

# 青海省“证照分离”改革全覆盖事项清单（2021年版，共318项）

序号	主管部门	改革事项	许可证名称	设定依据	审批层级和部门	改革方式				具体改革举措	加强事中事后监管措施	备注
						直接取消审批 (49项)	审批改为备案 (11项)	实行告知承诺 (30项)	优化审批服务 (228项)			
1	省工业和信息化厅	第二类、三类监控化学品和第四类监控化学品中含磷、硫、氟的特定有机化学产品生产特别许可（初审）	无	《中华人民共和国监控化学品管理条例》	省工业和信息化厅	√				取消初审环节，将“第二、三类监控化学品和第四类监控化学品中含磷、硫、氟的特定有机化学产品生产特别许可”由省工业和信息化厅初审、工业和信息化部审批，调整为省工业和信息化厅直接审批。	1. 开展定点检查，依法查处违法违规生产活动并公开结果。2. 依法依规对失信主体开展失信惩戒。3. 省工业和信息化厅定期将审批情况报工业和信息化部备案。	
2	省公安厅	因私出入境中介机构资格认定（境外就业除外）	因私出入境中介机构经营许可证	《国务院对确需保留的行政审批项目设定行政许可的决定》	省公安厅	√				1. 认真执行《关于取消因私出入境中介机构资格认定有关事项的通知》（国移民发〔2018〕4号）等有关规定。2. 推进部门间信息共享应用，明确取消审批后的事中事后监管重点。	1. 开展“双随机、一公开”监管。2. 及时处理群众投诉举报，对因出入境中介机构骗取出入境证件等妨害国（边）境管理的违法行为依法查处。	

序号	主管部门	改革事项	许可证名称	设定依据	审批层级和部门	改革方式				具体改革举措	加强事中事后监管措施	备注
						直接取消审批 (49项)	审批改为备案 (11项)	实行告知承诺 (30项)	优化审批服务 (228项)			
3	省公安厅	典当业特种行业许可证核发	典当业特种行业许可证	《国务院对确需保留的行政审批项目设定行政许可的决定》 《典当管理办法》	县级以上公安机关	√				1. 认真贯彻落实《国务院关于取消和下放一批行政审批事项的决定》(国发〔2020〕13号)和《青海省人民政府关于取消和调整28项行政审批等事项目录》(青政〔2021〕23号)精神,取消“典当业特种行业许可证核发”。2. 推进部门间信息共享应用,明确取消审批后的事中事后监管重点。	1. 省地方金融监管局应当将办理“设立典当行及分支机构审批”(含设立、变更、注销)的信息在作出审批决定后5个工作日内推送至省公安厅,公安机关据此将典当行及分支机构纳入监管范围,依法实施监管。2. 通过“双随机、一公开”监管等方式,加强对典当行的治安、管理,及时化解风险隐患,发现违法犯罪活动要依法查处。	
4	省民政厅	假肢和矫形器(辅助器具)生产装配企业资格认定	《假肢和矫形器(辅助器具)生产装配企业资格认定证书》	《国务院对确需保留的行政审批项目设定行政许可的决定》	市级民政部门	√				1. 认真执行《青海省人民政府关于取消和调整12项行政审批等事项目录》(青政〔2019〕39号)有关规定。2. 推进部门间信息共享应用,明确取消审批后的事中事后监管重点。	1. 加强信息共享,省市场监管局将相关企业登记注册信息共享至省级共享平台,省民政厅及时获取。2. 实施年度报告制度,生产装配企业每年编制报送年度报告。3. 开展“双随机、一公开”监管、重点监管,及时调查处理投诉举报,依法处罚违法行为,并向社会公开。4. 加强信用监管,建立企业信用档案,及时公开信用信息。5. 发挥行业组织作用,加强行业自律。	

序号	主管部门	改革事项	许可证名称	设定依据	审批层级和部门	改革方式				具体改革举措	加强事中事后监管措施	备注
						直接取消审批(49项)	审批改为备案(11项)	实行告知承诺(30项)	优化审批服务(228项)			
5	省自然资源厅	城乡规划编制单位丙级资质认定	城乡规划编制资质证书	《中华人民共和国城乡规划法》	省自然资源厅	√				将城乡规划编制单位的资质由三级调整为两级,取消丙级资质,相应调整乙级资质的许可条件。	1. 开展“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发现违法违规行要依法查处并公开结果。2. 对违反国土空间规划、未落实约束性指标和刚性管控要求的机构,实施重点监管。3. 加强信用监管,建立有关企业信用记录,依法依规对企业信用开展失信惩戒。4. 发挥行业协会自律作用。	
6	省自然资源厅	地质灾害危险性评估单位丙级资质审批	地质灾害防治单位资质证书	《地质灾害防治条例》	省自然资源厅	√				将地质灾害危险性评估单位的资质由三级调整为两级,取消丙级资质,相应调整乙级资质的许可条件。	1. 制定完善标准和规范,对企业执行标准规范情况加强监管。2. 开展“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对违法违规企业依法查处并公开结果。3. 强化信用监管,向社会公布企业信用状况,依法依规构建黑名单制度,并对失信主体开展失信惩戒。4. 充分发挥行业自律作用。	
7	省自然资源厅	地质灾害治理工程勘查单位丙级资质审批	地质灾害防治单位资质证书	《地质灾害防治条例》	省自然资源厅	√				将地质灾害治理工程勘查单位的资质由三级调整为两级,取消丙级资质,相应调整乙级资质的许可条件。	1. 制定完善标准和规范,对企业执行标准规范情况加强监管。2. 开展“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对违法违规企业依法查处并公开结果。3. 强化信用监管,向社会公布企业信用状况,依法依规构建黑名单制度,并对失信主体开展失信惩戒。4. 充分发挥行业自律作用。	

序号	主管部门	改革事项	许可证名称	设定依据	审批层级和部门	改革方式				具体改革举措	加强事中事后监管措施	备注
						直接取消审批 (49项)	审批改为备案 (11项)	实行告知承诺 (30项)	优化审批服务 (228项)			
8	省自然资源厅	地质灾害治理工程设计单位丙级资质审批	地质灾害防治单位资质证书	《地质灾害防治条例》	省自然资源厅	√				将地质灾害治理工程设计单位的资质由三级调整为两级，取消乙级资质的许可条件。	1. 制定完善标准和规范，对企业执行标准规范情况加强监管。2. 开展“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对违法违规企业依法查处并公开结果。3. 强化信用监管，向社会公布企业信用状况，依法依规构建黑名单制度，并对失信主体开展失信惩戒。4. 充分发挥行业自律作用。	
9	省自然资源厅	地质灾害治理工程施工单位丙级资质审批	地质灾害防治单位资质证书	《地质灾害防治条例》	省自然资源厅	√				将地质灾害治理工程施工单位的资质由三级调整为两级，取消乙级资质的许可条件。	1. 制定完善标准和规范，对企业执行标准规范情况加强监管。2. 开展“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对违法违规企业依法查处并公开结果。3. 强化信用监管，向社会公布企业信用状况，依法依规构建黑名单制度，并对失信主体开展失信惩戒。4. 充分发挥行业自律作用。	
10	省自然资源厅	地质灾害治理工程监理单位丙级资质审批	地质灾害防治单位资质证书	《地质灾害防治条例》	省自然资源厅	√				将地质灾害治理工程监理单位的资质由三级调整为两级，取消乙级资质的许可条件。	1. 制定完善标准和规范，对企业执行标准规范情况加强监管。2. 开展“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对违法违规企业依法查处并公开结果。3. 强化信用监管，向社会公布企业信用状况，依法依规构建黑名单制度，并对失信主体开展失信惩戒。4. 充分发挥行业自律作用。	

序号	主管部门	改革事项	许可证名称	设定依据	审批层级和部门	改革方式				具体措施	加强事中事后监管措施	备注
						直接取消审批 (49项)	审批改为备案 (11项)	实行告知承诺 (30项)	优化审批服务 (228项)			
11	省自然资源厅	从事测绘活动的单位丙级资质审批	测绘资质证书	《中华人民共和国测绘法》	省自然资源厅	√				将从事测绘活动的单位资质由四级调整为两级，取消丙级资质，相应调整乙级资质的许可条件。	1. 开展“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发现违法违规行为要通过投诉举报等渠道反映问题多的测绘单位实施重点监管。3. 加强信用监管，依法向社会公布测绘单位信用状况，依法依规对失信主体开展失信惩戒。	
12	省自然资源厅	从事测绘活动的单位丁级资质审批	测绘资质证书	《中华人民共和国测绘法》	省自然资源厅	√				将从事测绘活动的单位资质由四级调整为两级，取消丁级资质，相应调整乙级资质的许可条件。	1. 开展“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发现违法违规行为要通过投诉举报等渠道反映问题多的测绘单位实施重点监管。3. 加强信用监管，依法向社会公布测绘单位信用状况，依法依规对失信主体开展失信惩戒。	
13	省生态环境厅	放射性污染监测机构资质认定（省级权限）	无	《中华人民共和国放射性污染防治法》	省生态环境厅	√				取消省生态环境厅实施的该项行政许可事项，从事放射性污染监测的机构可向生态环境部申请办理资质认定。	1. 开展“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发现虚假承诺或严重不实的要依法处理。2. 依法依规建立失信惩戒及信用共享机制，依法向社会公布监测机构信用状况，依法依规对失信主体开展失信惩戒，将相关信息纳入全国信用信息共享平台。3. 推动企业信息公开，加强社会监督。	

序号	主管部门	改革事项	许可证名称	设定依据	审批层级和部门	改革方式				具体改革举措	加强事中事后监管措施	备注
						直接取消审批 (49项)	审批改为备案 (11项)	实行告知承诺 (30项)	优化审批服务 (228项)			
14	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工程造价咨询企业乙级资质认定	工程造价咨询企业乙级资质证书	《国务院对确需保留的行政审批项目设定行政许可的决定》	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				取消“工程造价咨询企业乙级资质认定”。	1. 开展“双随机、一公开”监管，依法查处违法违规行为并公开结果。2. 加强信用监管，完善工程造价咨询企业信用体系，依法向社会公布企业信用状况，依法依规开展失信惩戒。3. 推广应用职业保险制度，增强工程造价咨询企业的风险抵御能力，有效保障委托方合法权益。	
15	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房地产开发企业三级资质核定	房地产开发企业资质证书	《中华人民共和国城市房地产管理法》 《城市房地产开发经营管理条例》 《房地产开发企业资质管理规定》	县级以上住房和城乡建设部门	√				将房地产开发企业资质由四级调整为两级，取消三级资质，相应调整二级资质的许可条件。	1. 开展“双随机、一公开”监管，依法查处违法违规行为并公开结果。2. 加强信用监管，依法依规对失信主体开展失信惩戒。3. 发挥行业协会自律作用。	
16	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房地产开发企业四级资质核定	房地产开发企业资质证书	《中华人民共和国城市房地产管理法》 《城市房地产开发经营管理条例》 《房地产开发企业资质管理规定》	县级以上住房和城乡建设部门	√				将房地产开发企业资质由四级调整为两级，取消四级资质，相应调整二级资质的许可条件。	1. 开展“双随机、一公开”监管，依法查处违法违规行为并公开结果。2. 加强信用监管，依法依规对失信主体开展失信惩戒。3. 发挥行业协会自律作用。	
17	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建设工程勘察企业资质认定（丙级）	工程勘察资质证书	《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 《建设工程勘察设计管理条例》	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				将建设工程勘察企业资质由三级调整为两级，取消丙级资质，相应调整乙级资质的许可条件。	1. 开展“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对在建工程项目实施重点监管，依法查处违法违规行为并公开结果。2. 严厉打击资质申报弄虚作假行为，对弄虚作假的企业依法予以通报或撤销其资质。3. 加强信用监管，依法依规对失信主体开展失信惩戒。	

序号	主管部门	改革事项	许可证名称	设定依据	审批层级和部门	改革方式				具体改革举措	加强事中事后监管措施	备注
						直接取消审批 (49项)	审批改为备案 (11项)	实行告知承诺 (30项)	优化审批服务 (228项)			
18	省住房城乡建设厅	建设工程设计企业资质认定(丙级、丁级)	工程设计资质证书	《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 《建设工程勘察设计管理条例》	省住房城乡建设厅	√				将工程设计企业资质由三级或者四级调整为两级,取消丙级、丁级资质,相应调整乙级资质的许可条件。	1. 开展“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对在建工程项目实施重点监管,依法查处违法违规行为并公开结果。2. 严厉打击资质申报弄虚作假行为,对弄虚作假的企业依法予以通报或撤销其资质。3. 加强信用监管,依法依规对失信主体开展失信惩戒。	
19	省住房城乡建设厅	施工企业资质认定(三级)	建筑业企业资质证书	《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 《建设工程安全生产管理条例》	省、市、州级住房城乡建设部门	√				将施工企业资质由三级调整为两级,取消三级资质,相应调整二级资质的许可条件。	1. 开展“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对在建工程项目实施重点监管,依法查处违法违规行为并公开结果。2. 严厉打击资质申报弄虚作假行为,对弄虚作假的企业依法予以通报或撤销其资质。3. 加强信用监管,依法依规对失信主体开展失信惩戒。	
20	省住房城乡建设厅	工程监理企业资质认定(丙级资质,事务所资质,水利、公路、水运、港口与航道、农林专业工程资质)	工程监理资质证书	《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	省住房城乡建设厅	√				1. 将工程监理企业资质由三级调整为两级,取消丙级资质,相应调整乙级资质的许可条件。2. 取消住房和城乡建设部门审批的监理事务所资质和公路、水利、电、港口与航道、农林工程专业资质。	1. 开展“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对在建工程项目实施重点监管,依法查处违法违规行为并公开结果。2. 严厉打击资质申报弄虚作假行为,对弄虚作假的企业依法予以通报或撤销其资质。3. 加强信用监管,依法依规对失信主体开展失信惩戒。	

序号	主管部门	改革事项	许可证名称	设定依据	审批层级和部门	改革方式				具体改革举措	加强事中事后监管措施	备注
						直接取消审批 (49项)	审批改为备案 (11项)	实行告知承诺 (30项)	优化审批服务 (228项)			
21	省交通运输厅	水运工程监理企业丙级资质认定	交通建设工程监理企业资质等级证书	《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	省交通运输厅	√				将水运工程监理企业资质由三级调整为两级，取消丙级资质，相应调整乙级资质的许可条件。	1. 加强市场检查，开展“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发现违法违规行为要依法查处并公开结果。2. 强化信用监管，加强相关信用信息在工程招标投标、企业资质审核等方面的应用。3. 充分利用信息化手段加强社会监督，通过全国水运建设市场信用信息管理系统公示企业业绩、人员资格等信息，接受社会监督。4. 发挥行业协会自律作用。	
22	省交通运输厅	公路工程专业丙级工程监理资质认定	交通建设工程监理企业资质等级证书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路法》	省交通运输厅	√				将公路工程监理企业资质由三级调整为两级，取消丙级资质，相应调整乙级资质的许可条件。	1. 开展“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发现违法违规行为要依法查处并公开结果。2. 加强“互联网+监管”，通过信息化手段强化对企业投标及履约行为的监管。3. 加强信用监管，依法向社会公布公路工程监理企业信用状况，拓展信用评价结果应用范围，依法依规实行失信惩戒。4. 依法及时处理投诉举报。5. 发挥行业协会自律作用。	



序号	主管部门	改革事项	许可证名称	设定依据	审批层级和部门	改革方式				具体改革举措	加强事中事后监管措施	备注
						直接取消审批 (49项)	审批改为备案 (11项)	实行告知承诺 (30项)	优化审批服务 (228项)			
23	省农业农村厅	拖拉机驾驶培训学校、驾驶培训班资格认定	拖拉机驾驶证培训许可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	省农业农村厅	√				取消“拖拉机驾驶证培训班、驾校、驾驶培训学校、驾校培训资格认定”。	1. 修订拖拉机驾驶培训教材，在培训环节强化驾驶员安全教育。2. 加强教练员队伍建设和管理，推动拖拉机培训机构建立培训记录、提高培训水平。3. 严把拖拉机驾驶证考试关口，完善考试大纲，严肃考试纪律，确保持证人员掌握驾驶技能和道路交通安全法规知识。4. 农业农村部门、公安机关依照法定职责加强对拖拉机的驾驶安全管理，依法查处违规驾驶行为。	
24	省农业农村厅	进出口农作物种子(苗)审批(初审)	无	《中华人民共和国种子法》	省农业农村厅	√				取消省农业农村厅实施的进出口农作物种子(苗)初审，申请人直接向农业农村部提出申请。	1. 开展“双随机、一公开”监管，根据风险程度，合理确定抽查比例。对风险等级高的领域、投诉举报多的企业实施重点监管。2. 强化社会监督，依法及时处理举报、投诉问题，调查处理结果向社会公开。	
25	省农业农村厅	水产良种场的水产生产许可证核发	水产生产许可证	《中华人民共和国渔业法》	省农业农村厅	√				不再保留水产良种场类别，原有良种场纳入一般水产种苗场管理，不再实施特别的管理措施。	1. 开展“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发现违法违规行为要依法查处。2. 对风险等级高、投诉举报多的企业实施重点监管。3. 依法及时处理投诉举报，处理结果依法向社会公开并记入企业信用记录。	

序号	主管部门	改革事项	许可证名称	设定依据	审批层级和部门	改革方式				具体改革举措	加强事中事后监管措施	备注
						直接取消审批	审批改为备案	实行告知承诺	优化审批服务			
26	省商务厅	石油成品油批发、仓储经营资格审批（初审）	无	《国务院对确需保留的行政审批项目设定行政许可的决定》 《原油市场监督管理办法》 《成品油市场监督管理办法》	省商务厅	直接取消审批 (49项)	审批改为备案 (11项)	实行告知承诺 (30项)	优化审批服务 (228项)	取消省商务厅实施的“石油成品油批发、仓储经营资格审批（初审）”。	1. 商务部门严格落实行业监管职责。要求有关企业建立购销和出入库台帐制度。开展“双随机、一公开”监管、信用监管，发现违法违规行为要依法查处。2. 严格落实属地监管职责。建立跨部门联合监管机制，统筹配置行政处罚职能和执法资源，加强协同监管。定期组织开展专项检查。建立企业信用记录并纳入全国信用信息共享平台，对违法失信企业依法实施失信惩戒。3. 公安、自然资源、生态环境、住房和城乡建设、交通运输、商务、应急管理、税务、市场监管、能源等部门按职责依法依规加强监管，承担安全生产监管责任的部门切实履行监管责任、守牢安全底线。4. 市场监管部门要将新登记经营范围涉及石油成品油批发、仓储的企业信息推送至有关部门。商务部门要将改革前取得许可的石油成品油批发、仓储企业信息，以及发现的超经营范围经营或者无照经营信息推送至有关部门。有关部门要充分运用共享信息，加强监管执法。	

序号	主管部门	改革事项	许可证名称	设定依据	审批层级和部门	改革方式				具体改革举措	加强事中事后监管措施	备注
						直接取消审批 (49项)	审批改为备案 (11项)	实行告知承诺 (30项)	优化审批服务 (228项)			
27	省卫生健康委	诊所设置审批	无	《医疗机构管理条例》	县级以上卫生健康部门	√				开办诊所不再向卫生健康部门申办设置审批，直接办理诊所执业备案。	1. 完善医疗服务监管信息系统，要求诊所将诊疗信息及时上传信息系统。2. 加强监督管理，根据相关管理规定，发现问题依法依规严肃处理。3. 将诊所执业状况记入诊所主要负责人个人诚信记录，强化信用约束。4. 向社会公开诊所所有相关信息和医师、护士注册信息，加强行业自律和社会监督。	
28	省卫生健康委	计划生育技术服务机构设置许可	计划生育技术服务机构执业许可证	《计划生育技术服务管理条例》	县级以上卫生健康部门	√				取消“计划生育技术服务机构设立许可”，纳入“母婴保健专项技术服务许可”进行统一管理。	1. 加强监督管理，发现违法违规行为要依法依规查处并公开结果。2. 加强信用监管，将计划生育技术服务机构执业状况记入信用记录并依法向社会公布。3. 依法及时处理投诉举报。	
29	省卫生健康委	部分医疗机构(除三级医院、三级妇幼保健院、急救中心、急诊站、临床检验中心、中外合资医疗机构、港澳合资医疗机构、港澳台独资医疗机构外)《设置医疗机构批准书》核发	设置医疗机构批准书	《医疗机构管理条例》	县级以上卫生健康部门	√				除三级医院、三级妇幼保健院、急救中心、急诊站、临床检验中心、中外合资医疗机构、港澳合资医疗机构、港澳台独资医疗机构外，举办其他医疗机构，不再申请办理《设置医疗机构批准书》，在执业登记时发放《医疗机构执业许可证》。	1. 对医疗机构开展定期校验，加强对医疗机构执业活动的监管，发现违法违规行为的要依法依规查处并公开结果。2. 组织开展医疗机构评审。3. 依法及时处理投诉举报。	

序号	主管部门	改革事项	许可证件名称	设定依据	审批层级和部门	改革方式				具体改革举措	加强事中事后监管措施	备注
						直接取消审批(49项)	审批改为备案(11项)	实行告知承诺(30项)	优化审批服务(228项)			
30	省卫生健康委	职业卫生技术服务机构丙级资质认可	职业卫生技术服务机构资质证书	《中华人民共和国职业病防治法》	市州级卫生健康部门	√				将职业卫生技术服务机构的资质由三级调整为一级,明确由省卫生健康委负责审批,审批领证后的执业地域范围明确为全国。	1. 开展“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发现违法违规行为要依法查处并公开结果。2. 依法及时处理投诉举报。	
31	省消防救援总队	消防技术服务机构资质审批	消防技术服务机构资质证书	《中华人民共和国消防法》	省消防救援总队	√				根据《中共中央办公厅 国务院办公厅印发〈关于深化消防执法改革的意见〉的通知》和《青海省人民政府关于取消和调整37项行政审批事项的决定》(青政〔2020〕17号)精神,取消“消防技术服务机构资质审批”。	1. 制定消防技术服务机构管理辦法、服务标准,引导加强行业自律、规范从业行为、落实主体责任。2. 加强对从业行为的监督检查,对不具备从业条件、弄虚作假等违法行为的要依法查处。3. 对投诉举报多的机构实施重点监管。4. 对造成人员伤亡或重大社会影响的火灾,倒查中介服务机构主体责任,依法查处。	
32	省市场监管局	广告发布登记	关于准予广告发布登记的通知书	《中华人民共和国广告法》	市州、县级市场监管部门	√				取消“广告发布登记”。	1. 加大广告监测力度,发现广告发布机构发布虚假违法广告要依法查处。2. 加强协同监管,联合有关部门共同做好广告发布机构监管工作。	

序号	主管部门	改革事项	许可证名称	设定依据	审批层级和部门	改革方式				具体改革举措	加强事中事后监管措施	备注
						直接取消审批 (49项)	审批改为备案 (11项)	实行告知承诺 (30项)	优化审批服务 (228项)			
33	省广电局	广播电视视频点播业务(甲种)审批(初审)	无	《国务院对确需保留的行政审批项目设定行政许可的决定》	省广电局	√				取消省广电局实施的“广播电视视频点播业务(甲种)审批(初审)”,申请人直接向广电总局提出申请。	1. 开展“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发现违法违规行为要依法查处并公开结果。2. 通过实地检查、广播电视监测系统监测等方式,对广播电视视频点播单位业务开展情况及播出内容进行监测监看。3. 依法及时处理投诉举报,对投诉举报等渠道反映问题多的单位实施重点监管。	
34	省工业和信息化厅	第二类武器装备科研生产许可(初审)	无	《武器装备科研生产许可管理条例》	省国防科工办	√				取消省国防科工办实施的“第二类武器装备科研生产许可(初审)”,申请人直接向国家国防科工局提出申请。	协助国防科工局对本行政区域内申请第一类许可的单位进行现场审查,并进行监督管理。	
35	省工业和信息化厅	三级国防计量技术机构设置审批	批准文件	《国防计量监督管理条例》	省国防科工办	√				将国防计量技术机构资质由三级调整为两级,将二级资质的许可条件调整为目前三级资质的许可条件。	1. 彻执行国家计量法律、法规和国防计量工作方针、政策及规章制度。2. 协助国防科工局计量管理机构完成本地区国防计量考核认可和监督检查工作。	
36	省林草局	在草原上开展经营性旅游活动审批	草原作业许可证(草原经营性旅游活动)	《中华人民共和国草原法》	市州、县级林草部门	√				取消“在草原上开展经营性旅游活动审批”。	开展“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在草原征占用行为监管过程中,一并对有关经营性旅游活动进行检查,发现违法违规行为要依法查处并公开结果。	

序号	主管部门	改革事项	许可证名称	设定依据	审批层级和部门	改革方式				具体改革举措	加强事中事后监管措施	备注
						直接取消审批(49项)	审批改为备案(11项)	实行告知承诺(30项)	优化审批服务(228项)			
37	省林草局	林草种子(林木良种苗木)生产经营许可核发	林草种子生产经营许可证	《中华人民共和国种子法》	省林草局	√				待全国人大常委会完成法律修改程序后,不再保留林木良种苗木类别,原有林木良种苗木纳入一般林木种苗管理,不再实施特别的管理措施。	1. 开展“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发现违法违规行为要依法查处并公开结果。2. 加强信用监管,建立企业信用档案并依法公开,依法依规对失信单位和个人开展失信惩戒。3. 发挥行业协会自律作用。	
38	省林草局	林草种子(选育生产经营相结合)生产经营许可核发	林草种子生产经营许可证	《中华人民共和国种子法》	省林草局	√				待全国人大常委会完成法律修改程序后,不再保留林草种子选育生产经营相结合单位类别,原有单位纳入一般林草种子生产经营企业管理,不再实施特别的管理措施。	1. 开展“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发现违法违规行为要依法查处并公开结果。2. 加强信用监管,建立企业信用档案并依法公开,依法依规对失信单位和个人开展失信惩戒。3. 发挥行业协会自律作用。	
39	省林草局	林草种子质量检验机构资质考核	林草种子质量检验机构资质证书	《中华人民共和国种子法》	省林草局	√				取消“林草种子质量检验机构资质考核”。新增或续期的林草种子质量检验机构直接向市场监管部门申请办理有关许可,市场监管部门审批时征求同级林草部门意见。	1. 市场监管部门通过“双随机、一公开”监管、重点监管、信用监管等方式,对检验检测机构实施日常管理,发现违法违规行为要依法查处并向社会公开结果,涉及林木种子质量检验机构的还要及时推送至同级林草部门。 2. 林草部门依法委托有关检验检测机构从事检验检测活动,并对检验检测活动进行监管,指导有关检验检测机构提升业务能力和管理水平。发现违法违规行为要及时通报有关市场监管部门,有关市场监管部门应当依法查处。	

序号	主管部门	改革事项	许可证名称	设定依据	审批层级和部门	改革方式				具体改革举措	加强事中事后监管措施	备注
						直接取消审批 (49项)	审批改为备案 (11项)	实行告知承诺 (30项)	优化审批服务 (228项)			
40	省林草局	草种进出口经营许可证实证审核 (初审)	草种进出口 口审批表	《中华人民共和国种子法》	省林草局	√				认真贯彻落实《国务院关于取消和下放一批行政许可事项的决定》(国发〔2020〕13号)和《青海省人民政府关于取消和调整28项行政许可事项的决定》(青政〔2021〕23号)精神,取消“草种进出口经营许可证实证审核(初审)”。	1. 开展“双随机、一公开”监管,督促草种进出口企业落实标签、档案、质量管理等制度,畅通投诉举报渠道,发现违法违规行为要依法查处并向社会公开结果。2. 依法实施信用监管,如实记录违法违规失信行为,实施差异化监管等措施。	
41	省邮政管理局	经营境内邮政通信业务审批	经营邮政通信业务 批准文件	《国务院对确需保留的行政审批项目设定行政许可的决定》	省邮政管理局	√				认真贯彻落实《国务院关于取消和下放一批行政许可事项的决定》(国发〔2020〕13号)和《青海省人民政府关于取消和调整28项行政许可事项的决定》(青政〔2021〕23号)精神,取消“经营境内邮政通信业务审批”。	1. 完善邮政企业委托第三方提供服务的管理制度,督促邮政企业落实主体责任,明确业务委托范围,保障邮件安全。2. 对邮政企业委托的第三方企业开展“双随机、一公开”监管,畅通投诉举报渠道,发现违法违规行为要依法查处并向社会公开结果。3. 依法实施信用监管,如实记录严重违法失信行为,发现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要依法对有关企业、人员和人员实行行业禁入。	
42	省文物局	文物保护单位工程勘察 设计丙级 资质审批	文物保护单位 工程勘察 设计资质 证书	《中华人民共和国文物保护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文物保护法实施条例》	省文物局	√				将文物保护单位工程勘察设计单位资质由三级调整为两级,取消丙级资质,相应调整乙级资质的许可条件。	1. 依法及时处理投诉举报。 2. 加强对文物保护单位工程的日常监督管理,针对发现的问题的普遍性和突出问题开展专项检查。	

序号	主管部门	改革事项	许可证名称	设定依据	审批层级和部门	改革方式				具体改革举措	加强事中事后监管措施	备注
						直接取消审批(49项)	审批改为备案(11项)	实行告知承诺(30项)	优化审批服务(228项)			
43	省文物局	文物保护工程施工资质审批	文物保护工程施工资质证书	《中华人民共和国文物保护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文物保护法实施条例》	省文物局	√				1. 将文物保护单位资质由三级调整为两级，取消二级资质，相应调整二级资质的许可条件。 2. 对尚未核定公布为文物保护单位的不可移动文物的保养维护工程、抢险加固工程、修缮工程，取消对施工单位资质的限定要求。	1. 依法及时处理投诉举报。 2. 加强对文物保护单位发现的普遍性和突出问题开展专项检查。	
44	省文物局	文物保护工程监理资质审批	文物保护工程监理资质证书	《中华人民共和国文物保护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文物保护法实施条例》	省文物局	√				1. 将文物保护单位资质由三级调整为两级，取消丙级资质，相应调整乙级资质的许可条件。 2. 对尚未核定公布为文物保护单位的不可移动文物的保养维护工程、抢险加固工程、修缮工程，取消对监理单位资质的限定要求。	1. 依法及时处理投诉举报。 2. 加强对文物保护单位发现的普遍性和突出问题开展专项检查。	
45	省药品监督管理局	药品委托生产审批	药品委托生产批件	《中华人民共和国药品管理法》	省药品监督管理局	√				取消“药品委托生产审批”。	1. 落实“四个最严”要求，严格执行药品法律法规、标准和标准。2. 加强日常监管，通过检查、检验、监测等手段督促企业持续合规经营，依法查处违法违规行为。3. 及时向社会公开许可信息，加强社会监督。	



序号	主管部门	改革事项	许可证名称	设定依据	审批层级和部门	改革方式				具体改革举措	加强事中事后监管措施	备注
						直接取消审批 (49项)	审批改为备案 (11项)	实行告知承诺 (30项)	优化审批服务 (228项)			
46	省国家保密局	武器装备科研生产单位三级保密资格认定	武器装备科研生产单位三级保密资格证书	《中华人民共和国保守国家秘密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保守国家秘密法实施条例》	省国家保密局会同省国防科工办	√				将武器装备科研生产单位保密资格由三级调整为两级，取消二级资格的许可条件。	1. 开展“双随机、一公开”监管，继续采取飞行检查，完善联动处置机制，发现违规行为要依法查处。2. 将监管结果纳入市场主体的社会信用记录，增强保密资格单位的保密意识，提高保密管理水平。	
47	省人防办	人民防空工程设计乙级资质认定	人民防空工程设计资质证书（乙级）	《国务院对确需保留的行政审批项目设定行政许可的决定》	省人防办	√				取消“人民防空工程设计乙级资质认定”，取得住房和城乡建设部门认定的工程设计企业人防工程专业资质即可开展人民防空工程设计。	1. 开展“双随机、一公开”监管，根据不同风险程度、信用水平，合理确定抽查比例。2. 对有投诉举报和质量问题的企业实施重点监管。3. 对人防设计企业的从业行为和售后服务质量实施“互联网+监管”，针对发现的普遍性问题和突发风险开展专项检查。4. 加强信用监管，依法依规构建黑名单制度，并建立相关失信惩戒制度。	
48	省人防办	人民防空工程监理乙级资质认定	人民防空工程监理资质证书（乙级资质）	《国务院对确需保留的行政审批项目设定行政许可的决定》	省人防办	√				取消“人民防空工程监理乙级资质认定”，取得住房和城乡建设部门认定的工程监理企业相应资质即可开展人民防空工程监理。	1. 开展“双随机、一公开”监管，根据不同风险程度、信用水平，合理确定抽查比例。2. 对有投诉举报和质量问题的企业实施重点监管。3. 对人防监理企业的从业行为和售后服务质量实施“互联网+监管”，针对发现的普遍性问题和突发风险开展专项检查。4. 加强信用监管，依法依规构建黑名单制度，并建立相关失信惩戒制度。	

序号	主管部门	改革事项	许可证件名称	设定依据	审批层级和部门	改革方式				具体改革举措	加强事中事后监管措施	备注
						直接取消审批(49项)	审批改为备案(11项)	实行告知承诺(30项)	优化审批服务(228项)			
49	省人防办	人民防空工程监理单位丙级资质认定	人民防空工程建设监理单位资质等级证书(丙级资质)	《国务院对确需保留的行政审批项目设定行政许可的决定》	省人防办	√				取消“人民防空工程监理单位丙级资质认定”，取得住房和城乡建设部门认定的工程监理企业相应资质即可开展人民防空工程监理。	1. 开展“双随机、一公开”监管，根据不同风险程度、信用水平，合理确定抽查比例。2. 对有投诉举报和质量问题的企业实施重点监管。3. 对人防监理企业的从业行为和服务质量实施“互联网+监管”，针对发现的普遍性问题和突发风险开展专项检查。4. 加强信用监管，依法依规构建黑名单制度，并建立相关失信惩戒制度。	
50	省财政厅	资产评估机构及其分支机构的备案	无	《中华人民共和国资产评估法》 《资产评估行业财政监督管理办法》	省财政厅		√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资产评估法》《资产评估行业财政监督管理办法》和《青海省人民政府关于取消和调整37项行政审批等事项目的决定》(青政〔2020〕17号)精神，将原“资产评估机构以及分支机构设立审批”修改为“资产评估机构及其分支机构的备案”，以备案方式管理资产评估机构及其分支机构，及时将评估机构备案情况向社会公告。	省级财政部门负责全省资产评估机构和分支机构的备案管理，并及时将评估机构备案情况向社会公告。依法对资产评估机构进行监督检查。	

序号	主管部门	改革事项	许可证名称	设定依据	审批层级和部门	改革方式				具体改革举措	加强事中事后监管措施	备注
						直接取消审批(49项)	审批改为备案(11项)	实行告知承诺(30项)	优化审批服务(228项)			
51	省公安厅	保安培训许可核发	保安培训许可证明	《保安服务管理条例》	省公安厅		√			取消“保安培训许可证核发”，改为备案管理。	1. 加强对备案内容真实性的核查，发现未依法备案、提供虚假备案材料、不符合法定条件的，依法进行处理。 2. 开展“双随机、一公开”监管、重点监管，及时处理投诉举报，依法查处违法违规行。3. 加强跨部门联合监管和信用监管，依法依规对失信主体开展失信惩戒。	
52	省住房城乡建设厅	施工企业资质认定(专业作业)	建筑业企业资质证书	《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 《建设工程安全生产管理条例》	市州住房和城乡建设部门		√			取消“施工企业资质认定(专业作业)”，改为备案管理。	1. 开展“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对在建设工程项目实施重点监管，依法查处违法违规行并为公开结果。2. 严厉打击弄虚作假行为，对弄虚作假的企业依法予以处理。 3. 加强信用监管，依法依规对失信主体开展失信惩戒。	
53	省交通运输厅	机动车驾驶员培训许可	道路运输经营许可证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运输条例》	县级交通运输部门		√			取消“机动车驾驶员培训许可”，改为备案管理。	1. 健全信用管理制度，强化对驾培培训机构和教练员的信息共享，加强与公安、市场监管部门的信息共享，实施跨部门联合监管。3. 开展“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对培训学时造假等违法违规行为依法查处并公开结果。4. 严厉打击虚假备案行为，对弄虚作假的培训机构依法处理，情节严重的实行行业禁入。	

序号	主管部门	改革事项	许可证名称	设定依据	审批层级和部门	改革方式				具体改革举措	加强事中事后监管措施	备注
						直接取消审批 (49项)	审批改为备案 (11项)	实行告知承诺 (30项)	优化审批服务 (228项)			
54	省农业农村厅	肥料登记(大量元素水溶肥料、中量元素水溶肥料、微量元素水溶肥料、农用氯化钾肥、农用硫酸钾肥、复混肥料、掺混肥料)	肥料登记证	《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壤污染防治法》	省农业农村厅		√			取消对大量元素水溶肥料、中量元素水溶肥料、微量元素水溶肥料、农用氯化钾肥、农用硫酸钾肥、复混肥料、掺混肥料产品的许可准入管理,改为备案管理。	1. 开展“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发现违法违规行为要依法查处并公开结果。2. 加强行业监测,畅通投诉举报渠道,将风险隐患、投诉举报较多的企业列入重点监管对象。3. 加强信用监管,依法向社会公布肥料生产企业信用状况,依法依规对失信主体开展失信惩戒。	
55	省商务厅	对外贸易经营者备案登记	对外贸易经营者备案登记表	《中华人民共和国对外贸易法》	县级以上商务部门		√			取消对外贸易经营者的许可准入管理,改为备案管理。	1. 开展“双随机、一公开”监管等事中事后监管,发现违法违规行为要依法查处并公开结果,对严重违法违规的企业要依法联合实施市场禁入措施。2. 加强信用监管,建立经营主体信用记录,依法依规实施失信惩戒。3. 支持行业协会发挥自律作用。	
56	省卫生健康委	诊所执业登记	医疗机构执业许可证	《医疗机构管理条例》	县级以上卫生健康部门		√			取消对诊所执业的许可准入管理,改为备案管理。	1. 建立健全诊所备案制度,及时将备案诊所纳入医疗质量控制体系。2. 加强对未备案行为的监管。2. 完善医疗服务监管信息系统,要求诊所将诊疗信息及上传信息系统。3. 加强监督管理,根据相关规定,发现问题依法严肃处理。4. 依法将诊所执业状况记入诊所主要负责人诚信记录,强化信用约束。5. 向社会公开诊所备案信息和医师、护士注册信息,加强行业自律和社会监督。	

序号	主管部门	改革事项	许可证名称	设定依据	审批层级和部门	改革方式				具体改革举措	加强事中事后监管措施	备注
						直接取消审批 (49项)	审批改为备案 (11项)	实行告知承诺 (30项)	优化审批服务 (228项)			
57	西宁海关	报关企业注册登记	中华人民共和国报关单位注册登记证书	《中华人民共和国海关法》	西宁海关		√			取消对报关企业的许可准入管理，改为备案管理。	1. 将报关企业备案纳入“多证合一”范围，在企业登记注册环节一并办理备案手续。 2. 市场监管部门将备案信息推送至海关，海关做好对备案信息的核对工作。 3. 加强信用信息监管，综合运用稽查、缉私等方面数据，及时调整企业信用等级。 4. 加强报关企业年管理。	
58	省市场监管局	食品经营许可（仅销售预包装食品）	食品经营许可证	《中华人民共和国食品安全法》	县级以上市场监管部门		√			1. 对仅销售预包装食品的企业，取消食品经营许可，改为备案管理。 2. 将“食品经营备案（仅销售预包装食品）”纳入“多证合一”范围，在企业登记注册环节一并办理备案手续。	1. 对备案企业加强监督检查，重点检查备案信息与实际情况是否相符、备案企业是否经营预包装食品以外的其他食品，依法严厉打击违法违规经营行为。 2. 加强食品销售风险分级管理和信用监管，将虚假备案、违规经营等信息记入企业食品安全信用记录，依法依规对失信主体开展失信惩戒，依法查处违法违规行为。 3. 畅通投诉举报渠道，强化社会监督。	
59	省发展改革委	粮食收购资格认定	粮食收购许可证	《粮食流通管理条例》	县级以上粮食行政管理部门		√			取消“粮食收购资格认定”，改为备案管理。	1. 通过“双随机、一公开”监管、重点监管等方式，依法查处违法违规行为。 2. 加强信用监管，依法向社会公布企业信用状况，依法依规对失信主体开展失信惩戒。 3. 严厉打击备案弄虚作假行为，对提交虚假备案信息的企业依法予以处理。	

序号	主管部门	改革事项	许可证名称	设定依据	审批层级和部门	改革方式				具体改革举措	加强事中事后监管措施	备注
						直接取消审批 (49项)	审批改为备案 (11项)	实行告知承诺 (30项)	优化审批服务 (228项)			
60	省市场监管局	小餐饮经营许可	无	《中华人民共和国食品安全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许可法》	县级市场监管局	√			1. 制定出台备案管理办法。2. 推进部门间信息共享应用，加强事中事后监管。	1. 开展“双随机、一公开”监管。2. 加强信用监管，向社会公布相关经营主体信用状况，对失信主体开展联合惩戒，对不良信用记录的经营主体提高检查频次。		
61	省公安厅	旅馆业特种行业许可证核发	旅馆业特种行业许可证	《国务院对确需保留的行政审批项目设定行政许可的决定》 《旅馆业治安管理条例》	市州、县级公安机关	√			制作并公布告知承诺文书格式文本，一次性告知申请人许可条件和所需材料。对申请人自愿承诺符合条件并符合要求提交材料的，当场作出许可决定。	1. 加强对承诺内容真实性的核查，发现虚假承诺、承诺严重不实的要依法处理。2. 开展“双随机、一公开”监管，依法查处违法违规行。		
62	省公安厅	公章刻制业特种行业许可证核发	公章刻制业特种行业许可证	《国务院对确需保留的行政审批项目设定行政许可的决定》 《印铸刻字业暂行管理规则》	市州、县级公安机关		√		制作并公布告知承诺文书格式文本，一次性告知申请人许可条件和所需材料。对申请人自愿承诺符合条件并符合要求提交材料的，当场作出许可决定。	1. 加强对承诺内容真实性的核查，发现虚假承诺、承诺严重不实的要依法处理。2. 开展“双随机、一公开”监管，依法查处违法违规行。3. 加强公章刻制企业管理，督促公章刻制企业管理要求，及时规范上传、报送公章刻制备案信息。		
63	省公安厅	互联网上网服务营业场所信息网络安全审核	批准文件	《互联网上网服务营业场所管理条例》	县级以上公安机关		√		制作并公布告知承诺文书格式文本，一次性告知申请人许可条件和所需材料。对申请人自愿承诺符合条件并符合要求提交材料的，当场作出许可决定。	1. 加强对承诺内容真实性的核查，发现虚假承诺、承诺严重不实的要依法处理。2. 开展“双随机、一公开”监管，依法查处违法违规行。3. 加强信用监管，建立从业失信主体开展失信惩戒。		

序号	主管部门	改革事项	许可证名称	设定依据	审批层级和部门	改革方式				具体改革举措	加强事中事后监管措施	备注
						直接取消审批 (49项)	审批改为备案 (11项)	实行告知承诺 (30项)	优化审批服务 (228项)			
64	省财政厅	会计师事务所分支机构设立审批	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会计师法》	省财政厅			√		制作并公布告知承诺书格式文本，一次性告知申请人许可条件和所需材料。对申请人自愿承诺符合许可条件的，当场作出许可决定。	1. 对以告知承诺方式取得执业许可的会计师事务所分支机构，在一定期限内进行全覆盖检查，加强对其承诺内容真实性的核查，发现虚假承诺或承诺不实的要求依法处理。2. 开展“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并根据会计师事务所受到处罚情况、群众举报其他部门移交线索、群众举报等实施重点监管。3. 加强信用监管，完善会计师事务所黑名单制度，依法依规对失信主体开展失信惩戒。	
65	省财政厅	中介机构从事代理记账业务审批	代理记账许可证	《中华人民共和国会计法》 《代理记账管理办法》（财政部令第98号）	县级以上财政部门			√		制作并公布告知承诺书格式文本，一次性告知申请人许可条件和所需材料。对申请人自愿承诺符合许可条件的，当场作出许可决定。	1. 对以告知承诺方式取得代理记账资格的中介机构，在一定期限内进行全覆盖检查，加强对其承诺内容真实性的核查，发现虚假承诺或承诺不实的要求依法处理。2. 开展“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并根据企业受到处罚情况、其他部门移交线索、群众举报等实施重点监管。3. 加强信用监管，依法依规向社会公布中介机构信用状况和违法违规名单，依法依规对失信主体开展失信惩戒。	

序号	主管部门	改革事项	许可证名称	设定依据	审批层级和部门	改革方式				具体改革举措	加强事中事后监管措施	备注
						直接取消审批 (49项)	审批改为备案 (11项)	实行告知承诺 (30项)	优化审批服务 (228项)			
66	省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厅	民办职业学校 培训学校 设立、合并、 变更及终止 审批	民办学校 办学 许可 证	《中华人民共和国 民办教育促进法》	县级以上 人力资源 社会保障 部门		√		制作并公布告知承诺书格式文本，一次性告知申请人许可条件和所需材料。对申请人自愿承诺符合条件并按时提交材料的，当场作出许可决定。	1. 开展“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发现违法违规行为依法查处并公开结果。2. 加强信用监管，依法向社会公布民办职业院校信用状况，依法依规对失信主体开展失信惩戒。		
67	省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厅	经营性中 外合作职 业技能培 训机构设 立、分立、 合并、变 更、终止 审批	中外合作 办学许可 证、内地 与港澳台 地区合作 办学 许可 证	《中华人民共和国 中外合作 办学条例》	省人力资 源社会保 障厅		√		制作并公布告知承诺书格式文本，一次性告知申请人许可条件和所需材料。对申请人自愿承诺符合条件并按时提交材料的，当场作出许可决定。	1. 开展“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发现违法违规行为依法查处并公开结果。2. 加强信用监管，依法向社会公布经营性中外合作职业技能培训机构信用状况，依法依规对失信主体开展失信惩戒。		
68	省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厅	人力资源 服务许可	人力资源 服务 许可 证	《中华人民共和国就 业促进法》 《人力资源市场暂行 条例》	市州、县 级人力资 源社会保 障部门		√		制作并公布告知承诺书格式文本，一次性告知申请人许可条件和所需材料。对申请人自愿承诺符合条件并按时提交材料的，当场作出许可决定。	1. 开展“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发现违法违规行为依法查处并公开结果。2. 加强信用监管，依法向社会公布人力资源服务机构信用状况，依法依规对失信主体开展失信惩戒。		



序号	主管部门	改革事项	许可证名称	设定依据	审批层级和部门	改革方式				具体改革举措	加强事中事后监管措施	备注
						直接取消审批 (49项)	审批改为备案 (11项)	实行告知承诺 (30项)	优化审批服务 (228项)			
69	省自然资源厅	城乡规划编制单位乙级资质认定	城乡规划编制资质证书	《中华人民共和国城乡规划法》	省自然资源厅			√		制作并公布告知承诺文书格式文本，一次性告知申请人许可条件和所需材料。对申请人自愿承诺符合条件并按要求提交材料的，当场作出许可决定。	1. 开展“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发现违法违规行为依法查处并公开结果。2. 对违反国土空间规划、未落实约束性指标和刚性管控要求的机构，实施重点监管。3. 加强信用监管，建立相关企业信用记录，依法依规对失信主体开展失信惩戒。4. 发挥行业协会自律作用。5. 修改完善城乡规划编制单位资质管理规定。	
70	省住房城乡建设厅	从事生活垃圾（含粪便）经营性清扫、收集、运输、处理服务审批	从事生活垃圾（含粪便）经营性清扫、收集、运输、处理服务许可证	《国务院对确需保留的行政审批项目设定行政许可的决定》	设区的市、县级住房和城乡建设（环境卫生）部门			√		制作并公布告知承诺文书格式文本，一次性告知申请人许可条件和所需材料。对申请人自愿承诺符合条件并按要求提交材料的，当场作出许可决定。	1. 发现企业不符合承诺条件开展经营的责令限期整改，逾期不整改或整改后仍达不到要求的依法撤销许可证件。2. 构建生活垃圾经营性服务全过程监管体系，强化日常监管。3. 推动生活垃圾分类处理和运营信息公开。	
71	省住房城乡建设厅	设置大型户外广告及在城市建筑物、设施上悬挂、张贴宣传品审批	户外广告审批表	《城市市容和环境卫生管理条例》	设区的市、县级城市管理部门			√		申请人承诺已经具备许可条件的，经形式审查后当场作出审批决定。	1. 开展“双随机、一公开”监管，依法查处违法违规行为和公开结果。2. 加强信用监管，对失信主体开展联合惩戒。	

序号	主管部门	改革事项	许可证名称	设定依据	审批层级和部门	改革方式				具体改革举措	加强事中事后监管措施	备注
						直接取消审批 (49项)	审批改为备案 (11项)	实行告知承诺 (30项)	优化审批服务 (228项)			
72	省交通运输厅	水运工程监理企业乙级资质认定	交通建设工程监理企业资质等级证书	《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	省交通运输厅			√		制作并公布告知承诺书格式文本，一次性告知申请人许可条件和所需材料。对申请人自愿承诺符合许可条件并按要求提交材料的，当场作出许可决定。	1. 对通过告知承诺方式取得资质认定的企业在一定期限内开展许可条件核查，发现虚假承诺或者承诺不实的要依法处理。2. 开展“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发现违法违规行要依法查处并公开结果。3. 加强信用监管，依法向社会公布水运工程监理企业信用状况，依法依规建立健全水运工程监理企业黑名单制度。4. 发挥行业协会自律作用。	
73	省交通运输厅	水运工程监理企业机电专项资质认定	交通建设工程监理企业资质等级证书	《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	省交通运输厅			√		制作并公布告知承诺书格式文本，一次性告知申请人许可条件和所需材料。对申请人自愿承诺符合许可条件并按要求提交材料的，当场作出许可决定。	1. 对通过告知承诺方式取得资质认定的企业在一定期限内开展许可条件核查，发现虚假承诺或者承诺不实的要依法处理。2. 开展“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发现违法违规行要依法查处并公开结果。3. 加强信用监管，依法向社会公布水运工程监理企业信用状况，依法依规建立健全水运工程监理企业黑名单制度。4. 发挥行业协会自律作用。	

序号	主管部门	改革事项	许可证名称	设定依据	审批层级和部门	改革方式				具体改革举措	加强事中事后监管措施	备注
						直接取消审批 (49项)	审批改为备案 (11项)	实行告知承诺 (30项)	优化审批服务 (228项)			
74	省交通运输厅	道路货运经营许可	道路运输经营许可证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运输条例》	县级交通运输部门			√		制作并公布告知承诺书格式文本，一次性告知申请人许可条件和所需材料。对申请人自愿承诺符合条件并按要求提交材料的，当场作出许可决定。	1. 强化市场监管、交通运输等部门之间登记许可信息共享。2. 在实施许可后一定时期内加强监督检查，对不符合承诺条件开展经营的要责令限期整改，逾期不整改的要依法撤销许可证件。3. 发挥行业协会自律作用。	
75	省交通运输厅	道路旅客运输站经营许可	道路运输经营许可证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运输条例》	县级交通运输部门			√		制作并公布告知承诺书格式文本，一次性告知申请人许可条件和所需材料。对申请人自愿承诺符合条件并按要求提交材料的，当场作出许可决定。	1. 强化市场监管、交通运输等部门之间的登记许可信息共享。2. 向社会公开承诺内容，加强社会监督。3. 在实施许可后一定时期内加强监督检查，对不符合承诺条件开展经营的要责令限期整改，逾期不整改或整改后仍达不到要求的，要依法撤销许可证件。	
76	省水利厅	水利工程质量检测单位资质认定(乙级)	水利工程质量检测单位资质证书(乙级)	《国务院对确需保留的行政审批项目设定行政许可的决定》	省水利厅			√		制作并公布告知承诺书格式文本，一次性告知申请人许可条件和所需材料。对申请人自愿承诺符合条件并按要求提交材料的，当场作出许可决定。	1. 开展“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对投诉举报多的单位实施重点监管，加强对企业承诺内容真实性的核查，发现虚假承诺或者承诺严重不实的要依法处理。2. 加强信用监管，依法向社会公布水利工程质量检测单位(乙级)信用状况，依法依规对失信主体加大抽查比例并开展失信惩戒。	

序号	主管部门	改革事项	许可证名称	设定依据	审批层级和部门	改革方式				具体改革举措	加强事中事后监管措施	备注
						直接取消审批 (49项)	审批改为备案 (11项)	实行告知承诺 (30项)	优化审批服务 (228项)			
77	省商务厅	从事拍卖业务许可	拍卖经营批准证书	《中华人民共和国拍卖法》	省商务厅			√		制作并公布告知承诺书格式文本，一次性告知申请人许可条件和所需材料。对申请人自愿承诺符合条件并按时提交材料的，当场作出许可决定。	1. 加强部门间信息共享，统一归集企业信用信息，依法进行公示。2. 完善拍卖企业年度核查制度。3. 密切与有关部门的联系协调，加强跨部门监管。4. 支持行业协会发挥自律作用。	
78	省卫生健康委	公共场所卫生许可	卫生许可证	《公共场所卫生管理条例》	县级以上卫生健康部门			√		制作并公布告知承诺书格式文本，一次性告知申请人许可条件和所需材料。对申请人自愿承诺符合条件并按时提交材料的，当场作出许可决定。	1. 开展“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发现违法违规行为要依法查处并公开结果。2. 加强信用监管，向社会公布卫生状况存在严重问题的公共场所所信息。3. 畅通投诉举报渠道，依法及时受理投诉举报。	
79	省卫生健康委	社会办医疗机构乙类大型医用设备配置许可	乙类大型医用设备配置许可证	《医疗器械监督管理条例》	省级卫生健康部门			√		制作并公布告知承诺书格式文本，一次性告知申请人许可条件和所需材料。对申请人自愿承诺符合条件并按时提交材料的，当场作出许可决定。	1. 对提供虚假材料、未达到承诺要求或者采取其他欺骗手段取得配置许可证的要依法处理。2. 加强医疗机构执业活动监管，发现违法违规行为要依法查处并公开结果。3. 加强信用监管，向社会公布配置乙类大型医用设备医疗机构的信用状况。4. 依法及时受理投诉举报。5. 加强行业自律。	

序号	主管部门	改革事项	许可证名称	设定依据	审批层级和部门	改革方式				具体改革举措	加强事中事后监管措施	备注
						直接取消审批 (49项)	审批改为备案 (11项)	实行告知承诺 (30项)	优化审批服务 (228项)			
80	省消防救援总队	公众聚集场所投入使用、营业前消防安全检查	公众聚集场所投入使用、营业前消防安全检查合格证	《中华人民共和国消防法》	区、市、县级消防救援机构			√		制作并公布告知承诺书格式文本，一次性告知申请人许可条件和所需材料。对申请人自愿承诺符合许可条件的，当场作出许可决定。	1. 开展“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对投诉举报多的场所实施重点监管。2. 公众聚集场所发生火灾或重大社会影响的火灾，倒查使用管理方主体责任，依法严肃查处。3. 加强信用监管，依法向社会公布公众聚集场所消防安全检查情况，依法依规对失信主体加大抽查比例并开展失信惩戒。	
81	省市场监管局	检验检测机构资质认定	检验检测机构资质认定证书	《中华人民共和国计量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食品安全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计量法实施细则》 《中华人民共和国认证认可条例》 《医疗器械监督管理条例》	省市场监管局			√		制作并公布告知承诺书格式文本，一次性告知申请人许可条件和所需材料。对申请人自愿承诺符合许可条件的，当场作出许可决定。	1. 开展“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对社会关注度高的领域实施重点监管。2. 对以告知承诺方式取得资质认定的机构，加强对其承诺内容真实性的核查，发现虚假承诺或者承诺严重不实的要依法处理。3. 加强信用监管，依法向社会公布检验检测机构信用状况，依法依规对失信主体加大抽查比例并开展失信惩戒。	
82	省市场监管局	重要工业产品生产许可证核发（食品相关产品、化肥）	重要工业产品生产许可证	《中华人民共和国食品安全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工业产品生产许可证管理条例》	省市场监管局			√		制作并公布告知承诺书格式文本，一次性告知申请人许可条件和所需材料。对申请人自愿承诺符合许可条件的，当场作出许可决定。	1. 对通过告知承诺取得许可证（包括许可范围变更）的企业开展全覆盖例行检查，发现虚假承诺或者承诺严重不实的要依法处理。2. 对许可有效期届满满期换证的企业，在日常监管中核查承诺情况。	

序号	主管部门	改革事项	许可证名称	设定依据	审批层级和部门	改革方式				具体改革举措	加强事中事后监管措施	备注
						直接取消审批 (49项)	审批改为备案 (11项)	实行告知承诺 (30项)	优化审批服务 (228项)			
83	省委宣传部	音像制作单位设立、变更审批	音像制品制作许可证	《音像制品管理条例》	省新闻出版局			√		制作并公布告知承诺书格式文本，一次性告知申请人许可条件和所需材料。对申请人自愿承诺符合许可条件的，当场作出许可决定。	1. 申请人达到法定条件前，不得从事相关经营活动。 2. 实行全覆盖例行检查，发现实际情况与承诺内容不符的，依法撤销审批并予以处罚。	
84	省委宣传部	电子出版物制作单位设立、变更审批	电子出版物制作许可证	《音像制品管理条例》	省新闻出版局			√		制作并公布告知承诺书格式文本，一次性告知申请人许可条件和所需材料。对申请人自愿承诺符合许可条件的，当场作出许可决定。	1. 申请人达到法定条件前，不得从事相关经营活动。 2. 实行全覆盖例行检查，发现实际情况与承诺内容不符的，依法撤销审批并予以处罚。	
85	省委宣传部	从事包装装潢印刷品和其他印刷品(不含商标、票据、保密印刷)印刷经营活动企业(不含外资企业)的设立、变更审批	印刷经营许可证	《印刷业管理条例》	市级新闻出版部门			√		制作并公布告知承诺书格式文本，一次性告知申请人许可条件和所需材料。对申请人自愿承诺符合许可条件的，当场作出许可决定。	1. 开展“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发现违法违规行为要依法查处并公开结果。2. 发现企业不符合承诺条件开展经营的责令限期整改，逾期不整改或整改后仍达不到要求的依法撤销许可证件。 3. 依法及时处理投诉举报。	

序号	主管部门	改革事项	许可证名称	设定依据	审批层级和部门	改革方式				具体改革举措	加强事中事后监管措施	备注
						直接取消审批 (49项)	审批改为备案 (11项)	实行告知承诺 (30项)	优化审批服务 (228项)			
86	省林草局	林草种子(普通)生产经营许可证明核发	林草种子生产经营许可证	《中华人民共和国种子法》	县级以上林草部门			√		制作并公布告知承诺文书格式文本,一次性告知申请人许可条件和所需材料。对申请人自愿承诺符合许可条件并按要求提交材料的,当场作出许可决定。	1. 开展“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发现违法违规行为依法查处并公开结果。2. 制定核查办法,明确核查时间、标准、方式,优化现场检查程序。3. 加强信用监管,建立企业信用记录并依法向社会公开。	
87	省林草局	省级权限内国家重点保护陆生野生动物人工繁育许可证明核发	国家重点保护陆生野生动物人工繁育许可证	《中华人民共和国野生动物保护法》	省林草局			√		制作并公布告知承诺文书格式文本,一次性告知申请人许可条件和所需材料。对申请人自愿承诺符合许可条件并按要求提交材料的,当场作出许可决定。	1. 严格落实行业标准和规范要求,加大监督检查力度。2. 加强信用监管,依法依规对失信主体开展失信惩戒。3. 组织开展行业培训。4. 发挥行业协会自律作用。	

序号	主管部门	改革事项	许可证名称	设定依据	审批层级和部门	改革方式				具体改革举措	加强事中事后监管措施	备注
						直接取消审批 (49项)	审批改为备案 (11项)	实行告知承诺 (30项)	优化审批服务 (228项)			
88	省药品监督管理局	药品互联网信息服务审批	互联网药品信息服务资格证书	《互联网信息服务管理办法》 《互联网药品信息服务管理办法》	省药品监督管理局			√		制作并公布告知承诺书格式文本，一次性告知申请人许可条件和所需材料。对申请人自愿承诺符合条件并按要求提交材料的，当场作出许可决定。	1. 对以告知承诺方式取得资格认定的机构，加强对其承诺真实性的核查，发现虚假承诺或者承诺严重违法的要依法处理。2. 加强网络监测，对发现的违法违规问题依法查处。3. 向社会公开资格证书信息，加强社会监督。	
89	省药品监督管理局	医疗器械互联网信息服务审批	互联网药品信息服务资格证书	《互联网信息服务管理办法》 《医疗器械网络销售监督管理办法》	省药品监督管理局			√		制作并公布告知承诺书格式文本，一次性告知申请人许可条件和所需材料。对申请人自愿承诺符合条件并按要求提交材料的，当场作出许可决定。	1. 对以告知承诺方式取得资格认定的机构，加强对其承诺真实性的核查，发现虚假承诺或者承诺严重违法的要依法处理。2. 加强网络监测，对发现的违法违规问题依法查处。3. 向社会公开资格证书信息，加强社会监督。	
90	省药品监督管理局	医疗机构使用放射性药品（一、二类）许可	放射性药品使用许可证	《放射性药品管理办法》	省药品监督管理局			√		制作并公布告知承诺书格式文本，一次性告知申请人许可条件和所需材料。对申请人自愿承诺符合条件并按要求提交材料的，当场作出许可决定。	1. 对以告知承诺方式取得许可证的医疗机构，加强对其承诺真实性的核查，发现虚假承诺或承诺严重违法的要依法处理。2. 加强药监、卫生健康、生态环境等部门的协调配合，及时共享医疗机构使用放射性药品信息。3. 加强对医疗机构使用放射性药品的日常监管。4. 及时向社会公开许可证有关信息，加强社会监督。	



序号	主管部门	改革事项	许可证名称	设定依据	审批层级和部门	改革方式				具体改革举措	加强事中事后监管措施	备注
						直接取消审批 (49项)	审批改为备案 (11项)	实行告知承诺 (30项)	优化审批服务 (228项)			
91	省教育厅	实施中等及以下学历教育、学前教育、自学考试及其他教育、文化教育的民办学校设立、变更和终止审批	中华人民共和国民办教育促进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民办教育促进法实施条例》	县级以上教育部门				√	<p>1. 在社会组织申请筹建或正式设立营利性民办学校时，不再要求提交由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该社会组织近2年的年度财务会计报告审计报告等材料。2. 在民办学校举办者再次申请学校办学营利性民办学校时，不再要求提交近2年年度检查的证明材料和有资质的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学校上年度财务会计报告审计结果。3. 将营利性民办学校申请许可证到期延续审批时限均由20个工作日压减至15个工作日。4. 对民办学校申请许可证到期延续的，若无许可条件基本不变且无违法违规或失信记录，在各学段原有许可证期限基础上延长1年有效期。5. 每半年1次公布营利性民办学校存量情况。</p>	<p>1. 开展“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定期进行抽查检查，加强对民办学校的过程性指导，加大对违法违规办学行为的查处力度。2. 推进民办教育信用信息公示制度，将民办学校的法人登记信息、行政许可信息、年度检查信息、监督检查结果、行政处罚信息向社会公示，强化信用约束。3. 依法依规建立违规失信惩戒机制，并将违规办学的学校及其举办者和负责人纳入黑名单，依法向社会公开，并对其今后在民办教育领域的许可申请实施重点监管。4. 健全综合执法机制，通过跨部门的实时数据对接和信息共享，及时掌握和研判民办教育领域出现的新问题，积极主动予以应对。</p>		

序号	主管部门	改革事项	许可证名称	设定依据	审批层级和部门	改革方式				具体改革举措	加强事中事后监管措施	备注
						直接取消审批 (49项)	审批改为备案 (11项)	实行告知承诺 (30项)	优化审批服务 (228项)			
92	省教育厅	实施专科教育的高等学校和其他高等教育机构的设立、合并和终止审批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民 共和国国民 办学许可证	《中华人民共和国高 等教育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民 办教育促进法》	省政府或 省教育厅				√		暂缓 实施	1. 开展“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定期进行抽查检查，加强对民办学校的过程性指导，加大对违法违规办学行为的查处力度。2. 推进民办教育信用信息公示制度，将民办学校的法人登记信息、行政许可信息、年度检查信息、监督检查结果、行政处罚信息向社会公示，强化信用约束。3. 依法依规建立违规失信惩戒机制，并将违规办学的学校及其举办者和负责人纳入黑名单，依法向社会公开，并对其今后在民办教育领域的许可申请实施重点监管。4. 健全综合执法机制，通过跨部门的实时数据对接和信息共享，及时掌握和研判民办教育领域出现的新问题，积极主动予以应对。
93	省科技厅	实验动物生产和使用许可	实验动物 生产许可 证、实验 动物使用 许可证	《实验动物管理条 例》	省科技厅				√	1. 在社会组织申请营利性民办学校时，不再要求提交由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该社会组织近2年的年度财务审计报告等材料。2. 在民办学校举办者再次申请学校办学营利性民办学校时，不再要求提交近2年年度的证明材料和有资质的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学校上年度财务会计报告审计结果。3. 将营利性民办学校申请时限由20个工作日压缩至15个工作日。4. 对民办学校申请许可证到期延续的，若许可条件基本不变且无违法违规或失信记录，在各学段原有许可证期限基础上延长1年有效期。5. 每半年1次公布营利性民办学校存量情况。	1. 开展“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发现违法违规行为的要依法查处并公开结果。2. 依法及时处理投诉举报。3. 对初次申请的，在现场评估时进行合规性核查。	不再要求申请人提供营业执照复印件、工作人员体检证明、特殊工种证件复印件、经办人身份证复印件(含授权委托书)等材料。

序号	主管部门	改革事项	许可证名称	设定依据	审批层级和部门	改革方式				具体改革举措	加强事中事后监管措施	备注
						直接取消审批 (49项)	审批改为备案 (11项)	实行告知承诺 (30项)	优化审批服务 (228项)			
94	省工业和信息化厅	食盐定点批发企业审批	食盐定点批发企业证书	《食盐专营办法》	省工业和信息化厅			√	不再要求申请人提供营业执照复印件。	1. 严格执行有关法律法规和标准,对食盐定点批发企业加强监管。2. 开展“双随机、一公开”监管,按照抽查比例,依法查处违法违规行为和公开结果。3. 加强信用监管。4. 强化属地化监管,各州市州盐业主管部门加强对本辖区食盐定点企业监管。		
95	省工业和信息化厅	食盐定点生产企业审批	食盐定点生产企业证书	《食盐专营办法》	省工业和信息化厅			√	不再要求申请人提供营业执照复印件。	1. 严格执行有关法律法规和标准,对食盐定点批发企业加强监管。2. 开展“双随机、一公开”监管,按照抽查比例,依法查处违法违规行为和公开结果。3. 加强信用监管。4. 强化属地化监管,各州市州盐业主管部门加强对本辖区食盐定点企业监管。		
96	省通信管理局	电信业务(第一类增值电信业务)经营许可	电信业务经营许可证	《中华人民共和国电信条例》	省通信管理局			√	1. 加强政务信息共享共用,不再要求申请人提供营业执照、材料。2. 健全有关管理服务平台,提升客户服务水平。3. 将审批时限由原60日缩短至30日。	1. 开展“双随机、一公开”监管,按照不同业务类型、信用水平等,合理确定抽查比例。2. 加强对经营者经营者行为的监测,督促经营者按照法定报送信息。3. 对社会关注度高的违法不良记录的关注度高,有违法不良记录的经营者实施重点监管。4. 加强行政执法,对违反电信管理规定的,依法查处并公开结果。5. 加强信用监管,依法公布电信业务经营失信名单,依法依规对失信主体开展失信惩戒。6. 针对重点业务领域,采取定期通报、专项治理、联合相关部门协同监管等方式,加强市场秩序规范。		

序号	主管部门	改革事项	许可证名称	设定依据	审批层级和部门	改革方式				具体改革举措	加强事中事后监管措施	备注
						直接取消审批 (49项)	审批改为备案 (11项)	实行告知承诺 (30项)	优化审批服务 (228项)			
97	省通信管理局	电信业务(第二类电信增值业务)经营许可	电信业务经营许可证	《中华人民共和国电信条例》	省通信管理局				√	1. 加强政务信息共享,不再要求申请人提供营业执照、人员身份证明等材料。2. 健全有关管平台,提升审批服务水平。3. 将审批时限由原60日缩短至30日。	1. 开展“双随机、一公开”监管,按照不同业务类型、信用水平等,合理确定抽查比例。2. 加强对经营者行为的监测,督促经营者按照规定报送信息。3. 对社会关注度高、有违法不良记录的经营者实施重点监管。4. 加强行政执法,对违反电信管理规定的,依法查处并公开结果。5. 加强信用监管,依法公布电信业务经营失信名单,依法依规对失信主体开展失信惩戒。6. 针对重点领域,采取定期通报、专项治理、联合相关部门协同监管等方式,加强市场秩序规范。	
98	省通信管理局	试办新型电信业务核准	备案通知	《中华人民共和国电信条例》	省通信管理局				√	加强信息共享,对申请人在申请电信业务经营许可时已经提供的材料,如未发生变化,不再要求提供。	1. 加强对经营者经营行为的监管。2. 加大行政执法力度,对违反电信管理规定的,依法查处并公开结果。	
99	省工业和信息化厅	民用爆炸物品安全生产许可	民用爆炸物品安全生产许可证	《安全生产许可证条例》 《民用爆炸物品安全管理条例》	省工业和信息化厅				√	将审批时限由45个工作日压减至30个工作日。	1. 加强行政执法,依法依规实行全覆盖监管,开展民用爆炸物品行业安全生产专项检查,发现违法违规行为要及时处理投诉举报。	

序号	主管部门	改革事项	许可证名称	设定依据	审批层级和部门	改革方式				具体改革举措	加强事中事后监管措施	备注
						直接取消审批 (49项)	审批改为备案 (11项)	实行告知承诺 (30项)	优化审批服务 (228项)			
100	省工业和信息化厅	民用爆炸物品销售许可	民用爆炸物品销售许可证	《民用爆炸物品安全管理条例》	省工业和信息化厅			√	1. 取消申请许可时“从事配送业务的必须配备押运员、驾驶员以及符合特定的爆炸物品专用运输车辆”的要求。2. 将民用爆炸物品销售许可证年检制度改为年度报告制度。	1. 加强行政执法，依法依规实行全覆盖监管，发现违法违规销售民用爆炸物品（包括硝酸铵）行为要依法查处并公开结果。2. 及时处理投诉举报。		
101	省通信管理局	设立互联网域名注册服务机构审批	批复	《国务院对确需保留的行政审批项目设定行政许可的决定》	省通信管理局			√	1. 健全有关管理系统，简化申请材料，不再要求申请人提供人员学历、劳动合同、规章制度、服务模板等材料。2. 通过系统自动导入功能，将申请人之前填写内容自动导入申请表，方便申请人修改，支持大数据附件上传功能。3. 设定流程审核时限，通过短信提醒等方式督促申请人按时办结。4. 实现审批全流程监控，通过发送短信等方式提醒申请人按时递交材料、领取批文等。	1. 开展“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发现违法违规行为要及时处理并公开结果。2. 督促企业按照有关要求定期报送信息。3. 利用技术手段提高监管有效性，及时处置违法违规行为。		

序号	主管部门	改革事项	许可证名称	设定依据	审批层级和部门	改革方式				具体改革举措	加强事中事后监管措施	备注
						直接取消审批 (49项)	审批改为备案 (11项)	实行告知承诺 (30项)	优化审批服务 (228项)			
102	省通信管理局	非经营性互联网信息服务核准	备案号	《互联网信息服务管理办法》	省通信管理局			√	将审批时限由20个工作日压减至5个工作日。	1. 强化实名制管理，建立互联网网站管理工作长效机制，进一步规范互联网行业内部管理流程。2. 指导省内各互联网接入企业认真做好互联网信息安全技术手段建设，提升违法违规互联网网站监测与过滤处置能力。3. 健全违法违规互联网网站处置工作机制，完善企业应急响应机制，对涉黄涉非等违法违规的网站，根据处置要求，及时关停网站。		
103	省工业和信息化厅	第二类监控化学品经营许可证	第二类监控化学品经营许可证	《中华人民共和国危险化学品管理条例》	省工业和信息化厅			√	将审批时限由20个工作日压减至18个工作日。	1. 开展定点检查，依法查处违法违规经营活动并公开结果。2. 加强信用监管，依法依规对失信主体开展失信惩戒。	暂缓实施	
104	省民宗委	清真标识确认	清真标志	《青海省清真食品生产经营管理条例》	县级民族宗教部门			√	不再要求申请人提供营业执照等材料。	1. 严格执行有关法律法规和标准，对清真标志加强监管。2. 开展“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发现违法违规行为的要依法严查重处并公开结果。	青海省地方性法规规定的行政许可事项	

序号	主管部门	改革事项	许可证名称	设定依据	审批层级和部门	改革方式				具体改革举措	加强事中事后监管措施	备注
						直接取消审批 (49项)	审批改为备案 (11项)	实行告知承诺 (30项)	优化审批服务 (228项)			
105	省公安厅	保安服务许可证核发	保安服务许可证	《保安服务管理条例》	省公安厅			√	1. 不再要求申请人提供相关工作人员经验证明和无故意犯罪记录证明材料。 2. 将审批时限由30个工作日压减至14个工作日。 3. 制定公布办事指南，推广网上办理。	1. 开展“双随机、一公开”监管、重点监管，及时处理投诉举报，依法查处违法违规行。2. 加强信用监管，建立企业信用档案并向社会公开信用记录，依法依规对失信主体开展失信惩戒。		
106	省公安厅	爆破作业单位许可	爆破作业单位许可证	《民用爆炸物品安全管理条例》	省、市州级公安机关			√	不再要求申请者提供爆破作业业绩证明、技术负责人从业经历证明、从业人员资格证明等材料。	1. 开展“双随机、一公开”监管，依法查处违法违规行。2. 利用技术手段开展检查，发现不符合资质条件规定的要依法处理。		
107	省公安厅	营业性射击场设立许可	无	《中华人民共和国枪支管理法》	省公安厅			√	实行申请、审批全程网上办理。	1. 开展“双随机、一公开”监管，依法查处违法违规行。2. 及时处理投诉举报。3. 通过有关信息系统对企业上报的数据进行核查。		
108	省公安厅	民用枪支(弹药)配售许可	民用枪支(弹药)配售许可证	《中华人民共和国枪支管理法》	省公安厅			√	实行申请、审批全程网上办理。	1. 开展“双随机、一公开”监管，依法查处违法违规行。2. 及时处理投诉举报。3. 通过有关信息系统对企业上报的数据进行核查。		
109	省公安厅	弩的制造、销售、购置、进出口、运输许可	无	《国务院对确需保留的行政审批项目设定行政许可的决定》	省公安厅			√	1. 实行申请、审批全程网上办理。 2. 不再要求申请人提供营业执照、无违法犯罪记录证明、批准立项文件。	1. 开展“双随机、一公开”监管，依法查处违法违规行。2. 及时处理投诉举报。3. 通过有关信息系统对企业上报的数据进行核查。		

序号	主管部门	改革事项	许可证名称	设定依据	审批层级和部门	改革方式				具体改革举措	加强事中事后监管措施	备注
						直接取消审批 (49项)	审批改为备案 (11项)	实行告知承诺 (30项)	优化审批服务 (228项)			
110	省民政厅	建设经营性公墓审批	无	《殡葬管理条例》	省民政厅			√	1. 将经营性公墓的审批权限由省、自治区、直辖市民政厅（局）下放至设区的市级民政部门，设区的市级民政部门将审批结果报省民政厅备案。2. 加快殡葬信息化建设，推动实现网上审批。3. 强化公墓增建监管效能。4. 推进跨部门联合监管。	1. 完善殡葬设施规划，通过规划对殡葬设施进行总量控制。2. 开展“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建立完善公墓企业随机抽查事项清单，增强监管效能。3. 强化公墓年检制度，对违规建设和行为完善处罚机制和措施。4. 推进跨部门联合监管。		
111	省财政厅	会计师事务所设立审批	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会计师法》 《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许可和监督管理办法》（财政部令97号）	省财政厅			√	1. 实现网上申请、审批。2. 将审批时限由30个工作日压缩至15个工作日。	1. 开展“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并根据会计师事务所受到处罚情况、其他部门移交线索、群众举报等实施重点监管。2. 定期对会计师事务所符合执业许可情况进行专项检查。		
112	省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厅	设立民办普通、高职院校审批	办学许可证	《中华人民共和国民办教育促进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民办教育促进法实施条例》 《国务院对确需保留的行政审批项目设定的行政许可的决定》	省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厅			√	1. 实现网上申请。2. 不再要求申请人提供在登记注册等环节已经提交过的材料。	1. 开展“双随机、一公开”监管。2. 通过抽查检查或投诉举报件专查等方式进行有效监管，发现违法违规行为的要依法查处并公开结果。		
113	省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厅	设立民办技师学院审批	办学许可证	《中华人民共和国民办教育促进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民办教育促进法实施条例》 《国务院对确需保留的行政审批项目设定的行政许可的决定》	省政府			√	1. 实现网上申请。2. 不再要求申请人提供在登记注册等环节已经提交过的材料。	1. 开展“双随机、一公开”监管。2. 通过抽查检查或投诉举报件专查等方式进行有效监管，发现违法违规行为的要依法查处并公开结果。		



序号	主管部门	改革事项	许可证名称	设定依据	审批层级和部门	改革方式				具体改革举措	加强事中事后监管措施	备注
						直接取消审批 (49项)	审批改为备案 (11项)	实行告知承诺 (30项)	优化审批服务 (228项)			
114	省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厅	劳务派遣经营许可	劳务派遣经营许可证	《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	县级以上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门			√		1. 有条件的地区将省、设区的市级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门的审批权限下放至县级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门。2. 实现申请、审批全程网上办理。3. 不再要求申请人提供营业执照、企业名称预先核准通知书、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等材料。	1. 开展“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发现违法违规行为要依法查处。2. 加强信用监管，依法向社会公布劳务派遣企业信用状况，依法依规对失信主体开展失信惩戒。	
115	省自然资源厅	地质灾害危险性评估单位乙级资质审批	地质灾害防治单位资质证书	《地质灾害防治条例》	省自然资源厅			√		不再要求申请人提供设立单位批准文件、法定代表人和技术负责人简历、法定代表人任命和聘任文件、技术人员从事地质灾害防治技术工作5年以上证明材料。	1. 制定完善标准和规范，对企业执行标准规范情况加强监督。2. 开展“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对违法违规企业依法查处并公开结果。3. 强化信用监管，向社会公布企业信用状况，依法依规建立黑名单制度，并对失信主体开展失信惩戒。4. 充分发挥行业自律作用。	
116	省自然资源厅	地质灾害治理工程勘查单位乙级资质审批	地质灾害防治单位资质证书	《地质灾害防治条例》	省自然资源厅			√		不再要求申请人提供设立单位批准文件、法定代表人和技术负责人简历、法定代表人任命和聘任文件等材料。	1. 制定完善标准和规范，对企业执行标准规范情况加强监督。2. 开展“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对违法违规企业依法查处并公开结果。3. 强化信用监管，向社会公布企业信用状况，依法依规建立黑名单制度，并对失信主体开展失信惩戒。4. 充分发挥行业自律作用。	

序号	主管部门	改革事项	许可证名称	设定依据	审批层级和部门	改革方式				具体改革举措	加强事中事后监管措施	备注
						直接取消审批 (49项)	审批改为备案 (11项)	实行告知承诺 (30项)	优化审批服务 (228项)			
117	省自然资源厅	地质灾害治理工程设计单位乙级资质审批	地质灾害防治单位资质证书	《地质灾害防治条例》	省自然资源厅			√	不再要求申请人提供设立单位批准文件、法定代表人和技术负责人简历、法定代表人任命和聘任文件等材料。	1. 制定完善标准和规范, 对企业执行标准规范情况加强监管。2. 开展“双随机、一公开”监管, 对违法违规企业依法查处并公开结果。3. 强化信用监管, 向社会公布企业信用状况, 依法依规构建黑名单制度, 并对失信主体开展失信惩戒。4. 充分发挥行业自律作用。		
118	省自然资源厅	地质灾害治理工程施工单位乙级资质审批	地质灾害防治单位资质证书	《地质灾害防治条例》	省自然资源厅			√	不再要求申请人提供设立单位批准文件、法定代表人和技术负责人简历、法定代表人任命和聘任文件等材料。	1. 制定完善标准和规范, 对企业执行标准规范情况加强监管。2. 开展“双随机、一公开”监管, 对违法违规企业依法查处并公开结果。3. 强化信用监管, 向社会公布企业信用状况, 依法依规构建黑名单制度, 并对失信主体开展失信惩戒。4. 充分发挥行业自律作用。		
119	省自然资源厅	地质灾害治理工程监理单位乙级资质审批	地质灾害防治单位资质证书	《地质灾害防治条例》	省自然资源厅			√	不再要求申请人提供设立单位批准文件、法定代表人和技术负责人简历、法定代表人任命和聘任文件等材料。	1. 制定完善标准和规范, 对企业执行标准规范情况加强监管。2. 开展“双随机、一公开”监管, 对违法违规企业依法查处并公开结果。3. 强化信用监管, 向社会公布企业信用状况, 依法依规构建黑名单制度, 并对失信主体开展失信惩戒。4. 充分发挥行业自律作用。		

序号	主管部门	改革事项	许可证名称	设定依据	审批层级和部门	改革方式				具体改革举措	加强事中事后监管措施	备注
						直接取消审批(49项)	审批改为备案(11项)	实行告知承诺(30项)	优化审批服务(228项)			
120	省自然资源厅	勘查矿产资源审批	矿产资源勘查许可证	《中华人民共和国矿产资源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矿产资源法实施细则》 《矿产资源勘查区块登记管理办法》 《探矿权采矿权转让管理办法》	省自然资源厅			√	不再要求申请人提供符合国家限制及政策调控申请条件等材料。积极探索采取委托等方式,将省级自然资源资源部门负责的部分探矿权变更、延续、保留、注销登记等事项的审批权限下放至设区的市级自然资源部门。	1. 开展“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对违法违规探矿的要依法查处并公开结果。2. 利用有关信息系统实现矿业权人勘查开采信息公示等,加强对探矿权人行为的监管。		
121	省自然资源厅	开采矿产资源审批	采矿许可证	《中华人民共和国矿产资源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矿产资源法实施细则》 《矿产资源开采登记管理办法》 《探矿权采矿权转让管理办法》	县级以上自然资源部门			√	不再要求申请人提供符合国家限制及政策调控申请条件等材料。按照有关授权,将省级自然资源资源部门负责的部分矿产采矿权延续、变更、注销登记等事项的审批权限下放至设区的市、县级自然资源资源部门。	1. 开展“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对违法违规采矿的要依法查处并公开结果。2. 利用有关信息系统实现矿业权人勘查开采信息公示等,加强对采矿权人行为的监管。		
122	省自然资源厅	从事测绘活动的单位甲级资质审批	测绘资质证书	《中华人民共和国测绘法》	省自然资源厅			√	承接由自然资源部下放至省级自然资源部门的除导航电子地图制作以外的其余9个甲级测绘资质审批。	1. 开展“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发现违法违规行为要依法查处并公开结果。2. 对通过投诉举报等渠道反映问题多的测绘单位实施重点监管。3. 加强信用监管,依法向社会公布测绘单位信用状况,依法依规对失信主体开展失信惩戒。		

序号	主管部门	改革事项	许可证名称	设定依据	审批层级和部门	改革方式				具体改革举措	加强事中事后监管措施	备注
						直接取消审批 (49项)	审批改为备案 (11项)	实行告知承诺 (30项)	优化审批服务 (228项)			
123	省自然资源厅	从事测绘活动的单位乙级资质审批	测绘资质证书	《中华人民共和国测绘法》	省自然资源厅				√	取消现行测绘资质10个专业类别下设置的55个子项。	1. 开展“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发现违法违规行为的主要依法查处并公开结果。 2. 对通过投诉举报等渠道反映问题多的测绘单位实施重点监管。 3. 加强信用监管，依法向社会公布测绘单位信用状况，依法依规对失信主体开展失信惩戒。	
124	省生态环境厅	医疗使用I类放射源、制备正电子发射断层扫描用放射性药物自用、销售、使用II、III、IV、V类放射源、生产和销售II、III类射线装置的单位的安全许可证核发	辐射安全许可证	《中华人民共和国放射性污染防治法》 《放射性同位素与射线装置安全和防护条例》	省生态环境厅				√	经省政府批准后，使用IV、V类放射源和使用III类射线装置单位的许可证，可以由设区的市级生态环境部门审批。	1. 制定出台有关技术导则、操作标准、技术程序，进一步规范地方生态环境部门审批及监管工作。 2. 严格执行有关法律法规和标准，开展“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发现违法违规问题要严格依法查处并公开结果。 3. 加强对生态环境部门人员的培训，提升监管能力。	

序号	主管部门	改革事项	许可证名称	设定依据	审批层级和部门	改革方式				具体改革举措	加强事中事后监管措施	备注
						直接取消审批 (49项)	审批改为备案 (11项)	实行告知承诺 (30项)	优化审批服务 (228项)			
125	省生态环境厅	危险废物综合经营许可证核发	危险废物经营许可证	《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 《危险废物经营许可证管理办法》	县级以上生态环境部门				√	不再要求申请人提供以下审批材料：贮存、利用处置危险废物的设施、设备经卫生、消防等部门验收合格的证明文件复印件，环境保护设施竣工验收意见复印件，消防部门证明材料，公安机关证明材料，经营安全评估报告及备案证明材料，从事危险废物运输的道路运输经营许可证、危险废物运输车辆运营证、危险货物运输驾驶员证和押运员证复印件。	1. 开展“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合理确定抽查比例。 2. 畅通投诉举报渠道，依法及时处理有关投诉举报，并及时公开结果。 3. 要求危险废物经营单位定期报告有关经营活动环境污染防治情况，将违规经营情况纳入企业信用记录。	
126	省生态环境厅	废弃电器电子产品处理企业资格审批	废弃电器电子产品处理资格证书	《废弃电器电子产品回收处理管理条例》	市级生态环境部门				√	不再要求申请人提供所在地生态环境部门出具的经营期间守法证明和监督性监测报告及建设项目工程质量、消防和安全验收的证明材料。	1. 开展“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合理确定抽查比例。 2. 对失信主体强化信用约束，依法查处违规经营等行为并记入信用记录，依法向社会公开。 3. 发挥行业协会自律作用。	

序号	主管部门	改革事项	许可证名称	设定依据	审批层级和部门	改革方式				具体改革举措	加强事中事后监管措施	备注
						直接取消审批 (49项)	审批改为备案 (11项)	实行告知承诺 (30项)	优化审批服务 (228项)			
127	省生态环境厅	排污许可	排污许可证	《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大气污染防治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污染防治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壤污染防治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防治法》 《排污许可管理条例》	市级以上生态环境部门				√	通过建设项目行业特征表实现有关信息系统的衔接,推动环境影响评价与排污许可之间的信息共享,不再要求企业重复填报有关信息。	1. 开展“双随机、一公开”监管,依法查处无证排污行为和未按要求排污行为。2. 畅通投诉举报渠道,对反映问题多的排污单位实施重点监管。3. 加强信用监管,将企业环境信用信息通过有关信息共享平台向各部门各地区共享,依法向社会公开信用信息,并对失信主体开展失信惩戒。	
128	省住房城乡建设厅	建筑施工企业安全生产许可证核发	建筑施工企业安全生产许可证	《安全生产许可证条例》	省级、市州级住房城乡建设部门				√	1. 依托相关政务服务平台,实行电子化申报和审批。2. 积极推进与有关部门信息共享,对能够通过信息共享方式获取、核验的材料,不再要求申请人提供。	1. 通过开展电子化核验、企业安全生产条件动态监管以及工程项目监督检查等措施,对企业及其项目安全生产条件进行核查,对不具备安全生产条件的企业,依法实施暂扣或吊销安全生产许可证等处罚。2. 严格落实事故企业安全生产条件复核制度,对安全生产条件降低的企业,依法实施暂扣或吊销安全生产许可证等处罚。3. 强化信用监管,依法依规对失信主体开展失信惩戒。	青海省人民政府令101号明确,将此项下放至市州级。按照权责一致原则,由建筑施工企业资质审批部门核

序号	主管部门	改革事项	许可证名称	设定依据	审批层级和部门	改革方式				具体改革举措	加强事中事后监管措施	备注
						直接取消审批 (49项)	审批改为备案 (11项)	实行告知承诺 (30项)	优化审批服务 (228项)			
129	省住房城乡建设厅	房地产开发企业二级资质核定	房地产开发企业资质证书	《中华人民共和国城市房地产管理法》 《城市房地产开发经营管理条例》	县级以上住房城乡建设部门				√	1. 精简申报材料,不再要求申请人提供法定代表人和高级管理人员任职文件、身份证明及专业管理人员劳动合同、上一年度财务报告、近3年房地产开发统计年报基层表、项目《房地产开发项目手册》及在建项目进度说明等。对于能与登记注册、社会保险缴纳实现共享的信息,不再要求企业重复提供。 2. 依托全国一体化在线政务服务平台身份信息认证、数据共享、电子印章、电子证照等基础支撑,按照“一网通办”要求办理房地产开发企业资质核定工作,全面推行电子化评审。	1. 开展“双随机、一公开”监管,依法查处违法违规行为并公开结果。2. 加强信用监管,依法依规对失信主体开展失信惩戒。3. 发挥行业协会自律作用。	
130	省住房城乡建设厅	建设工程质量检测机构资质核准	建设工程质量检测机构资质证书	《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	省住房城乡建设厅				√	1. 实行电子化申报和审批。2. 加快推动信息共享,不再要求申请人提供人员身份证明、社保证明、资质证书等材料。	1. 开展“双随机、一公开”监管,依法查处违法违规行为并公开结果。2. 加强信用监管,依法向社会公布建设工程质量检测机构信用状况,依法依规对失信主体开展失信惩戒。	

序号	主管部门	改革事项	许可证名称	设定依据	审批层级和部门	改革方式				具体改革举措	加强事中事后监管措施	备注
						直接取消审批 (49项)	审批改为备案 (11项)	实行告知承诺 (30项)	优化审批服务 (228项)			
131	省住房城乡建设厅	燃气经营许可证核发	燃气经营许可证	《城镇燃气管理条例》	市州、县级燃气管理部门			√		不再要求申请人提供人员身份证明、社保证明、资质资格证书等材料。	1. 开展“双随机、一公开”监管，通过信息公示、抽查、抽验等方式，综合运用提醒、约谈、告诫等手段，依法查处违法违规行为并公开结果。 2. 加强信用监管，依法依规对失信主体开展失信惩戒。	
132	省住房城乡建设厅	建设工程企业资质认定（专业甲级）	工程勘察资质证书	《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 《建设工程勘察设计管理条例》	省住房城乡建设厅			√		1. 精简申报材料，实行电子化申报和审批。 2. 加快推动信息共享，不再要求申请人提供人员身份证明、社保证明、企业资质和注册人员资格证书等材料。	1. 开展“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对在建设工程项目实施重点监管，依法查处违法违规行为，严厉打击资质申报弄虚作假行为，对弄虚作假企业依法予以通报或撤销资质。 3. 加强信用监管，依法依规对失信主体开展失信惩戒。	
133	省住房城乡建设厅	建设工程企业资质认定（专业乙级资质）	工程勘察资质证书	《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 《建设工程勘察设计管理条例》	省住房城乡建设厅			√		1. 精简申报材料，实行电子化申报和审批。 2. 不再要求申请人提供人员身份证明、社保证明、企业资质和注册人员资格证书等材料。	1. 开展“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对在建设工程项目实施重点监管，依法查处违法违规行为并公开结果。 2. 加强信用监管，依法依规对失信主体开展失信惩戒。	



序号	主管部门	改革事项	许可证名称	设定依据	审批层级和部门	改革方式				具体改革举措	加强事中事后监管措施	备注
						直接取消审批 (49项)	审批改为备案 (11项)	实行告知承诺 (30项)	优化审批服务 (228项)			
134	省住房城乡建设厅	建设工程企业资质认定(部分行业甲级、乙级专业资质,部分甲级资质,事务所资质)	工程设计资质证书	《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 《建设工程勘察设计管理条例》	省住房城乡建设厅			√	1. 精简申报材料,实行电子化申报和审批。2. 加快推动信息共享,不再要求申请人提供身份证明、企业资质和注册人员资格证书等材料。	1. 开展“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对在建工程项目实施重点监管,依法查处违法违规行为并公开结果。2. 严厉打击资质申报弄虚作假行为,对弄虚作假的企业依法予以通报或撤销其资质。3. 加强信用监管,依法依规对失信主体开展失信惩戒。		
135	省住房城乡建设厅	施工企业资质认定(部分施工总承包甲级、乙级专业承包资质)	建筑业企业资质证书	《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 《建设工程安全生产管理条例》	省住房城乡建设厅			√	1. 精简申报材料,实行电子化申报和审批。2. 加快推动信息共享,不再要求申请人提供身份证明、企业资质和注册人员资格证书等材料。	1. 开展“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对在建工程项目实施重点监管,依法查处违法违规行为并公开结果。2. 严厉打击资质申报弄虚作假行为,对弄虚作假的企业依法予以通报或撤销其资质。3. 加强信用监管,依法依规对失信主体开展失信惩戒。		
136	省住房城乡建设厅	施工企业资质认定(部分施工总承包乙级专业承包资质,部分专业承包燃气燃烧器具安装维修企业资质)	建筑业企业资质证书	《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 《建设工程安全生产管理条例》	设区的市级住房城乡建设部门			√	1. 精简申报材料,实行电子化申报和审批。2. 不再要求申请人提供身份证明、企业资质和注册人员资格证书等材料。	1. 开展“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对在建工程项目实施重点监管,依法查处违法违规行为并公开结果。2. 严厉打击资质申报弄虚作假行为,对弄虚作假的企业依法予以通报或撤销其资质。3. 加强信用监管,依法依规对失信主体开展失信惩戒。		

序号	主管部门	改革事项	许可证名称	设定依据	审批层级和部门	改革方式				具体改革举措	加强事中事后监管措施	备注
						直接取消审批 (49项)	审批改为备案 (11项)	实行告知承诺 (30项)	优化审批服务 (228项)			
137	省住房城乡建设厅	工程监理企业资质认定(部分专业甲级资质,部分专业乙级资质)	工程监理资质证书	《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	省住房城乡建设厅			√	1. 精简申报材料,实行电子化申报和审批。2. 加快推动信息共享,不再要求申请人提供身份证明、社保证明、企业资质和注册人员资格证书等材料。	1. 开展“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对在建工程项目实施重点监管,依法查处违法违规行为并公开结果。2. 严厉打击资质申报弄虚作假,对弄虚作假的企业依法予以通报或撤销其资质。3. 加强对弄虚作假的企业依法予以信用监管,依法依规对失信主体开展失信惩戒。		
138	省住房城乡建设厅	工程监理企业资质认定(部分专业乙级)	工程监理资质证书	《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	设区的市住房城乡建设部门			√	1. 精简申报材料,实行电子化申报和审批。2. 不再要求申请人提供身份证明、社保证明、企业资质和注册人员资格证书等材料。	1. 开展“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对在建工程项目实施重点监管,依法查处违法违规行为并公开结果。2. 加强对弄虚作假的企业依法予以信用监管,依法依规对失信主体开展失信惩戒。		
139	省交通运输厅	国内水路运输业务经营许可证	国内水路运输经营许可证	《国内水路运输管理条例》	省、市州级交通运输主管部门			√	1. 实现办理审批“最多跑一次”。2. 加强与市场监管部门之间的信息共享,不再要求申请人提供营业执照等材料。3. 将审批时限由20个工作日压减至10个工作日。	1. 开展“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对诚信状况差、投诉举报多、受处罚警告多的经营主体提高抽查比例。2. 依法及时处理投诉举报。3. 加强对国内水路运输企业的年度书面检查,发现不具备经营许可条件的要依法及时处罚。4. 针对日常动态监管发现的风险组织开展专项检查。	不含省际旅客、危险品水路运输许可	

序号	主管部门	改革事项	许可证名称	设定依据	审批层级和部门	改革方式				具体改革举措	加强事中事后监管措施	备注
						直接取消审批 (49项)	审批改为备案 (11项)	实行告知承诺 (30项)	优化审批服务 (228项)			
140	省交通运输厅	公路养护作业单位资质审批	公路养护作业资质证书	《公路安全保护条例》 《公路养护作业单位资质管理办法》	省交通运输厅				√	1. 统一资质许可标准，打破公路养护作业单位资质地域限制，实现公路养护作业单位资质全国通用。2. 实现申请、审批全流程网上办理并在网上公布审批条件、办理流程 and 审查要点。3. 不再要求申请人提供营业执照等材料，在线获取营业执照信息。	1. 开展“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发现违法违规行为要依法查处并公开结果。2. 通过“互联网+监管”，加强对企业投标及履约行为的监管。3. 加强信用监管，拓展信用评价结果应用范围，依法依规开展失信惩戒。	
141	省交通运输厅	水运工程监理企业资质认定	交通建设工程监理企业资质等级证书	《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	省交通运输厅				√	1. 实现申请、审批全流程网上办理并在网上公布认定条件、办理流程、审查要点，公开办理进度。2. 不再要求申请人提供营业执照复印件、企业章程和制度等材料。3. 将专家评审时限由60天压缩至40天。	1. 开展“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发现违法违规行为要依法查处并公开结果。2. 加强信用监管，依法依规实行失信惩戒。3. 发挥行业协会自律作用。	

序号	主管部门	改革事项	许可证名称	设定依据	审批层级和部门	改革方式				具体改革举措	加强事中事后监管措施	备注
						直接取消审批 (49项)	审批改为备案 (11项)	实行告知承诺 (30项)	优化审批服务 (228项)			
142	省交通运输厅	道路旅客运输经营许可	道路运输经营许可证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运输条例》	市州、县级交通运输部门			√		1. 不再要求申请人提供企业章程、营运客车行驶证、车辆技术等等级评定结论、客车类型等级评定证明、已聘用或者拟聘用驾驶员的3年内无重大以上交通事故责任证明等材料。2. 取消许可条件中车辆客位数要求，将“途经线路”改为备案事项，将站点方案和驾驶员聘用调整为承诺制。	1. 强化部门间信息共享。 2. 加强社会监督，向社会公开道路旅客运输企业的运输服务质量承诺，依法及时处理投诉举报。 3. 加强对道路旅客运输活动的监督检查，发现违法违规行为的要依法查处。	
143	省交通运输厅	危险货物运输经营许可	道路运输经营许可证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运输条例》	市州级交通运输部门			√		不再要求申请人提供营业执照等材料。	1. 强化部门间信息共享，实施跨部门联合监管，强化危险货物运输全过程安全管理。 2. 发挥行业协会自律作用。	
144	省交通运输厅	放射性物品道路运输经营许可	道路运输经营许可证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运输条例》 《放射性物品运输安全管理条例》	市州级交通运输部门			√		不再要求申请人提供营业执照等材料。	1. 强化部门间信息共享，实施跨部门联合监管，强化放射性物品道路运输全过程安全管理。 2. 发挥行业协会自律作用。	
145	省交通运输厅	国际道路旅客运输经营许可	道路运输经营许可证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运输条例》	省交通运输厅			√		将审批时限由20个工作日压减至15个工作日。	1. 加强部门间信息共享和联合监管，通过信息化手段对国际道路旅客运输企业、从业人员、运输车辆进行监督管理。 2. 依托北斗卫星导航系统车载终端，加强对有关车辆的动态监控。 3. 依法及时处理投诉举报。	<b>暂缓实施</b>

序号	主管部门	改革事项	许可证名称	设定依据	审批层级和部门	改革方式				具体改革举措	加强事中事后监管措施	备注
						直接取消审批 (49项)	审批改为备案 (11项)	实行告知承诺 (30项)	优化审批服务 (228项)			
146	省交通运输厅	出租汽车经营许可	道路运输经营许可证、网络预约出租汽车经营许可证	《国务院对确需保留的行政审批项目设定的行政许可的决定》 《青海省道路运输管理条例》 《巡游出租汽车经营服务管理规定》 《网络预约出租汽车经营服务暂行办法》	市州、县级以上交通运输部门或人民政府指定的出租汽车行政主管部门				√	将审批时限由20个工作日压减至15个工作日。	1. 开展服务质量信誉考核测评。建立出租汽车经营者信用记录，并向社会公开信用记录，依法依规对失信主体开展联合惩戒。2. 依法依规及时受理投诉举报。3. 发挥行业协会自律作用。	
147	省交通运输厅	出租汽车营运证核发	道路运输经营许可证、网络预约出租汽车营运证	《国务院对确需保留的行政审批项目设定的行政许可的决定》 《青海省道路运输管理条例》 《巡游出租汽车经营服务管理规定》 《网络预约出租汽车经营服务暂行办法》	市州、县级以上交通运输部门或人民政府指定的出租汽车行政主管部门				√	对开展出租汽车技术等级评定的地区，不再要求申请人提供技术等级评定相关材料，直接向检测机构获取车辆技术等级评定信息。	1. 开展服务质量信誉考核测评。建立出租汽车经营者信用记录，并向社会公开信用记录，依法依规对失信主体开展失信惩戒。2. 依法依规及时处理投诉举报。3. 发挥行业协会自律作用。	
148	省水利厅	河道采砂许可	河道采砂许可证	《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河道管理条例》	县级以上水利主管部门				√	1. 加强河道采砂规划编制审批，实行年度采量控制，及时向社会公布可采区、可采期、可采量。2. 对公益性采砂减少审批环节，对符合相关工程建设程序河道采砂行政许可。3. 采取灵活的许可实施方式，各地可结合实际采取招标等公平竞争的方式实施许可。4. 鼓励和支持河砂统一开采管理。	1. 落实河道采砂管理河长、水行政主管部门、现场监管和行政执法四方责任。2. 开展“四不两直”暗访，加强对采砂情况的监督检查。3. 长江西流实行砂石采运管理单制度，加强采砂现场及运输环节监管。4. 运用卫星遥感、无人机等技术手段进行动态监控。5. 依法依规及时处理投诉举报。	

序号	主管部门	改革事项	许可证名称	设定依据	审批层级和部门	改革方式				具体改革举措	加强事中事后监管措施	备注
						直接取消审批 (49项)	审批改为备案 (11项)	实行告知承诺 (30项)	优化审批服务 (228项)			
149	省水利厅	取水许可	取水许可证	《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法》 《取水许可和水资源费征收管理条例》	县级以上水利主管部门				√	<p>1. 在各类开发区、工业园区、新区和其他有条件的区域，推行水资源论证区域评估，对已实施水资源论证区域评估范围内的建设项目推行取水许可告知承诺制。</p> <p>2. 按国务院统一部署，推广取水许可电子许可证，实现申请、审批全程网上办理。</p> <p>3. 简化优化建设项目水资源论证管理要求，实行报告管理，对取水量较小、用水工艺简单且取水影响小的项目推行报告表管理。</p> <p>4. 简化明确报告书技术审查标准，报告书技术审查时限由30个工作日压减至20个工作日（不含报告书修改时间）。对报告表实行备案承诺制，不再组织技术审查，由水利部门直接审核。</p>	<p>1. 开展“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发现取水单位和个人取水、有关技术单位编制报告中存在违法行为的，要依法查处并向社会公开。</p> <p>2. 加强信用监管，将取水单位和个人个人的相关违法信息纳入社会信用体系，依法依规对失信主体开展失信惩戒。</p>	

序号	主管部门	改革事项	许可证名称	设定依据	审批层级和部门	改革方式				具体改革举措	加强事中事后监管措施	备注
						直接取消审批 (49项)	审批改为备案 (11项)	实行告知承诺 (30项)	优化审批服务 (228项)			
150	省农业农村厅	生鲜乳准运证明核发	生鲜乳准运证明	《乳品质量安全监督管理条例》	县级农业农村部门				√	将生鲜乳准运证有效期由1年延长至2年。	1. 开展“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发现违法违规行为要依法查处并公开结果。2. 加强对生鲜乳运输车辆监管，将车辆全部纳入监管监测信息系统，实时掌握运营情况。	
151	省农业农村厅	生鲜乳收购站许可	生鲜乳收购许可证	《乳品质量安全监督管理条例》	县级农业农村部门				√	将审批时限由20个工作日压减至10个工作日。	1. 开展“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发现违法违规行为的要依法查处并公开结果。2. 加强对生鲜乳收购站的监管，将其全部纳入监管监测信息系统，实时掌握收购、运营情况。	
152	省农业农村厅	农作物种子、食用菌菌种生产经营许可证核发	农作物种子、食用菌菌种生产经营许可	《中华人民共和国种子法》	县级以上农业农村部门				√	1. 实现申请、审批网上办理。2. 不再要求申请人提供营业执照、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等材料，通过部门间信息共享获取相关信息。	1. 开展“双随机、一公开”监管，根据风险程度，合理确定抽查比例，对风险等级高的领域、投诉举报多的企业实施重点监管。2. 强化社会监督，依法及时处理举报、投诉问题，调查处理结果向社会公开。	
153	省农业农村厅	食用菌菌种进出口审批	动植物种苗进出口审批表	《中华人民共和国种子法》	省农业农村厅				√	1. 实现申请、审批网上办理。2. 不再要求申请人提供营业执照、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等材料，通过部门间信息共享获取相关信息。	1. 开展“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对实行承诺备案和申请材料留存备查的企业实施重点监管，严肃查处弄虚作假骗取许可行为。2. 加强信用监管，向社会公布进出口农作物种子企业信用状况，对失信主体开展联合惩戒。	

序号	主管部门	改革事项	许可证名称	设定依据	审批层级和部门	改革方式				具体改革举措	加强事中事后监管措施	备注
						直接取消审批 (49项)	审批改为备案 (11项)	实行告知承诺 (30项)	优化审批服务 (228项)			
154	省农业农村厅	农作物种子质量检验机构资格认定	农作物种子质量检验机构考核证书	《中华人民共和国种子法》	省级农业农村部门				√	1. 不再要求申请人提供机构设置、人员身份等证明材料。 2. 将人员数量要求由不少于5人压减为满足要求即可，将仪器设备种类由不少于6类压减为满足要求即可。 3. 将能力验证时限由90天压减为最长不超过45天。	1. 开展“双随机、一公开”监管，根据风险程度、信用水平，合理确定抽查比例，现场检查时重点对仪器设备完整性、检验场所安全性、有关数据处理和保存合规性等进行检查。 2. 委托有关技术机构，对检验单位开展检测能力、仪器设备、管理程序等方面的能力验证。 3. 加强监测，针对发现的种子质量检验普遍问题和突出风险开展专项检查。	
155	省农业农村厅	食用菌菌种质量检验机构资格认定	食用菌菌种质量检验机构考核证书	《中华人民共和国种子法》	省农业农村厅				√	1. 不再要求申请人提供机构设置、人员身份等证明材料。 2. 将人员数量要求由不少于5人压减为满足要求即可，将仪器设备种类由不少于6类压减为满足要求即可。 3. 将能力验证时限由90天压减为最长不超过45天。	1. 开展“双随机、一公开”监管，根据风险程度、信用水平，合理确定抽查比例，现场检查时重点对仪器设备完整性、检验场所安全性、有关数据处理和保存合规性等进行检查。 2. 委托有关技术机构，对检验单位开展检测能力、仪器设备、管理程序等方面的能力验证。 3. 加强监测，针对发现的农作物种子质量检验普遍问题和突出风险开展专项检查。	



序号	主管部门	改革事项	许可证名称	设定依据	审批层级和部门	改革方式				具体措施	备注
						直接取消审批 (49项)	审批改为备案 (11项)	实行告知承诺 (30项)	优化审批服务 (228项)		
156	省农业农村厅	农业转基因生物加工审批	农业转基因生物加工许可证	《农业转基因生物安全管理条例》	省农业农村厅			√	不再要求申请人提供加工原料的《农业转基因生物安全证书》复印件。	1. 开展“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发现违法违规行为的要依法查处并公开结果。 2. 畅通投诉举报渠道，及时调查处理并将处理结果向社会公开。 3. 加强行业自律。	
157	省农业农村厅	种畜禽生产经营许可	种畜禽生产经营许可证	《中华人民共和国畜牧法》	县级以上农业农村部门			√	不再要求申请人提供营业执照、法定代表人身份证等材料，通过部门间信息共享获取相关信息。	1. 开展“双随机、一公开”监管，根据风险程度，合理确定抽查比例，对风险等级高的领域、投诉举报多的企业实施重点监管。 2. 强化社会监督，依法及时处理投诉举报，调查处理结果向社会公开。	
158	省农业农村厅	蜂种生产经营证核发	蜂种生产经营许可证	《中华人民共和国畜牧法》	县级以上农业农村部门			√	不再要求申请人提供营业执照、法定代表人身份证等材料，通过部门间信息共享获取相关信息。	1. 开展“双随机、一公开”监管，根据风险程度，合理确定抽查比例，对风险等级高的领域、投诉举报多的企业实施重点监管。 2. 强化社会监督，依法及时处理投诉举报，调查处理结果向社会公开。	

序号	主管部门	改革事项	许可证名称	设定依据	审批层级和部门	改革方式				具体改革举措	加强事中事后监管措施	备注
						直接取消审批 (49项)	审批改为备案 (11项)	实行告知承诺 (30项)	优化审批服务 (228项)			
159	省农业农村厅	农产品质量安全检测机构资格认定	农产品质量安全检测机构合格证书	《中华人民共和国农产品质量安全法》	省农业农村厅				√	1. 不再要求申请人提供营业执照、授权证明等材料，上级或者有关部门批准机构设置的证明文件，已通过计量认证的认证证书及附表，技术人员资格证明材料（包括学历证书、省级以上农业农村部门考核证明、中级以上技术职称证书）、技术负责人和质量负责人技术职称证书等证明材料。2. 将审批时限由20个工作日（现场评审不超过2个月）压减至15个工作日（现场评审不超过2个月）。	1. 开展“双随机、一公开”监管，根据风险程度、信用等级，合理确定抽查比例。2. 对精简的材料及其证明事项，在现场评审或监督检查中予以重点核查，发现虚假或不符合条件机构要依法处理。3. 加强监测，针对发现的普遍问题和突出风险开展专项检查。	
160	省农业农村厅	兽药经营许可核发（非生物制品类）	兽药经营许可证	《兽药管理条例》	市州、县级以上农业农村部门				√	将审批时限由30个工作日压减至20个工作日。	1. 开展“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发现违法违规行为要依法查处并公开查处结果。2. 对风险等级高的领域、投诉举报多的企业增加监督检查次数和抽检兽药数量，实施重点监管。	

序号	主管部门	改革事项	许可证名称	设定依据	审批层级和部门	改革方式				具体措施	加强事中事后监管措施	备注
						直接取消审批 (49项)	审批改为备案 (11项)	实行告知承诺 (30项)	优化审批服务 (228项)			
161	省农业农村厅	动物诊疗许可证核发	动物诊疗许可证	《中华人民共和国动物防疫法》	县级以上农业农村部门			√	将审批时限由20个工作日压减至15个工作日。	1. 开展“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发现违法违规行为要依法查处并公开查处结果。2. 强化社会监督，依法及时处理投诉举报。3. 加强行业监测，针对发现的普遍性问题 and 突出风险开展专项行动，确保不发生系统性、区域性风险。		
162	省农业农村厅	农药生产许可	农药生产许可证	《农药管理条例》	省农业农村厅			√	1. 实现申请、审批网上办理。2. 不再要求申请人同时提供申请材料的纸质文件和电子文档。	1. 开展“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发现违法违规行为要依法查处。2. 加强行业监测，畅通投诉举报渠道，将风险隐患、投诉举报较多的企业列入重点监管对象。3. 加强信用监管，依法向社会公布农药生产企业信用状况，依法依规对失信主体开展失信惩戒。		
163	省农业农村厅	农药登记	农药登记证	《农药管理条例》	省农业农村厅			√	1. 实现申请、审批网上办理。2. 在首次登记时，不再要求申请人提供产品安全数据单，将申请人资质、申请材料真实性声明合并到农药登记申请表。3. 在延续登记时，不再要求申请人提供加盖公章的农药登记证复印件、产品年生产量、销售量、销售额等情况。4. 在变更登记时，不再要求申请人提供加盖公章的农药登记证复印件和产品安全数据单。	1. 开展“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发现违法违规行为要依法查处。2. 及时处理有关投诉举报，调查处理结果向社会公开。3. 加强信用监管，依法向社会公布农药登记证试验单位信用状况，依法依规对失信主体开展失信惩戒。		

序号	主管部门	改革事项	许可证名称	设定依据	审批层级和部门	改革方式				具体改革举措	加强事中事后监管措施	备注
						直接取消审批 (49项)	审批改为备案 (11项)	实行告知承诺 (30项)	优化审批服务 (228项)			
164	省农业农村厅	农药经营许可	农药经营许可证	《农药管理条例》	县级以上农业农村部门			√	1. 实现申请、审批网上办理。2. 不再要求申请人同时提供纸质申请资料和电子文档。	1. 开展“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发现违法违规行为依法查处。2. 加强行业监测，畅通投诉举报渠道，将风险隐患、投诉举报较多的企业列入重点监管对象。3. 加强信用监管，依法向社会公布农药经营企业信用状况，依法依规对失信主体开展失信惩戒。		
165	省农业农村厅	肥料登记 (除大量元素水溶肥、中量元素水溶肥料、微量元素水溶肥料、农用氯化钾、农用硫酸钾、农用硫酸镁、复混肥料、掺混肥料外)	肥料登记证	《中华人民共和国农业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农产品质量安全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壤污染防治法》	省农业农村厅			√	1. 在肥料首次登记和变更登记时，不再要求申请人提供肥料产品登记申请单。2. 在续展登记时，不再要求申请人提供肥料产品登记申请单和加盖申请人公章的肥料登记证复印件。	1. 开展“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发现违法违规行为依法查处并公开结果。2. 加强行业监测，畅通投诉举报渠道，将风险隐患、投诉举报较多的企业列入重点监管对象。3. 加强信用监管，依法向社会公布肥料生产企业信用状况，依法依规对失信主体开展失信惩戒。		
166	省农业农村厅	从事饲料、饲料添加剂生产的企业审批	饲料生产许可证、饲料添加剂生产许可证	《饲料和饲料添加剂管理条例》	省农业农村厅			√	不再要求申请人同时提供人员资质证明、营业执照等材料。	1. 开展“双随机、一公开”监管，根据不同风险程度、信用等级，科学确定监督检查比例，确保不发生系统性风险。2. 针对行业突出问题 and 重大风险点，开展饲料质量安全风险预警监测，及时发现隐患并处置。3. 强化社会监督，依法及时受理投诉举报。		

序号	主管部门	改革事项	许可证名称	设定依据	审批层级和部门	改革方式				具体改革举措	加强事中事后监管措施	备注
						直接取消审批 (49项)	审批改为备案 (11项)	实行告知承诺 (30项)	优化审批服务 (228项)			
167	省农业农村厅	动物防疫条件合格证明核发	动物防疫条件合格证	《中华人民共和国动物防疫法》	县级以上农业农村部门			√	1. 实现申请、审批网上办理。2. 将审批时限由20个工作日压缩至15个工作日。	1. 开展“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发现违法违规行为的要依法查处。2. 针对行业突出问题 and 重大风险点，开展安全风险预警监测，及时发现隐患并处置。3. 强化社会监督，依法及时处理投诉举报。		
168	省农业农村厅	生猪定点屠宰厂（场）设置审查	生猪定点屠宰证	《生猪屠宰管理条例》	市级人民政府			√	不再要求申请人提供动物防疫条件合格证明和符合环境保护要求的污染防治设施清单及相关证明材料。	1. 开展“双随机、一公开”监管，根据不同风险程度、信用水平，科学确定抽查比例。2. 强化社会监督，依法及时处理投诉举报。3. 加强行业监测，针对发现的普遍性问题和突出风险开展专项行动，确保不发生系统性、区域性风险。4. 强化政府内部信息共享和核查。		
169	省农业农村厅	采集、出售、收购国家二级保护野生植物（农业类）审批	国家重点保护野生植物采集许可证、收购国家二级保护野生植物许可文件	《中华人民共和国野生植物保护条例》	省农业农村厅			√	不再要求申请人提供营业执照、法定代表人身份证等材料，通过部门间信息共享获取相关信息。	1. 开展“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发现违法违规行为的要依法查处并公开结果。2. 加强信用监管，依法依规对失信主体开展失信惩戒。3. 对风险等级较高、信用等级较低的企业实施重点监管。4. 依法及时处理投诉举报。		

序号	主管部门	改革事项	许可证名称	设定依据	审批层级和部门	改革方式				具体改革举措	加强事中事后监管措施	备注
						直接取消审批 (49项)	审批改为备案 (11项)	实行告知承诺 (30项)	优化审批服务 (228项)			
170	省农业农村厅	人工繁育国家重点保护水生野生动物审批	中华人民共和国水生野生动物人工繁育许可证	《中华人民共和国野生动物保护法》	省农业农村厅				√	1. 推动实现全国一网通办, 申请人“最多跑一次”。2. 对在“双随机、一公开”监管中未发现问题的且年办理10批次以上、材料均合格的申请人, 采用申请材料容缺后补方式办理审批。3. 不再要求申请人提供营业执照、法定代表人身份证等材料, 通过部门间信息共享获取相关信息。	1. 开展“双随机、一公开”监管, 发现违法违规行为要依法查处并公开结果。2. 对风险等级较高、信用等级较低的企业实施重点监管。3. 依法及时处理投诉举报。	
171	省农业农村厅	出售、购买、利用国家重点保护水生野生动物及其制品审批	中华人民共和国水生野生动物经营利用许可证	《中华人民共和国野生动物保护法》	省农业农村厅				√	1. 推动实现全国一网通办, 申请人“最多跑一次”。2. 对在“双随机、一公开”监管中未发现问题的且年办理10批次以上、材料均合格的申请人, 采用申请材料容缺后补方式办理审批。3. 不再要求申请人提供营业执照、法定代表人身份证等材料, 通过部门间信息共享获取相关信息。	1. 开展“双随机、一公开”监管, 发现违法违规行为要依法查处并公开结果。2. 对风险等级较高、信用等级较低的企业实施重点监管。3. 依法及时处理投诉举报。	

序号	主管部门	改革事项	许可证名称	设定依据	审批层级和部门	改革方式				具体改革举措	加强事中事后监管措施	备注
						直接取消审批 (49项)	审批改为备案 (11项)	实行告知承诺 (30项)	优化审批服务 (228项)			
172	省农业农村厅	兽药生产许可证核发	兽药生产许可证	《兽药管理条例》	省农业农村厅			√	1. 实现申请、审批网上办理,提高服务便民化水平。2. 将审批时限由30个工作日压减至25个工作日。	1. 开展“双随机、一公开”监管,结合兽药质量监督抽检和风险监测计划,适当增加抽检数量和频次,发现违法违规行为要依法查处并及时公布结果。2. 强化社会监督,依法及时处理投诉举报,调查处理结果向社会公开。		
173	省农业农村厅	兽药经营许可证核发(生物制品类)	兽药经营许可证	《兽药管理条例》	省农业农村厅			√	1. 实现申请、审批网上办理,提高服务便民化水平。2. 将审批时限由30个工作日压减至25个工作日。	1. 开展“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对风险等级高、投诉举报多的企业增加抽检数量和频次,实施重点监管。2. 强化社会监督,依法及时处理投诉举报、投诉问题,调查处理结果向社会公开。		
174	省农业农村厅	重要水产苗种进出口审批	动植物苗种进(出)口审批表	《中华人民共和国渔业法》	省农业农村厅			√	1. 实现全国“一网通办”,申请人“最多跑一次”。2. 不再要求申请人提供营业执照、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等材料,通过部门间信息共享获取相关信息。	1. 开展“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发现违法违规行为要依法查处。2. 对风险等级高、投诉举报多的企业实施重点监管。3. 依法及时处理投诉举报,处理结果依法向社会公开并记入企业信用记录。		
175	省农业农村厅	水产苗种进出口审批	水产苗种进出口审批表	《中华人民共和国渔业法》	省农业农村厅			√	1. 实现全国“一网通办”,申请人“最多跑一次”。2. 不再要求申请人提供营业执照、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等材料,通过部门间信息共享获取相关信息。	1. 开展“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发现违法违规行为要依法查处。2. 对风险等级高、投诉举报多的企业实施重点监管。3. 依法及时处理投诉举报,处理结果依法向社会公开并记入企业信用记录。		

序号	主管部门	改革事项	许可证名称	设定依据	审批层级和部门	改革方式				具体改革举措	加强事中事后监管措施	备注
						直接取消审批 (49项)	审批改为备案 (11项)	实行告知承诺 (30项)	优化审批服务 (228项)			
176	省农业农村厅	渔业捕捞许可证审批	渔业捕捞许可证	《中华人民共和国渔业法》	县级以上农业农村部门			√		1. 实现全国一网通办。2. 对能够通过有关信息系统或者部门间信息共享核查的证明信息，不再要求申请人提供。	1. 开展“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发现违法违规行为要依法查处并及时公布查处结果。2. 强化社会监督，依法及时处理投诉举报，调查结果向社会公开。	
177	省农业农村厅	水域滩涂养殖证核发	水域滩涂养殖证	《中华人民共和国渔业法》	县级以上农业农村部门			√		1. 实现全国一网通办，申请人“最多跑一次”。2. 不再要求申请人提供营业执照、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等材料，通过部门间信息共享获取相关信息。	1. 开展“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发现违法违规行为要依法查处。2. 对风险等级高、投诉举报多的企业实施重点监管。3. 依法及时处理投诉举报，处理结果依法向社会公开并记入企业信用记录。	
178	省农业农村厅	水产苗种场（不含原场）的水产苗种生产许可证核发	水产苗种生产许可证	《中华人民共和国渔业法》	市州、县级以上农业农村部门			√		1. 实现全国一网通办，申请人“最多跑一次”。2. 不再要求申请人提供营业执照、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等材料，通过部门间信息共享获取相关信息。	1. 开展“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发现违法违规行为要依法查处。2. 对风险等级高、投诉举报多的企业实施重点监管。3. 依法及时处理投诉举报，处理结果依法向社会公开并记入企业信用记录。	
179	省农业农村厅	水产原种场的水产苗种生产许可证核发	水产苗种生产许可证	《中华人民共和国渔业法》	省农业农村厅			√		1. 实现全国一网通办，申请人“最多跑一次”。2. 不再要求申请人提供营业执照、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等材料，通过部门间信息共享获取相关信息。	1. 开展“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发现违法违规行为要依法查处。2. 对风险等级高、投诉举报多的企业实施重点监管。3. 依法及时处理投诉举报，处理结果依法向社会公开并记入企业信用记录。	



序号	主管部门	改革事项	许可证名称	设定依据	审批层级和部门	改革方式				具体改革举措	加强事中事后监管措施	备注
						直接取消审批 (49项)	审批改为备案 (11项)	实行告知承诺 (30项)	优化审批服务 (228项)			
180	省商务厅	报废机动车回收企业资质认定	资质认定书	《报废机动车回收管理办法》	省商务厅			√	不再将注册资本、场地面积、企业从业人员人数等作为报废机动车回收(拆解)企业资质认定条件。	1. 加强部门间信息共享和协同监管。2. 会同相关部门开展“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对投诉举报多的单位实施重点监管。3. 发挥行业协会自律作用。		
181	省商务厅	成品油零售经营资格审批	成品油零售经营批准证书	《国务院对确需保留的行政审批项目设定行政许可的决定》 《青海省人民政府关于取消调整37项行政许可事项的决定》(青政〔2020〕17号) 《商务部印发关于做好成品油流通管理有关工作的通知》 《国务院关于取消和下放一批行政许可事项的决定》(国发〔2020〕13号)	省商务厅			√	1. 根据《商务部印发关于做好成品油流通管理有关工作的通知》和《青海省人民政府关于取消调整37项行政许可事项的决定》(青政〔2020〕17号)精神,将审批权限下放至省级商务部门。 2. 取消申请企业提交成品油供应渠道法律法规文件相关要求。	1. 市州级商务部门严格落实企业监管职责。要求相关企业建立购销和出入库台账制度。开展“双随机、一公开”监管、信用监管,发现违法违规行要依法处理或提请有关部门予以查处。 2. 地方政府严格落实属地监管职责。建立跨部门联合监管机制,统筹配置行政处罚职能和执法资源,加强协同监管。定期组织开展专项检查。建立企业信用记录并纳入信用信息依法实施失信惩戒。 3. 公安、自然资源、生态环境、住房和城乡建设、交通运输、商务、应急管理、税务部门按照职责依法加强监管,承担安全生产监管责任的部门切实履行监管责任、守牢安全底线。 4. 市场监管部门要将新登记经营范围涉及成品油零售的企业信息推送至有关部门。商务部门要将发现的超经营范围经营或者无照经营信息推送至有关部门。有关部门要充分运用共享信息,加强监管执法。		

序号	主管部门	改革事项	许可证名称	设定依据	审批层级和部门	改革方式				具体改革举措	加强事中事后监管措施	备注
						直接取消审批 (49项)	审批改为备案 (11项)	实行告知承诺 (30项)	优化审批服务 (228项)			
182	省商务厅	对外劳务合作经营资格核准	对外劳务合作经营资格证书	《中华人民共和国对外贸易法》 《对外劳务合作管理条例》	省商务厅			√		1. 根据《青海省人民政府关于取消和调整28项行政审批事项的决定》(青政〔2021〕23号)精神,将审批权限由省级商务部门下放至市级商务部门。 2. 将审批时限由20个工作日压减至15个工作日。	1. 开展“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发现违法违规行为依法查处并公开结果。 2. 支持行业协会发挥自律作用。	
183	省文化和旅游厅	互联网上网服务营业场所经营单位设立审批	网络文化经营许可证	《互联网上网服务营业场所管理条例》	县级以上文化和旅游部门			√		1. 取消总量限制和布局要求。2. 取消对互联网上网服务营业场所的计算机数量限制。3. 不再要求申请人提供资金信用证明等材料。4. 将审批时限由20个工作日压减至13个工作日。	1. 开展“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发现违法违规行为依法查处。2. 加强信用监管,依法依规对失信主体开展失信惩戒。	
184	省文化和旅游厅	游艺娱乐场所设立审批	娱乐经营许可证	《娱乐场所管理条例》	县级文化和旅游部门			√		1. 取消总量限制和布局要求。2. 将审批时限由20个工作日压减至13个工作日。	1. 开展“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发现违法违规行为依法查处。2. 加强信用监管,依法依规对失信主体开展失信惩戒。	

序号	主管部门	改革事项	许可证名称	设定依据	审批层级和部门	改革方式				具体改革举措	加强事中事后监管措施	备注
						直接取消审批 (49项)	审批改为备案 (11项)	实行告知承诺 (30项)	优化审批服务 (228项)			
185	省文化和旅游厅	歌舞娱乐场所设立审批	娱乐经营许可证	《娱乐场所管理条例》	县级文化和旅游部门				√	将审批时限由20个工作日压减至13个工作日。	1. 开展“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发现违法违规行为要依法查处。2. 加强信用监管，依法依规对失信主体开展失信惩戒。	
186	省文化和旅游厅	外商投资娱乐场所设立审批	娱乐经营许可证	《娱乐场所管理条例》	省文化和旅游厅				√	将审批时限由20个工作日压减至13个工作日。	1. 开展“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发现违法违规行为的要依法查处。2. 加强信用监管，依法依规对失信主体开展失信惩戒。	
187	省文化和旅游厅	经营性互联网文化单位设立审批	网络文化经营许可证	《国务院对确需保留的行政审批项目设定行政许可的决定》	省文化和旅游厅				√	1. 实现申请、审批全程网上办理。 2. 将审批时限由20个工作日压减至13个工作日。 3. 网上公布审批程序、受理条件、办理标准，公开办理进度。	1. 开展“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发现违法违规行为的要依法查处。2. 加强信用监管，依法依规对失信主体开展失信惩戒。	
188	省文化和旅游厅	设立社会艺术水平考级机构审批	社会艺术水平考级资格证书	《国务院对确需保留的行政审批项目设定行政许可的决定》	省文化和旅游厅				√	1. 不再要求申请人提供营业执照、收费项目和标准等材料。 2. 将专家论证环节由3个月压减至1个月。	1. 开展“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发现违法违规行为的要依法查处并公开结果。 2. 加强对艺术水平考级行业的监测，针对发现的普遍性问题和突出风险开展专项检查。 3. 加强信用监管，依法向社会公布艺术水平考级机构信用状况。	<b>暂缓实施</b>

序号	主管部门	改革事项	许可证名称	设定依据	审批层级和部门	改革方式				具体改革举措	加强事中事后监管措施	备注
						直接取消审批 (49项)	审批改为备案 (11项)	实行告知承诺 (30项)	优化审批服务 (228项)			
189	省文化和旅游厅	演出经纪机构设立审批	营业性演出许可证	《营业性演出管理条例》	省文化和旅游厅			√	1. 实现申请、审批全流程网上办理。 2. 将审批时限由20个工作日压减至13个工作日。	1. 开展“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发现违法违规行为依法查处。 2. 加强信用监管，依法依规对失信主体开展失信惩戒。		
190	省文化和旅游厅	文艺表演团体设立审批	营业性演出许可证	《营业性演出管理条例》	县级文化和旅游部门			√	1. 实现申请、审批全流程网上办理。 2. 将审批时限由20个工作日压减至13个工作日。	1. 开展“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发现违法违规行为依法查处。 2. 加强信用监管，依法依规对失信主体开展失信惩戒。		
191	省文化和旅游厅	港澳地区投资者在内地投资设立合资、合作、独资经营的演出经纪机构的审批	营业性演出许可证	《营业性演出管理条例》	省文化和旅游厅			√	1. 实现申请、审批全流程网上办理。 2. 将审批时限由20个工作日压减至13个工作日。	1. 开展“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发现违法违规行为依法查处。 2. 加强信用监管，依法依规对失信主体开展失信惩戒。		
192	省文化和旅游厅	台湾地区投资者在大陆投资设立合资、合作经营的演出经纪机构的审批	营业性演出许可证	《营业性演出管理条例》	省文化和旅游厅			√	1. 实现申请、审批全流程网上办理。 2. 将审批时限由20个工作日压减至13个工作日。	1. 开展“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发现违法违规行为依法查处。 2. 加强信用监管，依法依规对失信主体开展失信惩戒。		

序号	主管部门	改革事项	许可证名称	设定依据	审批层级和部门	改革方式				具体改革举措	加强事中事后监管措施	备注
						直接取消审批 (49项)	审批改为备案 (11项)	实行告知承诺 (30项)	优化审批服务 (228项)			
193	省文化和旅游厅	港、澳服务提供者在内地设立内地方控股合资演出团体审批	营业性演出许可证	《营业性演出管理条例》 《内地与香港关于建立更紧密经贸关系的安排》 《内地与澳门关于建立更紧密经贸关系的安排》	省文化和旅游厅			√	1. 实现申请、审批全流程网上办理。 2. 将审批时限由20个工作日压缩至13个工作日。	1. 开展“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发现违法违规行为依法查处。 2. 加强信用监管，依法依规对失信主体开展失信惩戒。		
194	省文化和旅游厅	旅行社设立许可	旅行社业务经营许可证	《中华人民共和国旅游法》 《旅行社条例》	省级、市州级文化和旅游主管部门			√	1. 推广网上业务办理。 2. 压缩审批时限，将审批时限从法定审批时限压缩三分之一。 3. 精简审批材料，在线获取核验营业执照等材料。 4. 公示审批程序、受理条件和办理标准，公开办理进度。 5. 推进部门间信息共享应用。	1. 开展“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发现未经许可经营旅行社业务、出租、出借、转让业务经营许可证等违法违规行为，要依法查处并公开结果。 2. 加强信用监管，依法依规对失信主体开展失信惩戒。		
195	省文化和旅游厅	外商投资旅行社业务许可	旅行社业务经营许可证	《旅行社条例》	省文化和旅游厅			√	1. 实现申请、审批全流程网上办理。 2. 网上公布审批程序、受理条件、办理标准，公开办理进度。	1. 开展“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发现未经许可经营旅行社业务、出租、出借、转让业务经营许可证，未经许可经营出境旅游、边境旅游业务等违法违规行为依法查处。 2. 加强信用监管，依法依规对失信主体开展失信惩戒。		

序号	主管部门	改革事项	许可证名称	设定依据	审批层级和部门	改革方式				具体改革举措	加强事中事后监管措施	备注
						直接取消审批 (49项)	审批改为备案 (11项)	实行告知承诺 (30项)	优化审批服务 (228项)			
196	省文化和旅游厅	旅行社经营出国旅游业务审批	旅行社经营业务经营许可证	《中华人民共和国旅游法》 《旅行社条例》	省文化和旅游厅				√	1. 实现申请、审批全流程网上办理。 2. 网上公布审批程序、受理条件、办理标准、公开办理进度。	1. 开展“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发现未经许可经营旅行社业务，出租、出借、转让业务经营许可证，未经许可经营出境旅游、边境旅游业务等违法行为要依法查处。2. 加强信用监管，依法依规对失信主体开展失信惩戒。	初审
197	省文化和旅游厅	旅行社经营赴港澳旅游业务审批	旅行社经营业务经营许可证	《中华人民共和国旅游法》 《旅行社条例》	省文化和旅游厅				√	1. 实现申请、审批全流程网上办理。 2. 网上公布审批程序、受理条件、办理标准、公开办理进度。	1. 开展“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发现未经许可经营旅行社业务，出租、出借、转让业务经营许可证，未经许可经营出境旅游等违法行为要依法查处。2. 加强信用监管，依法依规对失信主体开展失信惩戒。	初审
198	省文化和旅游厅	艺术品进出口经营活动审批	批准文件	《国务院对确需保留的行政审批项目设定行政许可的决定》	省文化和旅游厅				√	1. 实现申请、审批全流程网上办理。 2. 将审批时限由20个工作日压缩至13个工作日。	1. 开展“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发现违法违规行为要依法查处。2. 加强信用监管，依法依规对失信主体开展失信惩戒。	
199	省卫生健康委	饮用水供水单位卫生许可	卫生许可证	《中华人民共和国传染病防治法》	市州、县级卫生健康部门				√	不再要求申请人提供从业人员健康体检合格证明。	1. 开展“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发现违法违规行为要依法查处。2. 强化部门协同监管，卫生健康部门向供水主管部门通报饮用水供水单位监督检查情况。3. 畅通投诉举报渠道，依法及时处理投诉举报。	

序号	主管部门	改革事项	许可证名称	设定依据	审批层级和部门	改革方式				具体改革举措	加强事中事后监管措施	备注
						直接取消审批 (49项)	审批改为备案 (11项)	实行告知承诺 (30项)	优化审批服务 (228项)			
200	省卫生健康委	生产用于传染病防治的消毒产品的单位审批	消毒产品生产企业卫生许可证	《中华人民共和国传染病防治法》	省卫生健康委				√	1. 推动实现申请、审批全流程网上办理并在网上公开办理进度。2. 将审批时限由20个工作日压减至14个工作日。3. 不再要求申请人提供营业执照复印件。	1. 开展“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发现违法违规行为的要依法查处并公开结果。2. 对违法宣传疗效、非法添加违禁物质等问题开展专项整治。3. 开展消毒产品生产企业分类监督、综合评价工作。	
201	省卫生健康委	个人剂量监测、放射防护器材和含放射性产品检测、医疗机构放射防护性能评价等技术服务机构认定	放射卫生技术服务机构资质证书	《中华人民共和国职业病防治法》	省卫生健康委				√	不再要求申请人提供单位简介、质量管理体系手册和程序文件目录等材料。	1. 开展“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发现违法违规行为的要依法查处并公开结果。2. 依法及时处理投诉举报。	
202	省卫生健康委	放射源诊疗技术和医用辐射机构许可	放射诊疗许可证	《中华人民共和国职业病防治法》 《放射性同位素与射线装置安全和防护条例》	县级以上卫生健康部门				√	将审批时限由20个工作日压减至10个工作日。	1. 开展“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发现违法违规行为的要依法查处并公开结果。2. 依法及时处理投诉举报。	
203	省卫生健康委	设置戒毒医疗机构或者医疗机构从事戒毒治疗业务许可	医疗机构执业许可证(副本备注“戒毒医疗服务”)	《中华人民共和国禁毒法》	省卫生健康委				√	将审批时限由20个工作日压减至15个工作日。	1. 对医疗机构开展定期校验，对医疗机构的戒毒治疗活动加强监督，发现问题要及时依法处理。2. 加强对戒毒治疗新技术、新项目的临床管理。	

序号	主管部门	改革事项	许可证件名称	设定依据	审批层级和部门	改革方式				具体改革举措	加强事中事后监管措施	备注
						直接取消审批 (49项)	审批改为备案 (11项)	实行告知承诺 (30项)	优化审批服务 (228项)			
204	省卫生健康委	医疗机构开展人类辅助生殖技术服务许可	医疗机构开展人类辅助生殖技术许可批件	《国务院对确需保留的行政审批项目设定行政许可的决定》 《计划生育技术服务管理条例》	省卫生健康委			√	省卫生健康委每半年1次向社会公布已取得人类辅助生殖技术许可的医疗机构名单,以及本省人类辅助生殖技术应用规划落实情况,并在接到新的申请后1个月内向社会公开申请机构信息。	1.完善有关信息系统,及时更新公布人类辅助生殖技术服务机构相关信息。2.建立健全质量控制体系,加强质量安全控制。3.开展“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发现违法违规行为要依法查处并公开结果。4.加强行业自律和社会监督。5.依法及时处理投诉举报。		
205	省卫生健康委	母婴保健专项技术服务许可	母婴保健技术服务执业许可证	《中华人民共和国母婴保健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母婴保健法实施办法》	县级以上卫生健康部门			√	将开展婚前医学检查、产前筛查的母婴保健专项技术服务机构的审批权限下放至县级卫生健康部门。	1.加强母婴保健专项技术质量控制。2.开展“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发现违法违规行为要依法查处并公开结果。3.加强产前诊断机构对产前筛查机构和人员培训、技术指导和质量控制。4.加强信用监管,依法向社会公布母婴保健专项技术服务机构信用状况。5.依法及时受理投诉举报。6.加强母婴保健专项技术服务行业自律。		
206	省卫生健康委	医疗机构人体器官移植执业资格认定审批	医疗机构执业许可证(人体器官移植诊疗科目登记)	《人体器官移植条例》	省卫生健康委			√	1.实现网上提交申请材料。2.将专家评审时限由90天压缩至60天。	1.健全以信息化监管为主、随机飞行检查为辅的监管机制,针对薄弱领域和存在的问题进行重点监管。2.会同有关部门完善防范打击组织出卖人体器官违法犯罪数据资源共享机制和联动机制。		



序号	主管部门	改革事项	许可证名称	设定依据	审批层级和部门	改革方式				具体改革举措	加强事中事后监管措施	备注
						直接取消审批 (49项)	审批改为备案 (11项)	实行告知承诺 (30项)	优化审批服务 (228项)			
207	省卫生健康委	医疗机构(三级医院、三级妇幼保健院、急救中心、急救站、临检中心、健康体检中心、中外合资医疗机构、港澳台独资医疗机构)设置审批	设置医疗机构批准书	《医疗机构管理条例》	县级以上卫生健康部门				√	加快推进电子化审批。	1. 对医疗机构开展定期校验,加强对医疗机构执业活动的监管,发现违法违规的要依法查处并公开结果。 2. 组织开展医疗机构评审。 3. 依法及时处理投诉举报。	
208	省卫生健康委	医疗机构(不含诊所)执业登记	医疗机构执业许可证	《医疗机构管理条例》	县级以上卫生健康部门				√	1. 取消医疗机构校验资证明。2. 实现医疗机构电子化注册登记。	1. 对医疗机构开展定期校验,加强对医疗机构执业活动的监管,发现违法违规的要依法查处并公开结果。 2. 组织开展医疗机构评审。 3. 依法及时处理投诉举报。	
209	省卫生健康委	职业卫生技术服务机构乙级资质认定	职业卫生技术服务机构资质证书	《中华人民共和国职业病防治法》	省卫生健康委				√	1. 将职业卫生技术服务机构资质由三级调整为一级,明确由省卫生健康委审批,执业地域范围明确为全国。2. 取消市州级卫生健康部门初审环节。3. 取消对注册资金和固定资产的要求。	1. 开展“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发现违法违规的要依法查处并公开结果。 2. 依法及时处理投诉举报。	

序号	主管部门	改革事项	许可证名称	设定依据	审批层级和部门	改革方式				具体改革举措	加强事中事后监管措施	备注
						直接取消审批 (49项)	审批改为备案 (11项)	实行告知承诺 (30项)	优化审批服务 (228项)			
210	省卫生健康委	血站(含脐带血造血干细胞库)设立及执业审批	脐带血造血干细胞库设置批准书、血站执业许可证	《中华人民共和国献血法》	省卫生健康委			√	1. 实现网上提交申请材料。2. 将审批时限由20个工作日压缩至15个工作日。	1. 开展“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发现违法违规行为的要依法查处并公开结果。2. 利用信息化手段加强监管。3. 依法及时处理投诉举报。		
211	省卫生健康委	单采血浆站设置审批及许可证核发	单采血浆许可证	《血液制品管理条例》	省卫生健康委			√	1. 实现网上提交申请材料。2. 将审批时限由20个工作日压缩至15个工作日。	1. 开展“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发现违法违规行为的要依法查处并公开结果。2. 利用信息化手段加强监管。3. 依法及时处理投诉举报。		
212	省卫生健康委	医疗机构设置人类精子库审批	人类精子库批准证书	《国务院对确需保留的行政审批项目设定行政许可的决定》	省卫生健康委			√	省卫生健康委每半年1次向社会公布已取得设置人类精子库许可的医疗机构名单,以及本省(区、市)人类精子库应用规划落实情况,并在接到新的设置申请后1个月内向社会公开申请机构信息。	1. 完善有关信息系统,及时更新公布人类精子库相关信息。2. 建立健全质量控制体系,加强质量安全。3. 开展“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发现违法违规行为要依法查处并公开结果。4. 加强行业自律和社会监督。5. 依法及时处理投诉举报。		
213	省卫生健康委	麻醉药品和第一类精神药品购用许可	麻醉药品和第一类精神药品购用印鉴卡	《麻醉药品和精神药品管理条例》	市州级卫生健康部门			√	不再要求申请人提供医疗机构执业许可证副本复印件。	1. 严格执行对麻醉药品和精神药品采购、处方开具、临床合理使用、回收、销毁等各项规定,发现问题的及时依法处理。2. 实时统计和跟踪药品使用情况,掌握印鉴卡管理状态,实现麻醉药品和精神药品全程闭环管理。		

序号	主管部门	改革事项	许可证名称	设定依据	审批层级和部门	改革方式				具体改革举措	加强事中事后监管措施	备注
						直接取消审批 (49项)	审批改为备案 (11项)	实行告知承诺 (30项)	优化审批服务 (228项)			
214	省应急厅	安全生产检验检测机构资质认可	安全生产检验检测机构资质证书	《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	省应急厅			✓	1. 不再将安全生产检验检测机构取得法定计量认证作为前置条件。2. 推行法定代表人承诺、公司承诺管理,对申请材料真实性、固定资产等实行告知承诺。3. 依托有关平台,提供统一信息查询服务,便于机构跨区域从业和属地监管。	1. 落实全国统一的机构资质认定标准和执法标准,明确监管管辖权,规范自由裁量权。2. 开展“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和信用监管,加强执法监督,依法依规对失信主体实行失信惩戒。3. 加强对安全生产检验检测机构有关信息的共享和公开,接受社会监督。4. 发挥行业组织自律作用,完善技术仲裁工作机制。		
215	省应急厅	安全评价机构资质认可	安全评价机构资质证书	《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	省应急厅			✓	1. 加快推进信息共享,不再要求申请人提供安全工程师等人员资格证明材料,实行联网查询。2. 推行法定代表人承诺、公司承诺管理,对申请材料真实性、固定资产、办公面积等实行告知承诺。	1. 健全安全评价机构审批工作制度,落实全国统一的机构资质认定标准和执法标准,明确监管管辖权,规范自由裁量权。2. 开展“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和信用监管,加强执法监督,依法依规对失信主体实行失信惩戒。3. 加强对安全评价机构有关信息的共享和公开,接受社会监督。4. 发挥行业组织自律作用,完善技术仲裁工作机制。		
216	省应急厅	烟花爆竹经营(批发)许可证核发	烟花爆竹经营(批发)许可证	《烟花爆竹安全管理条例》	市州级应急管理 部门			✓	1. 实现申请、审批全流程网上办理。2. 将审批时限由30个工作日压缩至20个工作日。	1. 开展“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发现违法违规行为的依法严查重处并公开结果。2. 加强信用监管,依法向社会公布烟花爆竹经营(批发)企业信用状况,依法依规对失信主体开展失信惩戒。		

序号	主管部门	改革事项	许可证名称	设定依据	审批层级和部门	改革方式				具体改革举措	加强事中事后监管措施	备注
						直接取消审批 (49项)	审批改为备案 (11项)	实行告知承诺 (30项)	优化审批服务 (228项)			
217	省应急厅	烟花爆竹经营(零售)许可证核发	烟花爆竹经营(零售)许可证	《烟花爆竹安全管理条例》	县级应急管理部門			√	1. 实现申请、审批全流程网上办理。 2. 将审批时限20个工作日压减至15个工作日。	1. 开展“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发现违法违规行为依法严肃处理并公开结果。 2. 加强信用监管,依法向社会公布烟花爆竹经营(零售)企业信用状况,依法依规对失信主体开展失信惩戒。		
218	省应急厅	第一类非易制毒化学品生产许可证核发	第一类非易制毒化学品生产许可证	《易制毒化学品管理条例》	省应急厅			√	1. 实现申请、审批全流程网上办理。 2. 将审批时限由60个工作日压减至40个工作日。	1. 开展“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发现违法违规行为依法严肃处理并公开结果。 2. 加强信用监管,依法向社会公布第一类非易制毒化学品生产企业信用状况,依法依规对失信主体开展失信惩戒。		
219	省应急厅	第一类非易制毒化学品经营许可证核发	第一类非易制毒化学品经营许可证	《易制毒化学品管理条例》	省应急厅			√	1. 实现申请、审批全流程网上办理。 2. 将审批时限由30个工作日压减至20个工作日。	1. 开展“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发现违法违规行为依法严肃处理并公开结果。 2. 加强信用监管,依法向社会公布第一类非易制毒化学品经营企业信用状况,依法依规对失信主体开展失信惩戒。		
220	省应急厅	危险化学品生产经营许可证核发	安全生产许可证(危险化学品)	《危险化学品安全管理条例》	省应急厅			√	1. 实现申请、审批全流程网上办理。 2. 将审批时限由45个工作日压减至30个工作日。	1. 开展“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发现违法违规行为依法严肃处理并公开结果。 2. 加强信用监管,依法向社会公布危险化学品生产企业信用状况,依法依规对失信主体开展失信惩戒。		

序号	主管部门	改革事项	许可证名称	设定依据	审批层级和部门	改革方式				具体改革举措	加强事中事后监管措施	备注
						直接取消审批 (49项)	审批改为备案 (11项)	实行告知承诺 (30项)	优化审批服务 (228项)			
221	省应急厅	危险化学品经营许可证核发	危险化学品经营许可证	《危险化学品安全管理条例》	市州、县级应急管理部門			√	1. 实现申请、审批全流程网上办理。 2. 将审批时限由30个工作日压减至20个工作日。	1. 开展“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发现违法违规行为的依法严查重处并公开结果。 2. 加强信用监管，依法向社会公布危险化学品经营企业信用状况，依法依规对失信主体开展失信惩戒。		
222	省应急厅	危险化学品安全使用许可证核发	危险化学品安全使用许可证	《危险化学品安全管理条例》	市州级应急管理部門			√	1. 实现申请、审批全流程网上办理。 2. 将审批时限由45个工作日压减至30个工作日。	1. 开展“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发现违法违规行为的依法严查重处并公开结果。 2. 加强信用监管，依法向社会公布危险化学品企业信用状况，依法依规对失信主体开展失信惩戒。		
223	省应急厅	新建、改建、扩建、储存危险化学品（包括使用长输管道输送危险化学品）建设项目安全条件审查	危险化学品建设项目安全条件审查意见书	《危险化学品安全管理条例》	市州级以上应急管理部門			√	1. 实现申请、审批全流程网上办理。 2. 将审批时限由45个工作日压减至30个工作日。	1. 开展“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发现违法违规行为的依法严查重处并公开结果。 2. 加强信用监管，依法依规对失信主体开展失信惩戒。		
224	人行西宁中心支行	黄金及其制品进出口审批	黄金及黄金制品进出口许可证	《国务院对确需保留的行政审批项目设定行政许可的决定》	人行西宁中心支行			√	1. 实现申请、审批全流程网上办理。 2. 不再要求申请人提供营业执照等材料。	实施“互联网+监管”，对接有关信息平台进行有效监管。		

序号	主管部门	改革事项	许可证件名称	设定依据	审批层级和部门	改革方式				具体改革举措	加强事中事后监管措施	备注
						直接取消审批 (49项)	审批改为备案 (11项)	实行告知承诺 (30项)	优化审批服务 (228项)			
225	西宁海关	保税物流中心(A型)设立审批	保税物流中心(A型)注册登记证书	《中华人民共和国海关法》	西宁海关				√	实现申请、审批全流程网上办理。	开展“双随机、一公开”监管,根据不同风险程度、信用水平,合理确定抽查比例。	
226	西宁海关	出口监管仓库设立审批	出口监管仓库注册登记证书	《中华人民共和国海关法》	西宁海关				√	实现申请、审批全流程网上办理。	开展“双随机、一公开”监管,根据不同风险程度、信用水平,合理确定抽查比例。	
227	西宁海关	保税仓库设立审批	保税仓库注册登记证书	《中华人民共和国海关法》	西宁海关				√	实现申请、审批全流程网上办理。	开展“双随机、一公开”监管,根据不同风险程度、信用水平,合理确定抽查比例。	
228	西宁海关	海关监管货物仓储审批	经营海关监管作业场所企业注册登记证书	《中华人民共和国海关法》	西宁海关				√	1. 实现申请、审批全流程网上办理。 2. 取消许可证有效期,改为长期有效。	开展“双随机、一公开”监管,根据不同风险程度、信用水平,合理确定抽查比例。	
229	西宁海关	从事进出境检验检疫业务单位认定	出入境检验检疫处理单位核准证书	《中华人民共和国进出境动植物检疫法实施条例》	西宁海关				√	实现申请、审批全流程网上办理。	1. 严格执行有关法律法规和标准,对检疫处理过程加强监管,对检疫处理效果进行监督评价。2. 每年至少组织1次对检疫处理单位、工作人员及其操作情况的监督检查。	

序号	主管部门	改革事项	许可证名称	设定依据	审批层级和部门	改革方式				具体改革举措	加强事中事后监管措施	备注
						直接取消审批 (49项)	审批改为备案 (11项)	实行告知承诺 (30项)	优化审批服务 (228项)			
230	西宁海关	出境动植物及其产品、其他检验检疫物的生产、加工、存放单位注册登记	出口××生产、加工企业检验检疫注册登记	《中华人民共和国进出境动植物检验检疫实施条例》	西宁海关			√	1. 实现申请、审批全程网上办理。 2. 办理出境水生动物养殖场、中转场注册登记的,不再要求申请人提供养殖许可证、海域使用证、水质检测报告等材料。 3. 办理出口饲料生产企业注册登记的,不再要求申请人提供生产许可证证明、产品审查批准文件等材料。 4. 办理饲养场注册登记的,不再要求申请人提供重点区域照片或视频资料等材料。	1. 开展“双随机、一公开”监管,根据不同风险程度、信用水平,合理确定抽查比例。 2. 发现被境外通报的质量安全问题和违法违规行为要依法查处。 3. 加强信用监管,依法依规完善黑名单制度,并对失信主体开展失信惩戒。		
231	西宁海关	进口可用作原料的固体废物国内收货人注册登记	进口可用作原料的固体废物国内收货人注册登记证	《中华人民共和国进出口商品检验检疫实施条例》	西宁海关			√	实现申请、审批全程网上办理。	1. 开展“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发现违法违规行为要依法查处并公开结果。 2. 加强信用监管,通过现场检查、验证、追踪货物环保质量状况等方法加强监督检查,实施风险预警及快速反应管理,依法向社会公布企业信用状况。		

序号	主管部门	改革事项	许可证名称	设定依据	审批层级和部门	改革方式				具体改革举措	加强事中事后监管措施	备注
						直接取消审批 (49项)	审批改为备案 (11项)	实行告知承诺 (30项)	优化审批服务 (228项)			
232	省市场监管局	承担国家法定计量检定机构任务授权审批	计量授权证书	《中华人民共和国计量法》	县级以上市场监管部门				√	<p>1. 实现申请、审批全流程网上办理，并将审批信息统一归集至有关数据平台。</p> <p>2. 取消计量标准考核证书、计量检定或校准人员能力证明等申请材料。</p> <p>3. 对变更法定代表人、授权签字人或计量规程等无需现场审查的事项，由法定计量检定机构自愿承诺符合相关要求，审批部门对承诺内容进行形式审查后办理。</p>	<p>1. 开展“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发现违法违规行为的要依法查处并公开结果。</p> <p>2. 对通过投诉举报等渠道反映问题多的机构实施重点监管。</p> <p>3. 加强信用监管，依法向社会公布法定计量检定机构信用状况，依法依规对失信主体开展失信惩戒。</p>	
233	省市场监管局	食品经营许可（除仅销售预包装食品外）	食品经营许可证	《中华人民共和国食品安全法》	县级以上地方市场监管部门				√	<p>1. 餐饮服务经营者销售预包装食品，不需要申请在许可证上标注销售类食品经营项目。</p> <p>2. 不再要求申请人提供营业执照复印件。</p>	<p>1. 严格执行有关法律法规和标准，发挥网格化管理的优势，发现违法违规行为的要依法严查重处并公开结果。</p> <p>2. 加强信用监管，依法向社会公布食品经营企业信用状况，依法依规对失信主体开展失信惩戒。</p>	



序号	主管部门	改革事项	许可证名称	设定依据	审批层级和部门	改革方式				具体改革举措	加强事中事后监管措施	备注
						直接取消审批 (49项)	审批改为备案 (11项)	实行告知承诺 (30项)	优化审批服务 (228项)			
234	省市场监管局	食品(含食品添加剂)生产许可	食品生产许可证	《中华人民共和国食品安全法》	县级以上市场监管部门				√	<p>1. 除特殊食品(包括保健食品、婴幼儿配方食品和特殊医学用途配方食品)、婴幼儿辅助食品、食盐外,将审批权限由省级市场监管部门下放至设区的市、县级市场监管部门。</p> <p>2. 实行申请、审批全程网上办理。</p> <p>3. 不再要求申请人提供营业执照、食品安全管理制度文本等材料,但申请特殊食品生产许可的应提交与所生产食品相适应的生产质量管理体系文件。</p> <p>4. 将审批时限由20个工作日压减至10个工作日。</p>	<p>1. 加大信息公开力度,向社会公开食品生产许可信息。</p> <p>2. 加强日常监督检查,根据食品生产企业风险分级情况确定检查频次,开展监督检查并向社会公开检查结果。</p> <p>3. 加强信用监管,依法依规对失信主体开展失信惩戒。</p>	

序号	主管部门	改革事项	许可证名称	设定依据	审批层级和部门	改革方式				具体改革举措	加强事中事后监管措施	备注
						直接取消审批 (49项)	审批改为备案 (11项)	实行告知承诺 (30项)	优化审批服务 (228项)			
235	省市场监管局	重要工业产品(除食品相关产品、化肥外)生产许可证核发	重要工业产品生产许可证	《中华人民共和国工业产品生产许可证管理条例》	省市场监管局				√	<p>1. 将建筑用钢筋、水泥、广播电视传输设备、人民币鉴别仪、预应力混凝土铁路桥简支梁、危险化学品等6类产品按先核后证审批。2. 将发证机关组织的发证前产品检验改为由企业提出申请时提交具有资质的检验检测机构出具的产品检验合格报告。3. 实现申请、审批全程网上办理。4. 对电线电缆、危险化学品包装物及容器2类产品,不再开展现场审查,企业提交申请单、产品检验合格报告、符合法律法规要求和保障质量安全承诺书后,经审查合格即发放许可证。</p>	<p>1. 对未经现场审查发放许可证的企业,审批机关要在发证后1个月内开展现场核查,对不具备生产条件、提供虚假材料的企业依法处理。2. 对企业申请重要工业产品生产许可证出具检验报告的检验检测机构,市场监管部门要开展符合性检查,发现出具虚假报告的要依法严肃处理相关企业。3. 开展质量安全风险监测和产品质量监督抽查。</p>	

序号	主管部门	改革事项	许可证名称	设定依据	审批层级和部门	改革方式				具体改革举措	加强事中事后监管措施	备注
						直接取消审批 (49项)	审批改为备案 (11项)	实行告知承诺 (30项)	优化审批服务 (228项)			
236	省市场监管局	食品生产加工小作坊许可证核发	食品生产加工小作坊许可证	《青海省食品生产加工小作坊和食品摊贩管理条例》	县级市场监管部门				√	1. 实现申请、审批全流程网上办理。 2. 将审批时限按照省政府有关要求压缩至50%以内。 3. 能在线核验或现场核实的,不再要求申请人提供营业执照等材料。	1. 严格执行有关法律法规和标准,对食品生产加工小作坊加强监管。 2. 开展“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发现严重违法违规行为要依法查处并公开结果。 3. 加强信用监管,向社会公布食品生产加工小作坊信用状况,对失信主体开展联合惩戒。	青海省地方性法规设定的行政许可事项
237	省市场监管局	食品摊贩登记卡核发	食品摊贩登记卡	《青海省食品生产加工小作坊和食品摊贩管理条例》	县级市场监管部门				√	实现申请、审批“最多跑一次”。	1. 严格执行有关法律法规和标准,对食品摊贩加强监管。 2. 开展“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发现严重违法违规行为要依法查处并公开结果。 3. 加强信用监管,向社会公布食品摊贩信用状况,对失信主体开展联合惩戒。	青海省地方性法规设定的行政许可事项
238	省市场监管局	特种设备检验检测机构核准	特种设备检验检测机构核准	《中华人民共和国特种设备安全法》 《特种设备安全监察条例》	省市场监管局				√	1. 实现申请、审批全流程网上办理并在网上公布审批程序、受理条件、办理标准、公开办理进度。 2. 采取政府购买服务方式确定鉴定评审机构,对申请人开展鉴定评审。 3. 将审批时限由30个工作日压减至16个工作日。	1. 开展“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发现严重违法违规行为要依法查处并公开结果。 2. 对有投诉举报和质量问题的企业实施重点监管。	青海省地方性法规设定的行政许可事项

序号	主管部门	改革事项	许可证名称	设定依据	审批层级和部门	改革方式				具体改革举措	加强事中事后监管措施	备注
						直接取消审批 (49项)	审批改为备案 (11项)	实行告知承诺 (30项)	优化审批服务 (228项)			
239	省市场监管局	特种设备生产单位许可	特种设备生产许可证	《中华人民共和国特种设备安全法》 《特种设备安全监察条例》	省市场监管局、市市场监管局 特种设备安全监察处 (限特种设备安装改造修理单位可)				√	1. 将申请材料简化为许可申请书, 不再将型式试验和监督检验作为审批前置条件。2. 对许可周期内未发生行政处罚、责任事故、质量安全问题和质量投诉未结案等情况, 且满足生产业绩有关规定的生产单位, 在许可证书有效期满前, 采取企业自我声明承诺方式申请直接换证, 取消连续两个许可周期申请直接换证。3. 将审批时限由30个工作日压减至25个工作日。	1. 开展“双随机、一公开”监管, 发现违法违规行为的, 要依法查处并公开结果。2. 对有投诉举报和质量问题的企业实施重点监管。3. 检验检测机构在开展型式试验和监督检验时对持证生产单位是否符合许可条件进行抽查, 发现问题及时报告有关部门。4. 针对通过自我声明承诺申请直接换证的生产单位, 对提交的材料中有虚假内容的, 依法处理。	
240	省市场监管局	移动式压力容器、气瓶充装单位许可	移动式压力容器充装证、气瓶充装许可证	《中华人民共和国特种设备安全法》 《特种设备安全监察条例》	市市场监管局 市场监管部门				√	1. 对许可周期内未发生行政处罚、责任事故、质量安全问题和质量投诉未结案等情况, 且满足生产业绩有关规定的生产单位, 在许可证书有效期满前, 采取企业自我声明承诺方式申请直接换证, 取消连续两个许可周期申请直接换证。2. 将审批时限由30个工作日压减至25个工作日。	1. 开展“双随机、一公开”监管, 发现违法违规行为的, 要依法查处并公开结果。2. 对有投诉举报和质量问题的企业实施重点监管。3. 针对通过自我声明承诺申请直接换证的充装单位, 对提交的申请材料中有虚假内容的, 依法处理。	

序号	主管部门	改革事项	许可证名称	设定依据	审批层级和部门	改革方式				具体改革举措	加强事中事后监管措施	备注
						直接取消审批 (49项)	审批改为备案 (11项)	实行告知承诺 (30项)	优化审批服务 (228项)			
241	省广电局	广播电视视频点播业务(乙种)审批	广播电视视频点播业务许可证(乙种)	《国务院对确需保留的行政审批项目设定的行政许可的决定》	省广电局			√	1. 不再要求申请人提供营业执照、酒店星级证明等材料。 2. 将审批时限由20个工作日压减至15个工作日。	1. 开展“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发现违法违规行为依法查处并公开结果。2. 通过实地检查、广播电视监测系统监测等方式,对广播电视视频点播单位业务开展情况及播出内容进行监测监管。 3. 依法及时处理投诉举报,对投诉举报等渠道反映问题的单位实施重点监管。		
242	省广电局	广播电视节目制作经营单位设立审批	广播电视节目制作经营许可证	《广播电视管理条例》	省广电局			√	1. 不再要求申请人提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复印件、营业执照等材料。2. 将审批时限由20个工作日压减至15个工作日。	通过日常监听监看、受理群众举报等方式对广播电视节目制作经营单位的节目制作经营情况进行监管,发现违法违规的要及时依法查处。		
243	省广电局	卫星电视广播地面接收设施安装服务许可	卫星电视广播地面接收设施安装服务许可证	《卫星电视广播地面接收设施管理规定》	省广电局			√	1. 加强政务信息共享共用,不再要求申请人提供营业执照、营业场所证明、主要出资单位证明、验资证明等材料。2. 将许可证有效期限由1年延长至2年。	1. 依法及时处理投诉举报。 2. 制定年度监管计划,采取实地暗访、专项检查等方式对卫星电视广播地面接收设施安装服务机构经营情况进行监管,发现违法违规行为的要依法查处并公开结果。		

序号	主管部门	改革事项	许可证名称	设定依据	审批层级和部门	改革方式				具体改革举措	加强事中事后监管措施	备注
						直接取消审批 (49项)	审批改为备案 (11项)	实行告知承诺 (30项)	优化审批服务 (228项)			
244	省广电局	省级行政区域内经营广播电视节目传送业务审批	广播电视节目传送业务经营许可证	《国务院对确需保留的行政审批项目设定行政许可的决定》	省广电局			√	1. 对有线传送业务,不再要求申请人提供验资报告、营业执照、设备证明、公司章程、人员证明等材料。2. 对无线传送业务,取消资金保障及来源、具有必要的设计文件或技术评估报告和基本建设投资金、稳定的经费保障、有必要的工作环境、安全可靠等经营许可条件。3. 将审批时限由20个工作日压减至15个工作日。	1. 通过监看节目内容、受理群众举报等方式对广播电视节目传送业务进行监管,发现违法违规行为要依法查处并公开结果。2. 加强信用监管,依法向社会公布广播电视节目传送单位信用状况,依法依规对失信主体开展失信惩戒。		
245	省体育局	从事射击竞技体育运动单位审批	关于同意x x 设立射击竞技体育运动单位的批复	《中华人民共和国枪支管理法》	省体育局			√	1. 推广全程网上办理,推进体育领域信用信息数据共享应用。2. 将审批时限由20个工作日压缩至15个工作日。	1. 开展“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发现违法违规行为要依法查处并公开结果。2. 建立健全跨区域、跨层级、跨部门协同监管制度,推进联合执法。3. 加强信用监管,依法依规将有严重违法违规行为的机构列入黑名单,并对相关经营主体和从业人员实施信用约束和失信惩戒。		

序号	主管部门	改革事项	许可证名称	设定依据	审批层级和部门	改革方式				具体改革举措	加强事中事后监管措施	备注
						直接取消审批 (49项)	审批改为备案 (11项)	实行告知承诺 (30项)	优化审批服务 (228项)			
246	省体育局	经营高危危险性体育项目许可	经营高危危险性体育项目许可证	《全民健身条例》	县级以上体育部门			√	<p>1. 推广全程网上办理, 推进体育领域信息共享应用。</p> <p>2. 将审批时限由20个工作日压缩至15个工作日。</p>	<p>1. 开展“双随机、一公开”监管, 发现违法违规行为的要依法查处并公开结果。</p> <p>2. 建立健全跨区域、跨层级、跨部门协同监管制度, 推进综合执法。</p> <p>3. 加强信用监管, 依法将严重违法违规行为机构列入黑名单, 并对相关经营主体和从业人员实施信用约束和失信惩戒。</p>		
247	省体育局	设立健身气功站点审批	健身气功站点注册证	《国务院对确需保留的行政审批项目设定行政许可的决定》	县级以上体育部门			√	<p>1. 推广全程网上办理, 推进体育领域信息共享应用。</p> <p>2. 将审批时限由20个工作日压缩至15个工作日。</p>	<p>1. 开展“双随机、一公开”监管, 发现违法违规行为的要依法查处并公开结果。</p> <p>2. 建立健全跨区域、跨层级、跨部门协同监管制度, 推进综合执法。</p> <p>3. 加强信用监管, 依法将严重违法违规行为机构列入黑名单, 并对相关经营主体和从业人员实施信用约束和失信惩戒。</p>		
248	省统计局	涉外统计调查机构资格认定	中华人民共和国涉外调查许可证	《中华人民共和国统计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统计法实施条例》	省统计局			√	<p>1. 实现申请、审批全程网上办理, 在有关平台公布审批程序、受理条件和办理标准, 公开办理进度。</p> <p>2. 精简企业类申请材料, 不再要求申请人提供营业执照等材料。</p> <p>3. 将审批时限由20个工作日压缩至13个工作日。</p>	<p>1. 在有关平台上公示许可信息, 接受投诉举报。</p> <p>2. 对投诉举报的事项进行核查, 依法查处违法违规行为。</p> <p>3. 配合有关部门做好行政处罚基础信息共享, 提供涉外统计调查机构名单, 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上统一归集公示。</p>		

序号	主管部门	改革事项	许可证名称	设定依据	审批层级和部门	改革方式				具体改革举措	加强事中事后监管措施	备注
						直接取消审批 (49项)	审批改为备案 (11项)	实行告知承诺 (30项)	优化审批服务 (228项)			
249	省委宣传部	从事出版物印刷经营活动(不含中外合资、合作企业的设立、变更审批)	印刷经营许可证	《印刷业管理条例》	省新闻出版局			√	1. 推动实现申请、审批全流程网上办理。 2. 将审批时限由60个工作日压减至40个工作日。	1. 开展“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发现违法违规行为的要依法查处并公开结果。 2. 依法及时处理投诉举报。		
250	省委宣传部	从事特定印刷品(商标、保密印刷)印刷经营活动(不含外资企业)的设立、变更审批	印刷经营许可证	《印刷业管理条例》	市州级新闻出版部门			√	1. 推动实现申请、审批全流程网上办理。 2. 将审批时限由60个工作日压减至40个工作日。	1. 开展“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发现违法违规行为的要依法查处并公开结果。 2. 依法及时处理投诉举报。		
251	省委宣传部	中外合资、合作印刷企业和外商独资包装装潢印刷企业的设立、变更审批	印刷经营许可证	《印刷业管理条例》	省新闻出版局			√	1. 推动实现申请、审批全流程网上办理。 2. 将审批时限由60个工作日压减至40个工作日。	1. 开展“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发现违法违规行为的要依法查处并公开结果。 2. 依法及时处理投诉举报。		



序号	主管部门	改革事项	许可证名称	设定依据	审批层级和部门	改革方式				具体改革举措	加强事中事后监管措施	备注
						直接取消审批 (49项)	审批改为备案 (11项)	实行告知承诺 (30项)	优化审批服务 (228项)			
252	省委宣传部	出版单位设立、变更审批(初审)	无	《出版管理条例》 《音像制品管理条例》	省新闻出版局			√		1. 不再要求申请人提供单位基本信息登记表。2. 对涉及机构改革、文化企业公司改制制等内容申请,开辟“绿色通道”,实行简易程序审批。	1. 开展“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强化出版内容质量监测和抽查,发现违法违规为要依法查处并公开结果。2. 依法及时处理投诉举报,对被投诉举报单位实施重点监管。	
253	省委宣传部	音像、电子出版物复制单位设立、变更审批	复制经营许可证	《音像制品管理条例》	省新闻出版局			√		1. 推动实现申请、审批全流程网上办理。2. 将审批时限由20个工作日压减至10个工作日。	1. 开展“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发现违法违规行为的要依法查处并公开结果。2. 依法及时处理投诉举报。	
254	省委宣传部	出版物批发单位设立、变更审批	出版物经营许可证	《出版管理条例》	省新闻出版局			√		1. 推动实现申请、审批全流程网上办理,并在网上公布审批程序、受理条件、办理标准,公布办理进度。2. 精简审批材料,推动在线获取核验营业执照、企业章程、经营场所情况及使用权证证明、法定代表人及主要负责人员身份证明等材料。3. 将审批时限由20个工作日压减至10个工作日。	1. 开展“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发现违法违规行为的要依法查处并公开结果。2. 依法及时处理投诉举报。3. 推进部门间信息共享应用。	

序号	主管部门	改革事项	许可证名称	设定依据	审批层级和部门	改革方式				具体改革举措	加强事中事后监管措施	备注
						直接取消审批 (49项)	审批改为备案 (11项)	实行告知承诺 (30项)	优化审批服务 (228项)			
255	省委宣传部	出版物零售单位设立、变更审批	出版物经营许可证	《出版管理条例》	县级新闻出版部门				√	1. 推动实现申请、审批全流程网上办理，并在网上公布审批程序、受理条件、办理标准，公布办理进度。2. 精简审批材料，推动在线获取核验营业执照、企业章程、经营场所情况及使用权证明、法定代表人及主要负责人员身份证明等材料。3. 将审批时限由20个工作日压减至10个工作日。	1. 开展“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发现违法违规行为要依法查处并公开结果。2. 依法及时处理投诉举报。3. 推进部门间信息共享应用。	
256	省委宣传部	中小学教科书出版资质审批（初审）	无	《出版管理条例》	省新闻出版局				√	不再要求申请人提供近5年内出版单位出版的与所申请出版资质相关的代表性出版物，改为审批部门向相关部门了解该单位代表性出版物情况。	1. 开展“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强化出版内容质量监测和抽查，发现违法违规为要依法查处并公开结果。2. 依法及时处理投诉举报，对被投诉举报单位实施重点监管。	
257	省委网信办	互联网新闻信息服务许可	互联网新闻信息服务许可证	《国务院对确需保留的行政审批项目设定的行政许可的决定》 《互联网信息服务管理办法》	省委网信办				√	不再要求申请人提供营业执照等材料。	1. 完善日常检查和定期检查相结合的监管制度，依法对互联网新闻信息服务活动实施监督检查。2. 畅通投诉举报渠道，依法及时处理投诉举报。3. 加强部门间信息共享和协作配合，依法开展联合执法。	

序号	主管部门	改革事项	许可证名称	设定依据	审批层级和部门	改革方式				具体改革举措	加强事中事后监管措施	备注
						直接取消审批 (49项)	审批改为备案 (11项)	实行告知承诺 (30项)	优化审批服务 (228项)			
258	省气象局	开放无人驾驶自由气球、系留气球单位资质认定	开放气球资质证	《国务院对确需保留的行政审批项目设定行政许可的决定》	市级气象主管部门			√	<p>1. 不再要求申请人提供法人证书或营业执照原件,改为填写统一社会信用代码。</p> <p>2. 实现申请、审批全流程网上办理并在网上公布审批程序、受理条件、办理标准。</p>	<p>1. 通过“双随机、一公开”监管、跨部门联合监管等方式,对开放无人驾驶自由气球、系留气球活动实施严格监管,发现违法违规行为要依法查处并公开结果。</p> <p>2. 加强对开放气球行为的法律法规和科普宣传,提高开放单位和社会公众的安全意识。</p>	<p>青海省人民政府令(2017)第101号,将此项下放至市级。按照职责一致原则,由市级气象主管部门核发。</p>	
259	省气象局	雷电防护装置检测单位资质认定	雷电防护装置检测资质证	《国务院对确需保留的行政审批项目设定行政许可的决定》 《气象灾害防御条例》	省气象局			√	<p>1. 实现申请、审批全流程网上办理。</p> <p>2. 不再要求申请人提供营业执照原件和经营场所产权证明原件等材料。</p>	<p>1. 开展“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发现违法违规行为的要依法查处并公开结果。</p> <p>2. 加强信用监管,依法依规对失信主体开展失信惩戒。</p> <p>3. 依法及时处理投诉举报。</p>		
260	青海银保监局	中资银行金融机构及其分支机构设立、变更、终止以及业务范围围审批	1. 机构设立类:金融许可证 2. 变更名称、住所:金融许可证(换发) 3. 其他:批准文件	《中华人民共和国银行业监督管理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商业银行法》	青海银保监局			√	<p>不再要求申请人提供营业执照复印件、中国银保监会出具的金融许可证复印件等材料。</p>	<p>1. 通过现场检查、非现场监管等方式,密切关注风险,发现违法违规行为要依法查处。</p> <p>2. 加强信用监管,依法依规对失信主体开展失信惩戒。</p> <p>3. 针对重点领域风险,健全有关制度,建立风险防范长效机制。</p>		

序号	主管部门	改革事项	许可证名称	设定依据	审批层级和部门	改革方式				具体改革举措	加强事中事后监管措施	备注
						直接取消审批 (49项)	审批改为备案 (11项)	实行告知承诺 (30项)	优化审批服务 (228项)			
261	青海银保监局	中资银行业金融机构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任职资格核准	批准文件	《中华人民共和国银行业监督管理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商业银行法》	青海银保监局			√	不再要求申请人提供拟任人个人及其主要家庭成员的征信报告等材料，改为申请人作出有关承诺。	1. 通过现场检查、非现场监管等方式，持续对有关人员进行履职情况进行监管，加大对违法违规经营活动有关人员的处罚力度。2. 加强信用监管，根据违法违规情形和失信程度，依法依规对有关人员进行行业通报、社会公示、市场禁入等方式进行处理，督促有关人员依法履职。		
262	青海银保监局	商业银行业务、政策性银行、资产管理公司对外从事股权投资及商业银行业务综合化经营审批	批准文件	《国务院对确需保留的行政审批项目设定行政许可的决定》	青海银保监局			√	不再要求申请人提供被投资方股东（大）会同意吸收商业银行业务投资的决议等材料。	1. 通过现场检查、非现场监管等方式，密切关注风险，发现违法违规行为要依法查处。2. 加强信用监管，依法依规对失信主体开展失信惩戒。3. 针对重点领域风险，健全有关制度，建立风险防范长效机制。		
263	青海银保监局	非银行金融机构（分支机构）设立、变更、终止以及业务范围审批	1. 机构设立类：金融许可证 2. 变更名称、住所、金融许可证（换发） 3. 其他：批准文件	《中华人民共和国银行业监督管理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商业银行法》	青海银保监局			√	不再要求申请人提供营业执照复印件、中国银保监会出具的金融许可证复印件等材料。	1. 通过现场检查、非现场监管等方式，密切关注风险，发现违法违规行为要依法查处。2. 加强信用监管，依法依规对失信主体开展失信惩戒。3. 针对重点领域风险，健全有关制度，建立风险防范长效机制。		

序号	主管部门	改革事项	许可证名称	设定依据	审批层级和部门	改革方式				具体改革举措	加强事中事后监管措施	备注
						直接取消审批 (49项)	审批改为备案 (11项)	实行告知承诺 (30项)	优化审批服务 (228项)			
264	青海银保监局	非银行金融机构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任职资格核准	批准文件	《中华人民共和国银行业监督管理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商业银行法》	青海银保监局			√	不再要求申请人提供拟任人个人及其配偶的征信报告等材料，改为申请人作出有关承诺。	1. 通过现场检查、非现场监管等方式，持续对有关人员进行监督，加大对违法违规经营活动有关人员的处罚力度。2. 加强信用监管，根据违法违规情形和失信程度，依法依规对有关人员进行行业通报、社会公示、市场禁入等方式进行处理，督促有关人员依法履职。		
265	青海银保监局	保险公司及分支机构设立、重大变更、终止审批	保险公司法人许可证、经营业务许可证、批准文件	《中华人民共和国保险法》	青海银保监局			√	1. 不再要求申请人在开业验收报告中提供保险机构和高级管理人员管理信息系统客户端程序生成的电子化数据文件等材料。2. 将政策性保险分公司分支机构开业审批权由中国银保监会下放至所在地银保监局。3. 保险公司因变更注册资本等前置审批事项申请修改公司章程的，无需审批，改为报告制。	1. 通过现场检查、非现场监管等方式，密切关注风险，发现违法违规行为要依法查处。2. 针对重点领域风险，健全有关制度，建立风险防范长效机制。		
266	青海银保监局	保险公司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任职资格审批	批准文件	《中华人民共和国保险法》	青海银保监局			√	1. 不再要求申请人提供拟任人综合鉴定等材料。2. 对曾经取得保险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任职资格的人员，再次申请同类性质任职资格的，不再进行任职资格考试。	1. 通过现场检查、非现场监管等方式，持续对有关人员进行监督，加大对违法违规经营活动有关人员的处罚力度。2. 根据违法违规情形和失信程度，依法依规对有关人员进行行业通报、社会公示、市场禁入等方式进行处理，督促有关人员依法履职。		

序号	主管部门	改革事项	许可证名称	设定依据	审批层级和部门	改革方式				具体改革举措	加强事中事后监管措施	备注
						直接取消审批 (49项)	审批改为备案 (11项)	实行告知承诺 (30项)	优化审批服务 (228项)			
267	青海银保监局	保险代理机构设立审批	经营保险代理业务许可证	《中华人民共和国保险法》	青海银保监局			√	不再要求申请人提供营业执照复印件等材料。	1. 通过现场检查、非现场监管等方式，密切关注风险，发现违法违规行为要依法查处。2. 加强信用监管，依法依规对失信主体开展失信惩戒。3. 针对重点领域风险，健全有关制度，建立风险防范长效机制。		
268	青海银保监局	保险代理机构高级管理人员任职资格核准	批准文件	《中华人民共和国保险法》	青海银保监局			√	不再要求申请人提供对拟任人的综合鉴定等材料。	1. 完善履职评价制度，在日常监管中加强对有关人员的监管和跟踪评价，加大对违法违规经营活动有关人员的处罚力度。2. 根据违法违规情形和失信程度，依法依规对有关人员进行行业通报、社会公示、市场禁入等方式进行处理，督促有关人员依法履职。		
269	青海银保监局	保险经纪机构设立审批	经营保险经纪业务许可证	《中华人民共和国保险法》	青海银保监局			√	不再要求申请人提供营业执照复印件等材料。	1. 通过现场检查、非现场监管等方式，密切关注风险，发现违法违规行为要依法查处。2. 加强信用监管，依法依规对失信主体开展失信惩戒。3. 针对重点领域风险，健全有关制度，建立风险防范长效机制。		

序号	主管部门	改革事项	许可证名称	设定依据	审批层级和部门	改革方式				具体改革举措	加强事中事后监管措施	备注
						直接取消审批 (49项)	审批改为备案 (11项)	实行告知承诺 (30项)	优化审批服务 (228项)			
270	青海银保监局	保险经纪机构高级管理人员任职资格核准	批准文件	《中华人民共和国保险法》	青海银保监局				√	不再要求申请人提供对拟任人的综合鉴定等材料。	1. 完善履职评价制度，在日常监管中加强对有关人员的监管和跟踪评价，加大对违法违规经营活动有关人员的处罚力度。2. 根据违法违规情形和失信程度，依法依规对有关人员通过行业通报、社会公示、市场禁入等方式进行处理，督促有关人员依法履职。	
271	青海证监局	基金服务机构注册	批准文件、中华人民共和国经营证券期货业务许可证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	青海证监局				√	1. 将基金销售业务资格审批流程由申请人筹备、通过现场检查再批准，改为先批准、申请人筹备再开展业务。2. 将证券业务许可证、基金业务许可证统一为经营证券期货业务许可证。3. 在网上公开服务指南、受理进度、审批结果等。4. 推动实现申请、审批全流程网上办理。	1. 开展“双随机、一公开”监管，根据风险程度、信用水平等，合理确定抽查比例，发现违法违规行为要依法查处并公开结果。2. 加强非现场监测和检查，针对普遍性问题和突出风险开展专项检查，及时处理投诉举报。3. 加强信用监管，及时更新企业诚信档案，依法依规对失信主体开展失信惩戒。4. 发挥行业协会自律作用。	
272	青海证监局	投资咨询机构从事证券服务业务审批	批准文件、中华人民共和国经营证券期货业务许可证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青海证监局				√	1. 推动实现申请、审批全流程网上办理。2. 网上公布服务指南，公开受理进度、反馈意见、审批结果等情况。	1. 强化股权变更管理。2. 加强对分支机构的合规管控。3. 加大对违法违规行为的查处力度。	

序号	主管部门	改革事项	许可证名称	设定依据	审批层级和部门	改革方式				具体改革举措	加强事中事后监管措施	备注
						直接取消审批 (49项)	审批改为备案 (11项)	实行告知承诺 (30项)	优化审批服务 (228项)			
273	省地方金融监督管理局	融资担保公司设立、变更、审批	融资担保业务经营许可证	《国务院对确需保留的行政审批项目设定行政许可的决定》 《融资担保公司监督管理条例》	省地方金融监督管理局			√	将审批时限由30日压减至20日。	1. 运用大数据等技术手段实时监测风险，加强现场检查和与非现场监管。2. 建立与有关部门的监管协调机制和信息共享机制。		
274	省地方金融监督管理局	设立典当行及分支机构审批	典当经营许可证	《国务院对确需保留的行政审批项目设定行政许可的决定》	省地方金融监督管理局			√	将典当经营许可证的有效期限由6年延长至10年。	1. 通过年审、现场检查、非现场监管等方式，加强事中事后监管，发现违法违规行为的要依法查处。2. 进一步完善监管指标体系，建立分级、分类监管制度，强化市场约束，提高监管透明度。		
275	省发展改革委	军粮供应站资格、军粮供应委托代理资格认定	军粮供应站资格证书、军粮代供点资格证书	《国务院对确需保留的行政审批项目设定行政许可的决定》	省粮食局			√	1. 不再要求申请人提供事业业单位设立批准文件复印件、省粮食局认为需要提交的其他材料。2. 将实地核查办理时限由15个工作日压减至10个工作日。	通过“双随机、一公开”监管、重点监管等方式，对制度落实、计划管理、军粮质量、核算手续、经费往来等加强监管。		
276	省烟草专卖局	烟草专卖批发企业许可证核发	烟草专卖批发企业许可证	《中华人民共和国烟草专卖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烟草专卖法实施条例》	省烟草专卖局			√	将审批时限由15个工作日压减至8个工作日。	1. 开展“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加强对持证主体合规经营的监管，发现违法违规行为要依法查处并公开结果。2. 取缔无证经营主体。	省内经营	



序号	主管部门	改革事项	许可证件名称	设定依据	审批层级和部门	改革方式				具体改革举措	加强事中事后监管措施	备注
						直接取消审批 (49项)	审批改为备案 (11项)	实行告知承诺 (30项)	优化审批服务 (228项)			
277	省烟草专卖局	烟草专卖零售许可证核发	烟草专卖零售许可证	《中华人民共和国烟草专卖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烟草专卖法实施条例》	市州、县烟草专卖部门			√	将审批时限由15个工作日压减至8个工作日。	1. 开展“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加强对持证主体合规经营的监管，发现违法违规行为要依法查处并公开结果。 2. 取缔无证经营主体。		
278	省烟草专卖局	烟草专卖品准运证核发	烟草专卖品准运证	《中华人民共和国烟草专卖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烟草专卖法实施条例》	省烟草专卖局或其授权的机构			√	将审批时限由3个工作日压减至2个工作日。	1. 开展“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加强对持证主体合规运输烟草专卖品的监管，发现违法违规行为要依法查处并公开结果。 2. 对无证运输或超量携带烟草专卖品的行为依法进行查处。		
279	省林草局	林草种子(林木良种籽粒、繁殖材料, 主要草种及其亲本种子、常规原种)生产经营许可证核发	林草种子生产经营许可证	《中华人民共和国种子法》	省林草局			√	不再要求申请人提供经营场所权属证明、生产用地用途证明等材料。	1. 开展“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发现违法违规行为要依法查处并公开结果。 2. 加强信用监管，建立企业信用记录并依法公开，依法依规对失信单位和个人开展失信惩戒。 3. 发挥行业协会自律作用。		
280	省林草局	草种进出口审批	草种进出口审批表	《中华人民共和国种子法》	省林草局			√	1. 不再要求申请人提供林草种子(进出口)生产经营许可证等材料。 2. 将草种进出口审批表有效期由3个月延长至6个月。	1. 开展“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发现违法违规行为要依法查处并公开结果。 2. 依法及时处理投诉举报。 3. 加强信用监管，建立企业信用记录并依法向社会公开，依法依规对失信主体开展失信惩戒。		

序号	主管部门	改革事项	许可证名称	设定依据	审批层级和部门	改革方式				具体改革举措	加强事中事后监管措施	备注
						直接取消审批 (49项)	审批改为备案 (11项)	实行告知承诺 (30项)	优化审批服务 (228项)			
281	省林草局	出售、收购国家二级保护野生植物审批	无	《中华人民共和国野生植物保护条例》	省林草局			√	不再要求申请人提供身份证明等材料。	加强信用监管，加大监督检查力度，依法依规对失信主体开展失信惩戒。		
282	省林草局	省级限内国家重点保护陆生野生人工繁育许可核发(除已制定人工繁育技术标准和列入人工繁育国家重点保护陆生野生动物名录的物种外)	国家重点保护陆生野生动物人工繁育许可证	《中华人民共和国野生动物保护法》	省林草局			√	1. 对申请增加繁育种类的不再要求申请人提供原驯养繁殖许可证和相关批准文件等材料。2. 进一步优化审批流程，规范专家评审。	1. 严格执行行业标准规范，针对不同物种采取差别化、精细化管理方式。2. 加强信用监管，依法依规对失信主体开展失信惩戒。3. 组织开展行业培训。4. 发挥行业协会自律作用。		
283	省邮政管理局	经营进出境邮政通信业务审批	经营邮政通信业务批准文件	《国务院对确需保留的行政审批项目设定行政许可的决定》	省邮政管理局			√	1. 网上公布审批程序、受理条件、查询方式。2. 不再要求申请人提供邮政通信业务经营场地证明等材料。3. 将审批时限由20个工作日压缩至10个工作日。	1. 严格执行法律法规的规定，对经营邮政通信业务企业加强监督。2. 开展“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发现违法违规行为要依法依规查处并公开结果。		

序号	主管部门	改革事项	许可证名称	设定依据	审批层级和部门	改革方式				具体改革举措	加强事中事后监管措施	备注
						直接取消审批(49项)	审批改为备案(11项)	实行告知承诺(30项)	优化审批服务(228项)			
284	省邮政管理局	快递业务经营许可	快递业务经营许可证	《中华人民共和国邮政法》	省邮政管理局			√	1. 实现申请、审批全流程网上办理并在网上公布审批程序、受理条件、查询方式。 2. 不再要求申请人提供快递业务经营场所证明等材料。 3. 将审批时限由45个工作日压减至22个工作日。	1. 严格执行法律法规的规定,对快递企业加强监管。 2. 开展“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发现违法违规行为要依法查处并公开结果。		
285	省文物局	文物商店设立审批	批准文件	《中华人民共和国文物保护法》	省文物局			√	不再要求申请人提供文物保护技术条件证明等材料。	1. 加强文物商店日常经营状况监测,发现问题及时依法处理。 2. 依法及时处理投诉举报。		
286	省文物局	文物拍卖经营许可	文物拍卖许可证	《中华人民共和国文物保护法》	省文物局			√	不再要求申请人提供历次股权结构变动情况记录、营业执照、拍卖经营批准证书原件等材料。	1. 对经营文物拍卖的企业,加强日常经营状况监测,发现问题及时依法处理。 2. 依法及时处理投诉举报。		
287	省文物局	馆藏文物修复、复制、拓印单位资质认定	可移动文物修复资质证书	《中华人民共和国文物保护法》	省文物局			√	不再要求申请人提供有关人员身份证件复印件等材料。	1. 开展“双随机、一公开”监管。 2. 健全年度报告和公示制度,加强社会监督。		
288	省文物局	文物保护工程勘察设计乙级资质审批	文物保护工程勘察设计资质证书	《中华人民共和国文物保护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文物保护法实施条例》	省级文物部门			√	不再要求申请人提供公司章程、主要设备发票等材料。	1. 依法及时处理投诉举报。 2. 加强对文物保护工程实施单位的日常监督管理,针对发现的普遍性和突出问题开展专项检查。		

序号	主管部门	改革事项	许可证名称	设定依据	审批层级和部门	改革方式				具体改革举措	加强事中事后监管措施	备注
						直接取消审批(49项)	审批改为备案(11项)	实行告知承诺(30项)	优化审批服务(228项)			
289	省文物局	文物保护单位工程施工二级资质审批	文物保护单位工程施工资质证书	《中华人民共和国文物保护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文物保护法实施条例》	省级文物部门			√	不再要求申请人提供企业章程、主要设备发票等材料。	1. 依法及时处理投诉举报。 2. 加强对文物保护单位的日常监督管理, 针对发现的普遍性和突出问题开展专项检查。		
290	省文物局	文物保护单位工程监理乙级资质审批	文物保护单位工程监理资质证书	《中华人民共和国文物保护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文物保护法实施条例》	省级文物部门			√	不再要求申请人提供企业章程、主要设备发票等材料。	1. 依法及时处理投诉举报。 2. 加强对文物保护单位的日常监督管理, 针对发现的普遍性和突出问题开展专项检查。		
291	省应急厅	煤矿安全生产许可	安全生产许可证(煤矿)	《中华人民共和国煤炭法》 《安全生产许可证条例》	省应急厅			√	1. 实现申请、审批全流程网上办理并在网上公布审批程序、受理条件、办理流程, 公开办理进度。 2. 不再要求申请人提供主要负责人及安全生产管理知识和管理能力考核合格证明复印件、特殊作业人员操作资格证复印件等材料。	1. 按照分级分类监管监察要求, 严格按照计划实施监管监察执法。 2. 严格按照安全生产条件对企业申报材料进行审查, 对不具备安全生产条件的, 不予颁发安全生产许可证。 3. 加强信用监管, 依法依规将存在违法违规失信行为的煤矿企业纳入黑名单, 并开展失信惩戒。		
292	省应急厅	非煤矿山企业安全生产许可	安全生产许可证(非煤矿山)	《安全生产许可证条例》	省应急厅			√	1. 实现申请、审批全流程网上办理。 2. 不再要求地质勘探单位提供地质勘查资质证书复印件, 不再要求从事爆破作业的金属非金属矿山、地质勘查和采掘施工单位提供爆破作业单位许可证复印件。	1. 开展“双随机、一公开”监管, 发现违法违规行为要依法查处并公开结果。 2. 加强信用监管, 依法依规对失信主体开展失信惩戒。		



序号	主管部门	改革事项	许可证名称	设定依据	审批层级和部门	改革方式				具体措施	加强事中事后监管措施	备注
						直接取消审批 (49项)	审批改为备案 (11项)	实行告知承诺 (30项)	优化审批服务 (228项)			
297	省药品监督管理局	国产药品再注册审批	药品再注册批件	《中华人民共和国药品管理法实施条例》	省药品监督管理局			√	<p>1. 实现申请、审批全流程网上办理。</p> <p>2. 公布审批程序、受理条件和办理标准，公开办理进度。</p> <p>3. 整合药品生产经营许可等审批事项中相关联的现场检查，提高审批效率。</p>	<p>1. 按照程序及时公开许可信息。</p> <p>2. 加强药品上市后监管，发现问题依法处理。</p> <p>3. 推进部门间信息共享应用。</p>		
298	省药品监督管理局	药品批发企业许可	药品经营许可证	《中华人民共和国药品管理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药品管理法实施条例》	省药品监督管理局			√	不再要求申请人提供营业执照等材料。	<p>1. 落实“四个最严”要求，制定年度监管计划，突出监管重点，强化风险控制。</p> <p>2. 通过日常监管督促企业不断完善、改进质量管理体系，持续合法合规经营。</p> <p>3. 对违法违规行为，依法严厉查处并公开曝光。</p>		
299	省药品监督管理局	药品零售企业许可	药品经营许可证	《中华人民共和国药品管理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药品管理法实施条例》	市州、县级药品监管部门			√	不再要求申请人提供营业执照等材料。	<p>1. 落实“四个最严”要求，制定年度监管计划，突出监管重点，强化风险控制。</p> <p>2. 通过日常监管督促企业不断完善、改进质量管理体系，持续合法合规经营。</p> <p>3. 对违法违规行为，依法严厉查处并公开曝光。</p>		

序号	主管部门	改革事项	许可证名称	设定依据	审批层级和部门	改革方式				具体改革举措	加强事中事后监管措施	备注
						直接取消审批 (49项)	审批改为备案 (11项)	实行告知承诺 (30项)	优化审批服务 (228项)			
300	省药品监督管理局	医疗机构使用放射性药品(三、四类)许可	放射性药品使用许可证	《放射性药品管理办法》	省药品监督管理局			√	不再要求申请人提供人员资历证明材料。	1. 严格执行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对医疗机构使用放射性药品加强监管。2. 完善药监、卫生健康、生态环境等部门间的协调配合机制,及时共享医疗机构使用放射性药品信息。3. 实施重点监管,发现违法违规行为依法严查重处。4. 及时向社会公开许可信息,加强社会监督。		
301	省药品监督管理局	生产第一类中的药品类易制毒化学品审批	药品类易制毒化学品生产许可证 可批件	《易制毒化学品管理条例》	省药品监督管理局			√	不再要求申请人提供药品生产许可证、药品生产质量管理规范(GMP)证书等材料。	1. 严格执行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对特殊药品生产、经营企业加强监管。2. 实施重点监管,发现违法违规行为依法严查重处。3. 及时向社会公开许可信息,加强社会监督。		
302	省药品监督管理局	经营第一类中的药品类易制毒化学品审批	在药品经营许可证经营范围中标注“药品类易制毒化学品”, 括号内标注药品类易制毒化学品名称	《易制毒化学品管理条例》	省药品监督管理局			√	不再要求申请人提供药品经营许可证、药品生产质量管理规范(GSP)证书等材料。	1. 严格执行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对特殊药品生产、经营企业加强监管。2. 实施重点监管,发现违法违规行为依法严查重处。3. 及时向社会公开许可信息,加强社会监督。		

序号	主管部门	改革事项	许可证件名称	设定依据	审批层级和部门	改革方式				具体改革举措	加强事中事后监管措施	备注
						直接取消审批 (49项)	审批改为备案 (11项)	实行告知承诺 (30项)	优化审批服务 (228项)			
303	省药品监督管理局	麻醉药品和精神药品生产企业审批	麻醉药品和精神药品定点生产批件在药品生产许可证正本标注类别,副本次类标注药品名称	《麻醉药品和精神药品管理条例》	省药品监督管理局			√	不再要求申请人提供药品生产质量管理规范(GMP)证书等材料。	1. 严格执行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对特殊药品生产、经营企业加强监管。2. 实施重点监管,发现违法违规行为要依法严查重处。3. 及时向社会公开许可信息,加强社会监督。		
304	省药品监督管理局	麻醉药品和第一类精神药品批发企业审批	批件,在药品经营许可证上注明	《麻醉药品和精神药品管理条例》	省药品监督管理局			√	不再要求申请人提供药品经营许可证、药品经营质量管理规范(GSP)证书等材料。	1. 严格执行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对特殊药品生产、经营企业加强监管。2. 实施重点监管,发现违法违规行为要依法严查重处。3. 及时向社会公开许可信息,加强社会监督。		
305	省药品监督管理局	药品经营企业从事第二类精神药品批发业务的审批	批件,在药品经营许可证经营范围注明	《麻醉药品和精神药品管理条例》	省药品监督管理局			√	不再要求申请人提供药品经营许可证、药品经营质量管理规范(GSP)证书等材料。	1. 严格执行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对特殊药品生产、经营企业加强监管。2. 实施重点监管,发现违法违规行为要依法严查重处。3. 及时向社会公开许可信息,加强社会监督。		



序号	主管部门	改革事项	许可证名称	设定依据	审批层级和部门	改革方式				具体改革举措	加强事中事后监管措施	备注
						直接取消审批 (49项)	审批改为备案 (11项)	实行告知承诺 (30项)	优化审批服务 (228项)			
306	省药品监督管理局	第二类精神药品零售业务审批	批准文件, 在药品经营许可证经营范围注明	《麻醉药品和精神药品管理条例》	市州级药品监管部门			√	不再要求申请人提供药品经营许可证、药品经营质量管理规范(GSP)证书等材料。	1. 严格执行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 对特殊药品生产、经营企业加强监管。2. 实施重点监管, 发现违法违规行为的要依法严查重处。3. 及时向社会公开许可信息, 加强社会监督。		
307	省药品监督管理局	药品批发企业经营蛋白同化制剂、肽素类激素审批	在药品经营许可证上注明	《反兴奋剂条例》	省药品监督管理局			√	不再要求申请人提供药品经营许可证、药品经营质量管理规范(GSP)证书等材料。	1. 严格执行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 对特殊药品生产、经营企业加强监管。2. 实施重点监管, 发现违法违规行为的要依法严查重处。3. 及时向社会公开许可信息, 加强社会监督。		
308	省药品监督管理局	蛋白同化制剂、肽素类激素进口准许证核发	药品进口准许证	《反兴奋剂条例》	省药品监督管理局			√	不再要求申请人提供药品生产许可证、药品经营许可证等材料。	1. 严格执行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 对特殊药品生产、经营企业加强监管。2. 实施重点监管, 发现违法违规行为的要依法严查重处。3. 及时向社会公开许可信息, 加强社会监督。		
309	省药品监督管理局	第二类、第三类医疗器械生产许可	医疗器械生产许可证	《医疗器械监督管理条例》	省药品监督管理局			√	将审批时限由30个工作日压减至20个工作日。	加大执法检查力度, 督促企业严格落实医疗器械生产质量管理规范要求, 发现违法违规行为的要依法严查重处。		

序号	主管部门	改革事项	许可证名称	设定依据	审批层级和部门	改革方式				具体改革举措	加强事中事后监管措施	备注
						直接取消审批 (49项)	审批改为备案 (11项)	实行告知承诺 (30项)	优化审批服务 (228项)			
310	省药品监督管理局	第二类医疗器械产品注册审批	医疗器械注册证	《医疗器械监督管理条例》	省药品监督管理局			√		1. 推动实现第二类医疗器械审评标准规范统一。2. 不再要求申请人提供营业执照、法定代表人或者主要负责人身份证明等材料, 通过部门间信息共享获取相关信息。3. 将审批时限由20个工作日压减至14个工作日。	1. 将医疗器械注册数据上报情况列入年度考核内容。 2. 加大执法检查力度, 发现违法违规行为的要依法严肃处理。	
311	省药品监督管理局	第三类医疗器械经营许可	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	《医疗器械监督管理条例》	市级药品监管部门			√		将审批时限由30个工作日压减至20个工作日。	加大执法检查力度, 督促企业严格落实医疗器械经营质量管理规范要求, 发现违法违规行为的要依法严肃处理。	
312	省药品监督管理局	化妆品生产许可	化妆品生产许可证	《化妆品监督管理条例》	省药品监督管理局			√		1. 实现申请、审批全流程网上办理, 推广使用电子证照。 2. 不再要求申请人提供营业执照等材料, 通过部门间信息共享获取有关信息。 3. 将审批时限由60个工作日压减至30个工作日, 进一步压减化妆品生产许可证登记项目变更补发、注销等事项的审批时限, 直至实现当场办结。	1. 加强化妆品监督抽检, 对检验不合格产品依法查处并通告。 2. 加强对化妆品生产企业的飞行检查, 发现违法行为依法查处并通告。 3. 加强化妆品不良反应监测, 对发生严重不良反应的产品及其生产企业依法进行调查, 发现违法违规行为的要依法查处。	

序号	主管部门	改革事项	许可证件名称	设定依据	审批层级和部门	改革方式				具体改革举措	加强事中事后监管措施	备注
						直接取消审批 (49项)	审批改为备案 (11项)	实行告知承诺 (30项)	优化审批服务 (228项)			
313	省国家保密局	复制、维修、销毁国家秘密载体定点单位乙级资质证书认定	国家秘密载体印制乙级资质证书	《中华人民共和国保守国家秘密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保守国家秘密法实施条例》	省国家保密局			√		1. 不再要求申请人提供验资报告、上一年度财务审计报告等材料。2. 将资质证书有效期由3年延长至5年。	1. 开展“双随机、一公开”监管，继续采取飞行检查，完善联动处置机制，发现违规行为要依法查处。2. 将监管结果纳入市场主体的社会信用记录，增强保密资质(格)单位的保密意识，提高保密管理水平。	
314	省国家保密局	涉密信息系统集成单位乙级资质证书认定	涉密信息系统集成乙级资质证书	《中华人民共和国保守国家秘密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保守国家秘密法实施条例》	省国家保密局			√		1. 不再要求申请人提供验资报告、上一年度财务审计报告、电子与智能化工程专业承包资质等材料。2. 将资质证书有效期由3年延长至5年。	1. 开展“双随机、一公开”监管，继续采取飞行检查，完善联动处置机制，发现违规行为要依法查处。2. 将监管结果纳入市场主体的社会信用记录，增强保密资质(格)单位的保密意识，提高保密管理水平。	
315	省国家保密局	武器装备科研生产单位乙级保密资质认定	武器装备科研生产单位二级保密资质证书	《中华人民共和国保守国家秘密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保守国家秘密法实施条例》	省国家保密局会同省国防科工办			√		不再要求申请人提供上一年度财务审计报告等材料。	1. 开展“双随机、一公开”监管，继续采取飞行检查，完善联动处置机制，发现违规行为要依法查处。2. 将监管结果纳入市场主体的社会信用记录，增强保密资质(格)单位的保密意识，提高保密管理水平。	

序号	主管部门	改革事项	许可证名称	设定依据	审批层级和部门	改革方式				具体改革举措	加强事中事后监管措施	备注
						直接取消审批 (49项)	审批改为备案 (11项)	实行告知承诺 (30项)	优化审批服务 (228项)			
316	省委宣传部	电影发行单位设立、变更业务范围或者兼并、分立审批	电影发行经营许可证	《中华人民共和国电影产业促进法》 《电影管理条例》	省委宣传部			√	能够通过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直接查询的,不再要求申请人提供营业执照等材料。	1. 开展“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发现违法违规行为依法查处并公开结果。2. 依法及时处理投诉举报。3. 发挥行业协会自律作用。		
317	省委宣传部	电影放映单位设立审批	电影放映经营许可证	《中华人民共和国电影产业促进法》 《电影管理条例》	县级电影主管部门			√	实行申请材料网上预审。	1. 开展“双随机、一公开”监管,畅通投诉举报渠道。2. 发挥行业协会自律作用。		
318	省委宣传部	外商投资电影院设立许可	电影放映经营许可证	《电影管理条例》	省委宣传部			√	取消申请材料中省级商务部门批准设立外商投资电影院的文件。	1. 开展“双随机、一公开”监管,畅通投诉举报渠道。2. 发挥行业协会自律作用。		

---

抄送：国务院办公厅政府职能转变办公室，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  
办公厅。

省委各部门，省纪委办公厅。

省人大常委会办公厅，省政协办公厅，省监委，省法院，省  
检察院。

省军区，武警青海总队。

各群众团体、大专院校、科研院所、新闻单位，省属国有及  
国有控股企业，中央驻青各单位。

各民主党派，省工商联。